



佩比塔·希梅尼斯

巴莱拉著

〔西班牙〕巴 莱 拉 著

佩比塔·希梅尼斯

方 予 译

上 海 译 文 出 版 社

PDF
PDF
PDF

Juan Valera
PEPITA JIMÉNEZ

本书根据 Espasa-Calpe, S. A.
Madrid, 1953年版译出

佩比塔·希梅尼斯

〔西班牙〕巴莱拉著

方 予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

上海延安中路 955 弄 14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市印刷三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6.375 插页 2 字数 129,000

1982 年 3 月第 1 版 1982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69,000 册

书号：10188·234 定价：(六)0.61元

一八八八年版序言

本版是对这部小说的九日祭^①。这部小说所获得的成就大大超过了我的想象。《佩比塔·希梅尼斯》第一次是在《西班牙评论》上发表的。后来，《公正》以外省版出版了这部小说，印数为三万册。再后来又出过五次单行本：一次是作者自费印的，另一次是堂阿维拉多·德·卡洛斯先生出资印的，还有三次是佩罗霍和阿尔瓦雷斯先生出资印的。

这部小说在其他国家也得到读者同样的喜爱。

在法国，声誉卓著的《辩论报》刊登的虽不是这部小说的全部译文，却是十分详尽的摘要。这部小说还被译成葡萄牙文、英文、波兰文、德文、波希米亚文和意大利文。将它译成意大利文的是丹尼尔·鲁比，译文忠实优美，刊载在米兰的《恒心》杂志上；单行本是由法里纳先生出版的。

布宜诺斯艾利斯和加拉加斯的报刊上也刊登了《佩比塔·希梅尼斯》，并对它作了最令人鼓舞的赞扬。

这一切都鼓励作者去出一个新版本。因为对这部作品要讲的话已经讲过，没有甚么要说的了，这里仅转录为卡洛斯先生出的那一版而写的序言的头几段，原文如下：

^①九日祭：是天主教连续九天的祈祷仪式。意即第九版。

“读者欢迎我的小说《佩比塔·希梅尼斯》的那种喜爱之情，诱使我出一个经过仔细校订的新版本。

“对于小说本身我没有多少话要说，我在小说上没有作任何改动。为了释去我良心上的重负，我只是要说，在写作《佩比塔·希梅尼斯》时，我没有任何要证明这个或反驳那个的意图；没有任何要嘲弄一种理想、赞扬另一种理想的意图；也没有任何要表示更多的热望或较少的热望的意图。我的意图只限于写一部供人消愁解闷的作品。如果人们读我的小说能消闲片刻，那我就如愿以偿了，此外别无他求。

“但是，一部好的小说显然不能对人类的生活作奴隶般的、平淡的、一般的描写：一部优秀的小说应该是诗篇，而不是历史；这就是说，应把事物描写得不是形似，而要描绘得比原来的样子更美，用具有一定魅力的光芒把这些事物照得通明透亮。

“在寻求这种光芒中，我想到了求助于十六和十七世纪我们神秘主义者的好主意——请原谅我这种自吹自擂的不谦虚的态度。我从他们那里大量地吸取了我认为最适合我的主题的一切东西因而产生了魅力。我并不怀疑，《佩比塔·希梅尼斯》具有这种魅力，而这种魅力应归功于上述作者们，而不是我，我把他们的东西掠夺来装饰我自己的作品。

“有些批评家认为在叙述的东西中发现了险恶的用心 我觉得与其说我有险恶用心，不如说他们有。讲述的是教长，而不是我；在他说的故事中听起来有嘲笑意味的一切，是反对他侄儿那青年人的狂妄的，是反对他侄儿的意向缺乏坚定性的，是反对他侄儿的天职落空的，而不是反对天职本身的。

“因为我把事情引向极端，让堂路易斯抛弃天职，我受到那些正人君子的责备。要使自己不受他们的指责，是没有用的。让堂路易斯冷静地、明智地不再做一个神圣的传教士，通过平常的途径，用最正确的方式，按部就班地与佩比塔结婚，这有什么诗意，又有什么艺术呢？在堂路易斯的天职中渗进了自我爱怜，高傲自大，神学院学生那不知天高地厚的雄心勃勃的幻想，想象的而不是可靠的热忱。这种热忱是具有感染力的书籍、高超的理论和学说、我们富有诗意的光芒四射的宗教灌输到他心灵里去的。虽然如此，若没有极大的情欲的冲动，若没有钟情的女人那惊人的努力，堂路易斯的天职是不可能自行消失的。堂路易斯的父亲，安东尼奥娜，甚至极好的、纯朴的副本堂神父都有意无意地与那个女人进行了合谋。

“作者思想上没有非难堂路易斯的天职的明证，就是堂路易斯抛弃了天职以后，缺乏足以克服障碍、战胜诱惑、履行天职的动力，天职对堂路易斯还是有用的，在他的心灵里培育了美德的萌芽，这种萌芽使他成为一个极好的丈夫、模范的家长。这种例证并不是很少的。”

为英文版写的序言

致阿普尔顿诸位先生

我非常尊敬的先生们：

我写序的目的，就是作为作者授权你们出《佩比塔·希梅尼斯》的英文版；但在仔细考虑序言时，我想起了我年轻时听说的一件趣闻，就退缩了。

有个美男子希望有人在一位举行盛大舞会的阔老爷的府上给他介绍一下。他一个朋友自吹是阔老爷的知己，受到阔老爷十分宠信，他便托这个朋友介绍。他们去了。那个美男子果真给介绍了。但是阔老爷对那个介绍人说：“我可不认识您，您是谁介绍的啊？”据说那个介绍人回答说：“我马上就走，我用不着任何人介绍和推荐。”因为我非常尊重和热爱这个国家，再说我也缺少这样的场合所需要的那种坦然态度，我不会回答这样的话。

因为前车之鉴，所以我猜想我不应该对美国读者讲话。尽管我代表我的政府同他们的政府有着密切的友好关系，但我作为作家跟他们却是素昧平生。

那么，最恰当、最慎重的办法是，我只限于向你们表示诚挚的感谢，因为你们要求我给予一种无论是根据法律，还是按照约定都不需要的准许；因为你们想把我贫瘠的天赋所

产生的不太枯燥无味的果实介绍给你们的同胞；因为你们慷慨地考虑让我享有著作权。

这并没有妨碍我在向你们表示感谢时，订立一个合同。可是这种合同，无论是在德国，无论是在意大利，也无无论是在翻译过我的作品的其他国家，我从来没有订立过。假如在那些国家人们不喜欢我的作品，尽管我心里感到难过，也只能耸耸肩膀，归咎于译者和出版者；但在这里，我却成为你们的同谋者，分担——不如说是接受——失败的难堪，若是失败的话。

《佩比塔·希梅尼斯》在西班牙，甚至在说西班牙语的其他各国，都受到赞赏。我绝对不相信今天的西班牙人比其他任何地区的人或者更易于满足，或者更愚笨，或者文学鉴赏力更差。但是这不足以消除我这样的疑虑：倘若有人出于一些离奇的、也许是不讨好的想法，为读者翻译一种使人对西班牙产生反感的東西，会不会抱着鄙夷或者谴责的态度采用我的小说？

我的小说，就形式和实质来说，是最具有地区特点的、我国所特有的、能为人理解的东西。它的价值，假如有的话，在于语言和风格，而不在于到处都会发生的奇遇，也不在于情节，情节太简单，或者说几乎没有。

据我看来，那些人物身上并不缺乏那种可以区分他们的个性和使他们看上去跟活人一样的人的真实性；但因为活动不多，这通过细致的分析和情感的表达就显示和突出出来。这种情感翻译可能传达不出。而且在我的小说中，有一种善意的、纯朴的嘲讽，还有一种幽默，这种幽默与其说象是法

国人的风趣，倒不如说类似英国人的幽默。这些优点，好在不依靠双关语和文字游戏，而在于实质，为了不致留在原著中，需要精细地翻译出来。

《佩比塔·希梅尼斯》在我国得到异乎寻常的赞扬，其主要原因就在于某种东西，在这里那些不专心的读者可能觉察不到。

我是为艺术而艺术的拥护者。我认为写小说时力图表明主题是最低劣的趣味——永远是不适合的、往往是迂腐的趣味。有些纯属教育性的论文或书籍，就是为了这样的目的而写的。一本小说的目的应该是使人愉快，描摹人的情感和行动，并且靠了这种描摹而创作出一部优秀的作品。艺术的目标就是创造美，而使它服从另一种目的的人却鄙视美，不管美的好处有多大。但是，可能发生这样的情况：靠着顺利的境遇，凭着难得的灵感，在某一刹那，好象靠着魔法，或者说，靠着不可思议的决心，一切都安排好了，作者的心灵差不多就象是一面神奇的明镜，凡是动摇一个民族的集体精神的人都会在镜中照出自己的各种思想和感情，消除分歧，聚集起来，结成和睦的一体。

这就是《佩比塔·希梅尼斯》的魅力所在。我写它时，西班牙的一切都被激进的革命弄得天翻地覆，革命将延续数百年的王权和宗教的统一连根铲除了。我写它时，处于融化状态的一切，宛如融化了的钢铁一样，可能注入铸模，很容易地和在一起。我写它时，新旧思想正在进行十分激烈的斗争。我写它时，我正处于精力最旺盛的阶段，我的心灵比较康健愉快，抱着令人羡慕的乐观，怀着悲天悯人的宽厚，可惜这

种情况在我内心深处再也没有出现过。

假如我力求辩证地、考虑周到地把政见与信仰调和起来，那么不满就是很寻常的了；但是因为调和的精神在一篇欢快的小说中本能地表现了出来，所以大家都会接受它、赞扬它，而每个人都会从我的作品中得出最使他高兴的结论。从最正统的耶稣会神父到最激进的革命家，从幻想恢复宗教法庭的极端天主教徒到宗教的死敌唯理主义者，个个都喜欢《佩比塔·希梅尼斯》。

在这里说明一下，我是如何无意地、不知不觉地、偶然地使得大家满意的，那是有趣的，也是合适的。

数年前，西班牙有个保守党人部长，他把自己的养子送到德国去学哲学。这位养子名叫胡利安·桑斯·德尔·里奥，由于罕见的机遇，他成了才智出众、勤勉不息、毅力过人的人，这股毅力使他成了使徒一类的人物。他潜心学习，形成自己的体系，获得了马德里大学形而上学教授的职位，创办了学校，培养了一批在学识、口才、德行方面都是出类拔萃的哲学家、政治家、名人。其中突出的有：尼古拉斯·萨尔梅隆、弗朗西斯科·希内尔、古梅辛多·阿斯卡拉特、费德里科·德·卡斯特罗和乌尔瓦诺·冈萨雷斯·塞兰诺。

教士派不久就开始对老师、学生们以及他们传播的学说发动进攻。那些人指责他们神秘的泛神论。

我曾嘲笑过新哲学家们所使用的混乱不堪的术语、工具和方法，但却钦佩他们。为了替他们辩护，我在报刊上发表与寻常不同的文章。

我以前一直认为：我们伟大的教理神学家们，特别是光

荣的多明戈·德·索托，比当时自由唯理主义者更具有自由思想，因为他们肯定民权高于神权；据圣保罗说，即使权力来自上帝，也是通过人民的，上帝鼓励人民去建立权力；除了教会的权力，没有直接来源于神的权力。

我一定要证明：如果桑斯·德尔·里奥及其学派的那些人是泛神论者，那么十六和十七世纪我们那些神秘主义者也是泛神论者；如果他们有些人把费希特、谢林、黑格尔、克劳泽、圣特雷莎、圣胡安·德·拉·克鲁斯和受过启示的、心情平静的神父米格尔·德·拉·富恩特当作前辈的话，他们也追随——比如说——陶勒及其他德国人。我没有对任何人否定西班牙的独特性，而是承认欧洲文化在这种学说的沟通上不断增加的联系。

为了将我的目标向前推进，我狂热地阅读和研究我弄得到手的一切虔诚的、禁欲主义的和神秘主义的西班牙文书籍。我越来越爱我国卷帙浩繁的文学作品，喜爱其中所包含的诗歌珍品，喜爱作者们的大胆和勇敢，喜爱他们用来考察心灵本能（在这方面他们超过苏格兰学派）的深刻细致的观察力，喜爱他们的这种方法：他们深入思想的核心，沉到自己灵魂的深处来看看那里的上帝，并与上帝合成一体，却不丧失个性，也不丧失去过积极生活的勇气，而是摆脱对神爱的入迷，使自己更能胜任对人类有益的一切工作，仿佛钢刀经过炉中的锻炼，显得更锋利、更光亮、更洁净一样。

我想将这一切放在比较富有诗意、比较易于理解的东西中，让今天的西班牙读者看，这些他们已经忘记了。但我是当代人，是世俗的人，我那悔罪的生活和不信教的名声不足

为训，因此，我不敢以我的名义讲话，便虚构了一个准备做教士的神学院学生来讲话。后来我认为我可以更生动地描写这个学生的思想和感情，将它们与世俗的爱对比，这样就产生了《佩比塔·希梅尼斯》。在我最没想到的时候，我成了小说家。因此我的小说有不经意之作的那种清新和自然。

后来我经过思考写出来的小说都较差。

我已经说过，《佩比塔·希梅尼斯》靠着超验的东西颇使人喜欢。

理性主义者们估计我摈弃了旧思想，因为我小说中的主人公抛弃了法衣。信徒们更是异口同声、活灵活现地把我比作要诅咒以色列人民，却无意中赞美了他们，称颂了他们的那个假先知。如果从一篇故事中应当得出某种结论的话，那么从我的小说中得出的确实是个人的、小心的对上帝的信仰和对上帝的爱。即使在我们违背那诱导和吸引我们的最崇高的天职时，即使在我们象堂路易斯那天夜里那样，被世俗的情欲的冲动弄得忘情了，犯下差不多一切死罪时，上帝都居于灵魂的中心，提高灵魂，净化其他的爱，维护人的尊严，使生活最普通的状态、条件和方式具有诗意、崇高和神圣的性质。

据我看来，你们即将介绍给美国读者的这部小说就是这样，因此我再说一遍，我没有权利作介绍。

即使撇开超验的东西不说，我的小说也可能使美国读者感到兴趣，消遣一两个小时，得到他们的好感，因为他们看书广，又迁就，从他们开放的、世界主义的性格来说，也与排外的英国读者迥然不同。

相信或者指望现在或者将来有一种具有真正的、鲜明的

独立性、应称之为美国文学的东西，我总是把这种信心和期望当作爱国的虚荣心底有害的幻想。希腊向各繁荣的殖民地扩张，随着亚历山大的征服之后，在埃及、叙利亚，甚至巴克特里亚，建立了强大的城邦。那些地方的人并不象美洲的印第安人，他们用自己高度的文化。别去管这种扩张，也别去管这种独立，在锡腊库扎、安蒂奥基亚、亚历山大城也好，在雅典也好，都只有希腊文学。因此，根据同样的理由，我认为在纽约、波士顿也好，在伦敦、爱丁堡也好，都只有英国文学；正如在墨西哥城、布宜诺斯艾利斯和马德里只有西班牙文学，在里约热内卢和里斯本只有葡萄牙文学一样。政治上的联盟被摧毁了，但在同一种族和同一语言的人们中间，精神上的兄弟关系是永久不变的，因为文化不会湮灭。有些不朽的国王或皇帝凭着真正的神权统治和控制着美洲，没有华盛顿，也没有出众的玻利瓦尔反对他们。没有能夺得他们权杖的富兰克林。这些霸主名叫米格尔·德·塞万提斯、威廉·莎士比亚和路易斯·德·卡蒙恩斯^①。

这一切并不妨碍新的人民给他们种族的共同文化财富带来宝贵的成分、美好的特点，也许还有无上的光荣。照我看来，这就是来源于英国和英国语言的美国文化中视野的广阔，世界主义，对外国东西充满深情的、广泛的理解，广泛的程度象美国人居住的大陆一样辽阔，这与居于海岛的英国人那种排外的狭隘性形成对照。由于这些特点，我才敢冀望拙作获得成功，也冀望西班牙作家的成果在这里比在大不列颠得

^① 卡蒙恩斯 (1524—1580)：葡萄牙诗人。

到更好的了解和尊敬。这种冀望已经由华盛顿·欧文、普雷斯科特、蒂克诺尔、朗费罗、霍威尔斯等人部分地、成功地、慎重地实现了，他们翻译、评价和赞扬我国作家的作品。

请你们原谅我写这么长的信打扰你们，并请把我当作对你们深表感激的朋友。

胡安·巴莱拉

一八八六年四月十八日于纽约

内 容 提 要

巴莱拉是十九世纪西班牙著名的作家。其代表作《佩比塔·希梅尼斯》被公认为是十九世纪西班牙文学中最优秀的作品之一。它描写一个准备领受圣职的神学院学生堂路易斯回乡度假遇上了一个年轻貌美的寡妇佩比塔·希梅尼斯，对她逐渐产生了感情，最后冲破宗教的束缚，与她结成眷属。作者通过这个故事批判了教会的禁欲主义，歌颂了世俗的、幸福的爱情。

目 录

一八八八年版序言	· · · · ·	I
为英文版写的序言	· · · · ·	V
佩比塔·希梅尼斯	· · · · ·	1
一 我侄儿的信	· · · · ·	3
二 《历代志》	· · · · ·	87
三 尾声——我弟弟的信	· · · · ·	175
译后记	· · · · ·	183

新学社
PDG

Nescit labi virtus.^①

某某大教堂的教长先生几年前弃世，在他的文件中留下了一束手稿。这束手稿几经辗转，终于落到了我的手里，真是侥幸得出奇，竟然一张也没有遗失。这束手稿的标题，就是我用作题词的这句拉丁语格言，而不是我现在用来作书名的那个女人的名字；也许这个标题对文件的保存起了一些作用；大家准以为它是讲道稿或者神学著作之类的东西，在我之前，谁都没有去解开过带子，也没有去读过一页。

手稿包含三个部分，第一部分的题目是：我侄儿的信；第二部分是：《历代志》^②；第三部分则是：尾声——我弟弟的信。

全部稿子都是一个人的笔迹，不妨设想，这是出于教长先生之手。从整体看来，它有点儿象是小说，然而情节很少，或者说没有。起先我以为，也许是教长先生想发挥他的才华，在公余之暇写成的。但是较为仔细地看了内容，注意到自然朴实的风格以后，我倒认为，这不是小说，而是一些原信的

拉丁文意为“美德是不会磨灭的”。

② 《历代志》是《旧约全书》中的篇名。

抄件，原信教长先生已撕掉、销毁或者归还了原主，只有用《历代志》这个《圣经》上的篇名作标题的叙述部分才是教长先生的大作，为的是用信上未讲到的那些细节来完成这幅图画。

不管怎样，我要坦率地说，我阅读这些稿纸并没有感到厌倦，反而觉得津津有味。因为现在一切都公开了，我也决定将它们出版，并没有作进一步调查核实，只是将真名实姓改换掉，如果这些人还健在的话，就不会在小说里发现自己，他们既不愿意也不允许自己出现于小说之中。

第一部分中的信件看起来是一个年纪很轻的人写的，他对世事有一点理论知识，却无实际经验，他是在教长先生（他的伯父）身边、在神学院里受的教育，他怀有极大的宗教热忱和做教士的强烈愿望。

我们把这个青年叫做堂路易斯·德·巴尔加斯。

我们将上述手稿忠实地翻印如下。

—

我 侄 儿 的 信

三月二十二日

亲爱的伯父、可尊敬的老师：

我平安到达我的诞生地已经四天了，我发觉我父亲、副本堂神父以及亲友们身体都很健康。阔别多年以后，一旦和他们重见，同他们畅叙，好不高兴，这支配了我的心灵，占去了我的时间，所以直到现在没有能写信给您。

这您会原谅我的。

因为我离开这里时是个儿童，而回来已经是成人，所以保留在记忆里的这一切事物对我产生的印象，是异乎寻常的。在我看来，一切东西都好象比我记忆中的要小一些，小得多，但也更可爱一些。我父亲的住宅，在我的想象中，是极大的，它确实是一个有钱的农民的大宅院，不过比神学院要小得多。我现在了解到并且认为较好的东西，是这里四周的田野。那些果园尤其惹人喜爱。其间的小径是多么幽美啊！清澈的溪水在一边，有时在两边奔流着，发出欢快的潺潺声。小溪的两岸芳草连绵，百花丛生。一忽儿工夫就可以采集到一大束紫罗兰。高大的、枝叶繁茂的胡桃树、无花果树和其他树木向小径投下了浓影；黑莓、玫瑰、石榴和忍冬组成一道道树

篱。

许许多多珍奇的小鸟，使得田野和杨树林生意盎然。

我被这些果园迷住了，每天下午都到那里去散步一两个小时。

我父亲想带我去看看他那些油橄榄园、葡萄园和农场；可是我们一处还没有去过。我没有离开过小镇和它周围的景色优美的果园。

说真的，来访客人川流不息，不让我有片刻的宁静。

甚至有五个女人来看过我，她们拥抱我、亲吻我。她们全做过我的奶妈。

大家都叫我小路易斯，或堂佩德罗的孩子，尽管我已年满二十二岁了。我不在场的时候，大家向我父亲打听孩子的情况。

我觉得我带来阅读的那些书籍是白带了，因为他们不让我独自一人有瞬息的工夫。

镇长这个职位，我本来以为没有什么大不了，想不到还是个挺严肃的差事呢。我父亲是这个镇的镇长。

这里几乎没有人能理解我想当教士的志向，他们把它称之为怪癖。那些好心肠的人以乡下人的坦率告诉我，说我应当抛弃法衣；说当教士对穷人是合适的，可我是个有钱的继承人，应当结婚，来安慰我垂老的父亲，给他生五六个貌美体壮的孙儿孙女。

为了奉承我，讨好我父亲，男男女女都说我是个极好的年轻人，很有风趣，惹人喜爱，一双眼睛挺调皮的样子，以及诸如此类的蠢话。这些话使我苦恼、讨厌、羞愧，尽管我

并不怯懦，也熟知人生的忧患和狂悖，对什么都不会生气，也不会吃惊。

他们在我身上发现的唯一缺点，就是我用功得身子太瘦了。为了让我胖起来，他们建议，趁我在此逗留期间，不让我读书看报，再让我尽量多吃些当地制作的美饌佳点。显而易见，他们想喂胖我。凡是熟悉的人家，无不送我一点礼物：或是一块松糕，或是一个肉饼，或是一块金字塔形的松子饼，或是一罐糖浆。

他们对我表示殷勤，不仅将这些礼物送到家里，还有本镇三四个要人邀请我去吃饭。

明天我到赫赫有名的佩比塔·希梅尼斯家去吃饭，您一定听到人谈起过她。这里没有人不知道我父亲在追求她。

我父亲虽说五十五岁了，却保养得很好，可能使镇上那些翩翩少年又羡慕又嫉妒。而且他还具有这种强有力的、某些女人难以抵抗的魅力：他是名闻遐迩的人士，曾经是唐璜一类的人物，过去情场的老手。

我还不认识佩比塔·希梅尼斯。人人都说她生得姿容艳丽。我猜想她是当地的有点儿土里土气的美人。根据传说的情况，我还不能说出她在道德上是好是坏；但可以肯定的是，她具有极大的天生的智慧。佩比塔二十来岁，是个寡妇，结婚只有三年。她是堂娜弗朗西斯卡·加尔维斯的女儿。您也知道，堂娜弗朗西斯卡·加尔维斯是一个退役上尉的遗孀。正如诗人说的：

他死后留给她的遗产，

仅仅是一柄光荣的剑。

佩比塔跟着母亲生活在真正的困境之中，几乎是在苦难之中，一直到十六岁。

她有一个伯伯，名叫堂古梅辛多，他是一笔微不足道的长子继承产的所有人。这是古代出于荒唐的虚荣而设立的一种遗产。任何一个普通人靠这种遗产的收入生活，会经常处于穷困之中，也许会弄得债务累累，无法保持他这种身份所特有的尊严和体面；但是堂古梅辛多却是个非凡的人物；他是个善于理财的天才。不能说他创造了财富，但他有一种吸收别人财富的特殊才能，说到花费，在地球上就很难找出第二个这样的人，就是用不着大自然这位母亲和人类的工业在他的饮食、保养和舒适方面多操心的人。不知道他是怎么生活的；但他确实活到了八十岁，积聚了他的全部收入，利用十分可靠的借贷增加他的钱财。这里没有人说他是高利贷者，反而认为他是慈悲的人，因为他在一方面都是有节制的，甚至在放高利贷方面也是如此，惯常只收百分之十的年息，而在这个地区别的人却收百分之二十甚至百分之三十的年息，还觉得太少。

靠了这种安排，靠了这种智谋，靠了总是致力于增加而不是减少钱财的那股劲头，不敢在结婚、养儿育女以至吸烟上糜费分文，堂古梅辛多才活到这么大年纪，拥有这么多钱财。毫无疑问，这笔钱在任何地方都算得上是相当可观的数额，而在这里，由于当地居民贫穷和安达卢西亚人天生爱夸张，更被看作是一笔巨款。

堂古梅辛多十分整洁，非常自爱，是一个并不叫人厌恶的老头。

他那朴素的衣服都有点儿破旧了，却没有一点斑渍，看上去挺干净，虽然很久以来人家看他穿的老是那件斗篷、那件上衣、那条裤子和那个坎肩。有时人们彼此询问，有没有人看见他穿过新衣服，谁也答不上来。

尽管有这些缺点（在这里，也跟别处一样，许多人都认为这些是美德，虽然是被夸大了的美德），堂古梅辛多却有一些优秀的品质：他和蔼可亲，乐于助人，富有同情心，力图使人人满意，对个个有益，虽然做起来有困难，要操心，又劳累，但只要一文不花。他生性乐观，喜爱逗乐打趣，只要不是凑份子合办的嘉宴盛会，无不到场。他以殷勤的态度，机智但不大文雅的谈吐，使这种宴会开得很欢快。他从来没有对哪个女人特别倾心过，但他单纯地、毫无恶意地喜欢所有的女人；他是方圆十里之内最爱奉承姑娘们、使她们发笑的老头。

我已经说过，他是佩比塔的伯伯。在他年近八十的时候，她将满十六岁。他是有钱的，而她却是贫穷的，也无人资助。

她母亲是个普通的妇女，知识浅陋，生性粗鲁。她宠爱女儿，但是她不断地、无限辛酸地惋惜为女儿所作出的牺牲，抱怨她遭受的贫困，诉说她将在穷困中度过那郁郁寡欢的暮年和经受那悲惨的死亡。此外，她还有一个年纪比佩比塔大的儿子，他是当地的一个大混蛋、赌徒和爱打架闹事的家伙。经过许许多多的周折，她终于在哈瓦那给他弄到了一个微不足道的差事，才摆脱了他，跟他远隔重洋。然而，他在哈瓦

那待了没有几年，由于行为不端，被革了职，便接二连三地写信给他母亲，要求寄钱去。母亲勉强能维持自己和佩比塔的生活。她恼火、发怒，不合乎福音精神地一个劲地诅咒自己和自己的命运，只指望将女儿安排得好好的，这样来摆脱困境。

在如此痛苦的情况下，堂古梅辛多开始经常到佩比塔和她母亲的家里来，向佩比塔献殷勤，那种热情和韧劲超过他平常向别的女人献殷勤的程度。但是设想一个年逾八旬、不愿结婚的人，竟然在行将就木的时候想到这样疯狂的念头，简直是难以置信的、荒唐的，连佩比塔的母亲也猜不透堂古梅辛多大胆的真实意图，更不用说佩比塔了。有一天，使母女俩惊讶得目瞪口呆的是，堂古梅辛多在半真半假地说了一番殷勤话以后，极其严肃地、出其不意地提出了下面这个毫不含糊的问题：

“姑娘，你愿意跟我结婚吗？”

虽然这个问题是在开了许多玩笑以后提出来的，也可能被当作是开玩笑，虽然佩比塔不谙世事，但是凭女人们、尤其是年轻姑娘们一种未卜先知的本能（不管她们是怎么天真），她明白这话是当真的，脸孔涨得绯红，象野樱桃一样，一句话也没有说。母亲替她作了回答。

“孩子，你不要不懂礼貌；你要回答你伯伯你应该回答的话：伯伯，我非常愿意；随便您什么时候。”

据说，当时佩比塔嘴唇发抖，近乎机械地说了“伯伯，非常愿意；随便您什么时候”这句话，后来也说过好几次，因为母亲劝告她、训诫她、抱怨她，甚至专横地命令她，她只

好屈从。

我觉得，我向您谈这位佩比塔·希梅尼斯以及她的身世谈得太详细了；但她使我很感兴趣，我猜想她也一定会使您感到兴趣，因为，如果这里的人们所说的事情属实的话，那她就要成为您的弟媳、我的后母。然而我力求不写详情细节，只扼要地叙述那些也许您已经知道的事情，虽然您早就离开了此地。

佩比塔·希梅尼斯跟堂古梅辛多结了婚。

不论是在婚前的日子里，还是在婚后的几个月里，都有些尖嘴薄舌的人讲了她一些风言风语。

从道德方面来看，这种婚姻的确是值得商榷的。若是人们想到她母亲的恳求、诉苦，乃至命令，如果人们考虑到她认为用这种方法可以使她母亲度过舒适的晚年，使她的哥哥摆脱耻辱和丑名，让自己做他们的守护天使和保护人，那就得承认，对她的非难不应当这么严厉。再说她是一个少女，也许是在对世事不问不闻的高雅的幽居生活中长大的。那怎样才能深入她的心灵深处，洞悉她那青春时期的思想的奥秘，了解她对婚姻的想法呢？也许她认为跟那个老人结婚，就是把她的生命用于照料他，做他的护士，使他的余年过得愉快，不让他形单影只，病魔缠身，由用人护理，总之，她要象化成人形的天使一样，用她的美丽和青春那灿烂柔和的光辉照耀和装点他的晚年。倘若姑娘所想的就是诸如此类的事情，倘若她由于单纯不理解其他奥妙，那么她的所作所为是出于仁爱，无可非议。

且撇开心理研究不谈，因为我不认识佩比塔·希梅尼斯，

无权作这种研究。不管怎样，可以肯定的是，在三年当中，她和老人过着和睦平静的生活；老人好象比任何时候都幸福；她以令人敬佩的细心照顾他、抚爱他；在他痛苦的病危期间，她不知疲倦地、满怀柔情地服侍他，夜里守在他旁边，直到他在她的怀抱中咽了气，留给她一大笔遗产。

虽然丧母已两年有余，失偶也已一载半以上，佩比塔却仍然穿着丧服。她的装束、她的隐居生活、她的哀愁，使人以为她在为丈夫的死亡而悲伤，仿佛他是一个漂亮的少年人。也许有人推测或者猜想，佩比塔的高傲和正确的认识（就是她现在认识到她成为富人的手段是不大理想的），折磨着她那不安的、疑虑重重的良心；她在自己的心目中和众人面前都感到羞愧，在苦行和隐居中寻找慰藉，医治心灵的创伤。

这里也跟任何地方一样，人们都酷爱钱财。我说跟任何地方一样也许说得不对：在人烟稠密的都市里，在大的文明中心，还有一些荣誉，人们渴望这些荣誉象渴望金钱一样，或者超过金钱，因为它们为人们开辟道路，使世人心中产生信任和尊敬；但在一些小镇上，无论是文学上或科学上的名声，还是高贵的风度、优雅的举止、谨慎的态度、交际的礼节，通常既没有受到尊重，也没有为人理解。在那些地方，除了拥有或多或少的金钱或值钱的东西以外，没有别的可以表明社会等级的办法。佩比塔既有钱，又漂亮，还能很好地使用正如大家所说的她的财富，在今天受到异常的崇敬和尊重。本镇和附近各村镇那些最出色的未婚者，最富有的年轻人，都纷至沓来，向她求婚。但是她极其委婉地都一一拒绝了，力求不树敌，于是有人推测她的心灵充满了最热诚的信

仰，经常考虑的就是把生命献给慈善事业和敬神事业。

据说，我父亲既没有比其他求婚者取得更大的进展，也没有比他们受到更多的宠爱。但是佩比塔要实行“礼貌并不妨碍勇敢”这句谚语，竭力向他表示真诚的、充满深情的、公正无私的友谊。她对他非常殷勤和关切；只要我父亲试图对她谈到爱情，她就用极其动听的劝喻来制止他，让他想起他以往的罪过，力图使他看破红尘和浮华。

老实对您说吧，我很想认识认识这个女人，有关她的传说我听到了很多。我不认为我的好奇心是缺乏根据的，其中既无轻佻之意，也无邪恶之念；我要亲身体会一下佩比塔说的话；我本人希望我父亲晚年过较好的生活，忘却青年时期的那种激情和情欲，不要重蹈过去的覆辙，尽其平静、幸福、光荣的天年。只有一点我与佩比塔的看法不同：我认为，我父亲要做到这一点，跟一个相称的、贤慧的、爱他的女人结婚，比鳏居好。因此我本人希望结识佩比塔，看看她是否能成为这种女人。这位年轻寡妇的藐视虽然含而不露，却使我感到有点儿不舒服，也许伤害了我们家庭的几分尊严，如果这种尊严是要不得的，那我愿意摈弃它。

若是我处于另一种地位，我倒认为我父亲还是不续娶的好。到那时，我这个独生子将继承他的全部财产，正如大家所说的，还有镇长的职位。可您知道得很清楚，我已经下定了决心。

虽然我是卑贱的、不足道的，但我觉得还是要应召去做教士，而且尘世的财物也不大能打动我的心。倘若我身上有一点青年的热情和这种年龄所特有的激情，那就应该全部用

之于培育一种积极的、有益的仁爱。甚至您给我阅读过的许多书籍，还有我对亚洲各民族古代文化史的知识，使那学术上的好奇心同想传播信仰的愿望在我心里统一起来，引诱我、激励我作为一个传教士到远东去。我相信，我一离开这个市镇（是您自己打发我到这里来跟我父亲过一个时期的）；我一被提升到教士的职位上；即使象我这样愚昧的、有罪的人，靠上帝极大的仁慈，我一觉得自己被超自然的天禀赋予赦罪的权力、教化芸芸众生的使命；我一获得可以用我不洁的双手接触基督本人那种永久的非凡恩典，就离开西班牙到遥远的地方去宣讲福音。

我并没有为虚荣心所左右。我不愿意自以为高人一等。我的信仰所以有力量，我所以能够有恒心，首先应感谢上帝的宠爱和恩惠，其次，我亲爱的伯伯，应归功于您明智的教育、神圣的教导、良好的榜样。

有一件事情，我几乎不敢对自己承认；然而违反我的意愿，这件事、这种想法、这种疑虑经常出现在我的脑际，既然有这样的情况，我愿意而且应该老老实实在地告诉您；我不应当对您隐瞒我最秘密的、无意识的想法；您曾教导我分析心灵的感觉，寻找它好的或坏的起因，检查内心深处，总而言之，要对良心进行认真的考察。

我对两种对立的教育方法思考过好多次：一种是人们力求保持学生的天真，将天真与无知混淆起来，认为避开被认识的恶不如避开未被认识的恶；另一种是待到学生一达到明白事理的年龄，除了那微妙的叫人害羞的事以外，就勇敢地把恶极其丑陋地、赤裸裸地给他看，让他痛恨它、避开它。我

认为，应当认识恶，才能更好地珍视上帝的无限仁慈——一切崇高愿望的理想的、难以达到的境界。我感谢您，正如《圣经》所说的，以您教导的蜜与奶油使我认识了恶与善，为的是谴责前者，谨慎执着地、充分了解缘由地追求后者。我高兴的是，我并不是很慧 的，可以径直走向美德，尽人的能力所及，走向完美，我了解我们经过流泪谷^①去朝圣的一切艰难困苦，也并非不知道通向毁灭和永逝的道路表面上是平坦、方便、舒适、撒满鲜花的。

我认为我应当感谢您的另一件事，就是您教会了我宽恕和容忍他人的错误和罪过，但这种宽恕和容忍不是纵容和姑息的，而是严肃和认真的。

我所以说这些话，是因为我想跟您谈一件如此微妙、如此棘手的事情，我简直找不到适当的词句来说明它。简而言之，我有时问自己：我这个打算是不是——至少部分是——把我与我父亲的关系的特点作为基础的？在我内心深处，会不会原谅他对我可怜的母亲——他薄幸的牺牲者——的行为呢？

我仔细地研究了这个问题，没有发现我胸中有丝毫的怨恨。恰恰相反，我满怀感激之情。我父亲曾以爱教育我；他竭力要在我身上表示他珍视对我母亲的怀念。我小时候，他在教育我时，关怀我时，似乎企图抚慰她那被激怒的幽灵，如果她的幽灵，她的灵魂（她是善良和温柔的天使）会愤怒的话。那末，我再说一遍，我对父亲满怀感激之情；他曾向我

^① 流泪谷 意即“尘世”，语出《圣经·诗篇》第八十四篇第六节。

承认过错误，而且在我十岁时，把我送到您那里，我的一切都应归功于您。

倘若我心中有一种美德的萌芽；倘若我思想上有一点科学原则；倘若我的意志里有一种高尚而美好的意愿，这我都应归功于您。

我父亲对我的爱是不同寻常的、伟大的；他对我尊重大大超过我应得的。也许这是受了虚荣心的影响。在父爱中有一种自私自利的因素；它象是利己主义的延伸。我的全部价值，如果我有的话，大概我父亲认为是他的创造，我无论是在肉体上还是在精神上都是他个性的产物。但是，不管怎样，我认为他是爱我的，并且认为在这种爱里有一种独立的、高于我所说的那种可以原谅的利己主义的东西。

在良心上我感到莫大的安慰、异常的宁静，因此，当我发现和觉察到血缘的力量、性格的联系——把我们连接在一起的这种神秘的纽带——使我赤诚无私地热爱和尊重我父亲时，我对上帝表示最热忱的感谢。如果不是这样爱他，而是为了履行圣训去努力爱他，那倒是可怕的。但在这里我产生了疑虑：我想做教士或僧侣的意愿，我打算不接受巨额财产或只接受其中的一小部分的意图（这些财产应由我继承，在我父亲健在时我就可以享用），是来源于我看破红尘、对宗教生活的真正向往呢，还是来源于骄傲、怀恨、抱怨、潜藏在我心中的那股情绪（这种情绪不肯原谅我母亲以崇高的雅量宽恕过的事情）？这种疑虑有时控制着我、折磨着我；但我几乎总是使它变得对我有利；我认为我对我父亲并不骄傲；我相信如有必要的话，我会把他所有的一切全都接受下来，而且不

论多少，我都会很乐意地感谢他。

再见，伯伯，今后我将经常地、详细地写信给您，象您嘱咐我的那样，但不会象今天写得这样多，以免失之冗长。

三月二十八日

在这个地方逗留我已感到厌倦，一天比一天更强烈地希望回到您身边去，接受圣职；我父亲愿意送我去，他想参加这一盛大隆重的仪式，要求我在这里跟他一起至少待两个月。他对我是那么慈祥、那么亲切，我不能不满足他的要求。因此，他要我在这里待多久，我就待多久。为了博取他的欢心，我勉为其难，竭力佯装我喜欢这里的各种娱乐、野餐，以至打猎，样样我都陪着他。我力图显得比我实际上更愉快、更欢乐。在镇上，有人半开玩笑半赞许地叫我圣徒，我出于谦逊，设法以正当而有节制的娱乐来掩盖那副神圣的样子，或者把它冲淡一些，使它缓和一点，显示出宁静而庄重的欢快，这种欢快与神圣决无冲突，与圣徒们也无抵触。老实说，这里的嬉戏和喜庆、粗野的玩笑和热闹的娱乐，使我厌倦了。我不愿招人私议，也不愿诽谤他人，即使是我跟你私下里谈。但是我经常想，教化这些人，向他们宣讲一点福音，说不定要比丢下那些虽未误入歧途、却已有点儿堕落的同胞到印度、波斯或中国去更困难，也更合乎逻辑，更值得赞扬。谁知道呢！有些人说新思想，即唯物论和无神论，应对一切负责；如果新思想负有责任，如果它们发生如此恶劣的影响，那一定是用一种奇怪的、玄妙的、魔鬼的方式，而不是用自

然的方法造成的，因为可以肯定的是，这里没有人读书，不管是好书还是坏书，这样我就无从了解，他们怎么会用目前时兴的有害的学说让自己堕落的。难道那些有害的学说象流行病的病毒一样在空气中蔓延吗？也许（遗憾的是我有这种不好的想法，我只告诉您）教士们本身有责任。在西班牙，他们对自己的天职能胜任吗？他们准备在人民中间进行教育和教化吗？他们每个人都能做到这点吗？献身于宗教生活和医治灵魂的那些人负有真正的天职呢，还仅仅是一种生存方法？这种生存方法跟其他任何生存方法一样，其差别在于，如今只有那些最贫困的人，那些既无希望又无钱财的人才致力于它，因为这个职业比起其他职业来更是前途渺茫。不管怎样，因为缺乏有学问、有道德的教士，所以我就更加希望做教士。我不愿受自尊心的欺骗：我承认我的一切缺点；但是我感到我负有真正的天职，许多缺点可以靠上帝的帮助得到改正。

三天前，我们出席了佩比塔·希梅尼斯家里举行的宴会，我曾向您谈起过这次邀请。因为这个女人过着隐居的生活，直到宴会那天我才认识她；我觉得她确实象传说的那么漂亮，我发觉她待我父亲十分殷勤，至少从表面上看起来，他有点希望：最后她会让步，接受他的求婚。

因为她可能做我的继母，我仔细观察过她，觉得她是个罕见的女人，而对她的道德品质我无法准确地判断。她的神态显得宁静而安详，这可能是由于她秉性冷漠，自我克制，善用心计，不大有感情或者毫无感情所导致的，也可能是由于她灵魂中有其他美德而造成的：她心地坦然，抱负纯正，

想在此生完成社会赋予她的责任，集中心思追求更崇高的目标。可以肯定的是，或者是因为这个女人的一切都是经过精心谋划的，并没有把她的思想提到较高的境界，或者是因为她把散文般的生活和诗一样的幻想结合得十分和谐，在她身上没有与环境不协调的东西，然而她具有一种使她高于并异于众人的那天赋的高尚风度。她不爱穿乡村的服装，也不按都市的时式打扮：在穿着上她把两种样式融合起来，因此看上去象个太太，但却是个乡镇的太太。据我猜想，她很不愿显示出她注意自己的外表；既看不出她施脂，也瞧不出她抹粉；但是她那双雪白细嫩的玉手，磨得光光的指甲，整洁雅致的衣着，表明她注意这些事情，超过了人们的想象，因为她是一个住在乡镇、据说鄙视尘世的浮华、一心只想着天国之事的妇女。

她家里极其清洁，一切都安排得井井有条。那些家具既不精巧，也不优美，但也不显得奢华和俗气。为了使她的住宅富有诗意，院子里、大厅上和走廊里摆了花花草草。说真的，既没有奇花，也没有异草；当地最普通的花草却受到她特别的爱护。

几个镀金笼子里的金丝雀叫个不停，使整座屋子增添了生气。显然，屋主需要一些生物，可以将自己一点儿柔情倾注到它们身上；除了一些似乎经过精心挑选的女仆（她们个个脸俊貌美，这不可能是纯属偶然的），她象那些老处女一样，养几只做伴的动物：一只鸚鵡、一条毛洗得干干净净的小狗、两三只猫。这几只猫是那么温顺、那么爱接近人，竟会跳到人的身上来。

正厅的一头有个祈祷室似的地方，那里供奉着圣婴耶稣的雕像：白皙的脸，金黄的头发，蓝眼睛，显得十分清秀，衣服是白缎做的，蓝披风上缀满了小金星，浑身挂满了珠宝。圣婴耶稣被安置在小祭坛上，小祭坛是用鲜花装饰的，四周放着一盆盆假叶树和月桂树，有阶梯通上去，上面点着许多蜡烛。

看到这一切，我不知作何感想才好；但我倒常常认为这位寡妇最爱的是她自己；她养猫，养金丝雀，种花，供奉圣婴耶稣，是为了消愁解闷，抒发这种爱；在她心灵深处，圣婴耶稣也许并不比那些雀儿猫儿占更高的地位。

不可否认，佩比塔·希梅尼斯又聪明又谨慎：她没有说过一句愚蠢的话，也没问过一个无礼的问题，就是说，没有问起我的天职和我不久就要接受的圣职。她和我谈的，是当地的情况，农业、葡萄和油橄榄的最近的收成，改进酿造葡萄酒的方法；她谈这一切时又谦虚又自然，并不想显得自己是个行家。

我父亲精神饱满，似乎显得年轻了；他的意中人，即使不是怀着爱，至少是怀着感激之情接受了他向她献的热切的殷勤。

参加宴会的有医生、公证人、副本堂神父——他是这一家的忠实朋友，又是佩比塔的忏悔神父。

副本堂神父对她的评价一定很高，因为他私下里好几次对我谈起她的仁慈、她慷慨的施舍、她对一切人的同情和善行。总而言之，他把她说成是一个圣徒。

听了副本堂神父的话，而且相信他的判断，我不能不希

望我父亲娶佩比塔。因为我父亲不适宜过悔罪的生活，结婚是唯一的办法：可以改变他那直到目前都如此动荡不安的生活，使他度过即使不是典范的、至少是安排得很好的、恬静的晚年。

我们离开佩比塔·希梅尼斯的屋子，回到自己家里以后，我父亲果决地对我谈了他的计划。他对我说，他过去是个大浪荡子，过的是放荡生活；尽管他已经上了年纪，若是那个女人（他把她看作是自己的救星）不爱他，不嫁给他，那他就找不到改过自新的办法了。在假定她会爱上他，嫁给他时，他谈到了财产：他对我说，他是非常富有的，即使他再添几个孩子，也会留一大笔遗产给我。我回答他说，就我生活的计划和目的来说，我不需要很多钱；我最大的快乐就是看到他忘掉从前的放荡行径，同妻子和孩子们一起过幸福的生活。接着我父亲如此坦率、如此热情地对我谈到他对爱情的希望，仿佛我是父亲，是老人，他却是象我这样年纪的孩子，或者还要年轻一点。为了对我宣扬他心上人的长处和取胜的困难，他向我述说了十五或二十个求婚者的身份和优点，他们追求佩比塔，全被她拒绝了。至于他，据他对我说，在某种程度上也遭到了同样的命运；但是他自以为这不是定局，因为佩比塔对他与众不同，对他极有好感，即使这不是爱情，经过长期的接触，持久的追求，可能很容易地变成爱情。此外，佩比塔冷淡的原因中，在我父亲看来，有一种空想的、虚妄的东西，这种东西最后一定会消失的。佩比塔不愿隐居于修道院，也无意于过悔罪的生活：尽管她深居简出和笃信宗教，却充分表示出她喜欢愉快。她外表的整洁和她

对外貌的注意，不大有修道士的味道。她所以冷淡，我父亲说，无疑是因为她骄傲，多半骄傲得有道理。她天生长得姣美、隽秀；她在毅力和才智方面都胜人一筹，尽管她谦逊地掩饰这一点。她怎么会把她的心献给至今追求她的那些乡下佬呢？她以为她的心灵充满着对上帝的神秘的爱，只有上帝才能使她得到满足，因为她还没有遇到过一个甚至能使她忘怀圣婴耶稣的相当聪明、招人喜爱的人。我父亲又接着说：“虽然不免自负，我还满指望做这种幸福的人哩。”

亲爱的伯伯，这就是我父亲在这个镇上忙碌和操劳的事。这些事与我毫不相关，与我的目标和思想风马牛不相及。而他却经常和我谈起，并且希望我发表意见。

看来您对我过分的宽容，使我这智囊的声誉在这里传开了；我被认为是饱学之士；大家都对我诉说他们的不幸，要求我给他们指出应走的道路。甚至副本堂神父这位好好先生还冒泄露忏悔秘密的危险，来向我讨教有关人们在忏悔室里向他提出的良心上的各种问题。

在副本堂神父对我叙说的事情中，有一件引起了我很大的注意。他跟所有的人一样，说得非常神秘，没有提有关人的名字。他说他的一个女忏悔者，因为觉得自己被不可抗拒的动力推向了孤独的、静观的生活，产生了很大的疑虑；但有时她害怕伴随宗教热忱而来的，不是真正的谦逊，而是在某种程度上推动她、刺激她的骄傲这个魔鬼本身。

爱上帝胜过爱万物，寻求存在于心灵深处的上帝，为了与上帝成为一体而摒除七情六欲，——这无疑是虔诚的愿望和美好的决心；但那个怀有疑问的人想了解、想判明那些愿

望和决心是不是从逾常的自尊心产生出来的。看样子忏悔者心里是这样想的：我虽然是卑贱的、有罪的，却认为我的灵魂比类似我的人更高尚；认为我精神和意志的内在美被我所认识的、觉得不值得我钟爱的那些人的眷恋弄得模糊不清，黯然失色，那些愿望和决心也许是由此而产生的吧？我爱上帝，不是无限地胜过世间的一切，而只是胜过我轻视、鄙夷、不能使我的心感到满意的那种不大熟悉的东西吗？如果我的虔诚是建立在这种基础上的，那么它有两大缺点：第一，不是建立在对上帝的充满谦逊和仁慈的纯粹之爱上，而是建立在骄傲之上的；第二，这种虔诚不是牢固的、有效的，而是虚无缥缈的。如果心灵不是无限地爱造物主，只是因为没有它认为值得爱的人，那么谁能保证心灵不会忘记它对造物主的爱呢？

副本堂神父来跟我商讨良心的问题，这个问题对一个关注它的乡下女人来说是相当费解的、十分微妙的。我本想推说我年纪轻、阅历浅，不表示意见；但是副本堂神父是那么固执，使得我不能不思考这个问题。我说（要是您赞同我的意见我会感到非常高兴的），对这位感到痛苦的女忏悔者来说，重要的是要更加仁爱地对待她周围的男人，不是以批评的解剖刀来剖析他们的缺点，而是设法用仁慈的披风来遮盖他们的缺点，突出他们的一切优点，赞扬这些优点，以便热爱和尊敬他们；她应当努力在每一个人身上看到一个值得爱的对象，一个真正的人，一个同她平等的人，一个内藏着才智和美德的宝库的灵魂，总而言之，一个按照上帝的形象创造出来的酷似上帝的人。待到我们周围的一切都被提高了，

我们热爱和尊敬那些受之无愧的人，尽量不把自己看得比他们高明，相反的，勇敢地深入到我们的良心深处，来揭露我们的一切缺点和罪过，获得神圣的谦逊和自卑，这时心灵会感到充满人类之爱，不是轻视，而是重视人和物的价值；因此，如果对上帝的爱以后在这个基础上出现，以不可战胜的劲头上升，那就用不着担心这种爱可能是从过分的自尊、骄傲，或对他人的不公正的轻视中产生的，然而它是会从对无限的美和善进行纯洁而神圣的思考中产生的。

如果象我猜度的那样，向副本堂神父请教有关疑虑和苦恼问题的是佩比塔·希梅尼斯，那么我认为我父亲还不能自以为被人所爱；但是，倘若副本堂神父能把我的意见转告给她，她接受它并付诸实施的话，那她或者会成为玛丽亚·德·阿格雷达^①，或者诸如此类的人物，或者，最有可能的是，她撇开神秘色彩和冷漠态度，顺水推舟，接受我父亲的求婚，要知道，他并没有不如她的地方。

四月四日

这个镇上单调的生活使我相当厌倦了，倒并不是因为在其他地方的生活比较生动活泼；恰恰相反，在这里我经常步行或骑马出游，到旷野去，为了讨我父亲的欢心，还上俱乐部或参加集会；总而言之，我仿佛生活在熟悉的、习惯的环

索 尔·玛丽亚·德·赫苏斯·德·阿格雷达（1602—1665）：西班牙女修道士，神秘主义作家，她生于阿格雷达（索里亚省），因以为名。她原姓科罗内尔。

境中。但是我的精神生活一点也没有：我没有读过一本书，他们几乎也不让我有片刻工夫来安静地沉思默想；因为我生活的魅力在于这些沉思默想，所以我觉得现在的生活单调。多亏您劝告我在各种场合都要有耐性，我才能够忍受这种生活。

我的心灵不十分平静的另一个原因，就是我一天比一天更加强烈地渴望接受圣职，早在几年前我就果断地属意于此了。我觉得，在我平生的宿愿即将实现的时刻，分散注意力，把心思用到别的事物上去，是一种渎神行为。这种想法如此折磨着我，我反复思考它。我赞美这些事物：创造出来的事物的美，在安达卢西亚这个地区静谧的春夜里缀满星星的天空，如今长满了绿油油的幼苗的使人心旷神怡的田野，那清新的、令人喜爱的果园，果园里优美的、浓荫如盖的杨树林荫道，静静的小溪和沟渠，寂寥而幽僻的去处，鸣声婉转的鸟儿，香花和芳草。我的这种赞美和喜悦，我再重复说一遍，以前我觉得与充满我心灵的宗教感情是完全吻合的，鼓舞我的心灵，使它高尚，而不是使它软弱，如今我却几乎认为是有罪的分心，不可饶恕的忘却，即为了须臾而忘却永恒，为了可感觉到的和创造出来的东西而忘却非创造出来的和超感觉的东西。虽然在美德方面进展不大，虽然我的意识从未摆脱想象的幻觉，虽然我的灵魂避不开外来的印象和令人厌倦的推论方法，虽然我不能靠爱的力量处于直接理解的中心，登上理性的顶峰，来看看没有被形象和形式遮盖的真和善，但我肯定地对您说，我害怕象我这样不大长进的凡人所特有的那种想象的祈祷方式。正是合理的思考引起了我的恐惧。

我不愿为了认识上帝而发议论，也不愿为了爱他而列举爱的理由。我愿一下子升高到作本质的、内心的静观。谁能给我象鸽子那样的双翼，让我飞向我灵魂所爱的人的怀抱？但是我的功德在哪儿呢，表现在什么上面呢？苦修、长期的祈祷和斋戒何在呢？我的上帝，我做过什么来叫您保佑我呢？

我知道得很清楚，现今那些不信神的人毫无根据地指责我们神圣的宗教，说它鼓动人们厌弃一切尘事，轻视或鄙夷天性，也许还害怕它，仿佛它有一种魔道，而把他们的全部爱和全部感情都放在他们称之为奇怪的对上帝之爱的利己主义中，因为他们认为，灵魂一方面爱上帝，一方面爱自己。我知道得很清楚，并不是如此，这不是真正的教义，对上帝之爱就是博爱，爱上帝就是爱一切，因为一切存在于上帝身上，上帝以难于捉摸的、奇妙的方式存在于一切之中。我知道得很清楚，我为了上帝而爱各种事物，并不犯罪，这就是以公正的态度为它们而爱它们，因为它们不是上帝之爱的表现和产物，又是什么呢？然而，一种奇怪的恐惧，一种罕有的疑虑，一种差可觉察而又不明确的悔恨，如今折磨着我。现在我象从前一样，象青年时代一样，象童年时代一样，钻进茂密的树丛，倾听夜莺在静夜里的鸣啭，细听燕子的呢喃，谛听斑鸠求欢的咕咕声，看看花卉，望望星星，就感到柔情横溢，热情奔放。有时我觉得好象这一切之中有一种使人感官上觉得愉快的东西，一种使我至少有片刻工夫忘却最崇高抱负的东西。我不希望我的精神违背肉体；但是我也不希望物质的美、它的乐趣，甚至那些最优美、最精妙、最空灵的东西，甚至那些与其说是凭肉体还不如说是靠精神体会的东

西，象田野间芬芳清新的空气的微息，象鸟儿的鸣啭，象花园和果园里夜间庄严肃穆的寂静，使我不能去观赏至高无上的美，使我对创造宇宙这个和谐大厦的人的爱减弱下来，哪怕是片刻工夫。

我并不对自己隐瞒，这一切物质的东西，都跟书籍中的文字一样，跟符号和铅字一样，潜心阅读的人能够领会其中深奥的意义，看出和发现上帝的美。这种美存在于这些物质的东西之中，虽然是不完美，却象摹本一样，或者说得确切点，象数字一样，因为它不是描绘出来的，而是表示出来的。我有时根据这种区别，来加深我的怀疑，刻苦修行。我对自己说：如果我爱原样的世俗东西的美，如果我过分地爱它，就是盲目崇拜；我应当爱它象爱符号一样，象爱神秘的神之美的象征一样，神之美价值要大一千倍，优越得不可比拟。

几天以前，我已满了二十二岁。直到如今，我的宗教热情都非常强烈，使得我只感到纯洁地爱上帝本身和他神圣的宗教，我愿传播宗教，并且看到它在世界各地取得胜利。说实话，一种世俗的感情跟这种纯洁的爱混合在一起了。这您知道，我已对您说过上千次了；您以惯有的宽容态度看待我，回答我说，人不是天使，净追求这样完美的事情就是骄傲；说我应当克制这种感情，而不要全然扼杀这种感情。爱好学问，渴慕靠学问而获得个人的荣誉，甚至对自己抱一种并非贬损的想法，——这一切都被恰如其分地体会到了，为基督教的谦让所缓和，并且给引向了美好的目标，其中无疑有自私的因素，但是却可以作为最坚定、最崇高的决心的动力和支柱。这样，现在我突然产生了怀疑，不是怀疑我的骄傲，不

是怀疑我过分自信，不是怀疑对世俗荣誉的渴望，也不是怀疑过度的求知欲望，根本不是这些，跟自私毫无关系，在某种程度上正好相反。我感到疲惫、烦恼、意志衰退、感情脆弱；看着一朵鲜艳的小花，或凝望着那遥远的、神秘的、微弱的星光，我会情不自禁地掉下眼泪，这使得我几乎害怕起来。

请告诉我，您对这些事情有何想法，我的精神状态中是否有不健康的东西。

四月八日

乡镇上的各种娱乐仍然在进行着，我却不得不违反自己的意愿去参加。

我陪同父亲去看了差不多他的全部庄园，我父亲和他的朋友们感到惊讶的是，我对农事并不是一无所知。在他们看来，研究神学（我曾专心研究过神学）似乎跟熟悉自然界是完全不相容的。在葡萄开始抽芽的葡萄园里，看到我能把佩德罗-希梅尼斯种葡萄蔓同一般品种葡萄蔓和堂布埃诺种葡萄蔓区分开来，他们对我的博学是多么钦佩啊！在绿油油的庄稼地里，我能分辨出大麦与小麦、茴香与蚕豆；我认得许多果树和供观赏的树木；我甚至知道许多野草的名称，说出它们够多的特性和效用，他们又是何等的惊异啊！

佩比塔·希梅尼斯从我父亲那里得知我非常喜爱这里的果园，便邀请我们去参观她拥有的一座离镇不远的果园，尝尝那里生长的早草莓。我父亲追求佩比塔，而她却鄙夷他。

佩比塔忽发奇想，要如此讨好我父亲，我常常觉得这有点儿卖弄风情的味道，该受到谴责；但后来我见到她时，发觉她是那么自然、那么坦率、那么朴实，我那种不好的想法就烟消云散了，认为她这一切做得光明磊落，除了维护她家同我家的深厚友谊以外，并无其他目的。

不管怎么样，前天下午我们到佩比塔的果园去了。这是一个人们可以想象得到的风光旖旎、景色如画的去处。一泓溪水流向无数的渠道，灌溉几乎所有的果园。它也从我们参观的果园旁边流过。那里筑了一道堤坝，灌溉用余的水便放掉，泻于深谷之中，深谷两边种植的是白杨、黑杨、柳树、花儿盛开的夹竹桃和其他枝叶扶疏的树木。清澈透明的瀑布落到谷底，泛起泡沫，然后顺着由大自然本身开拓的蜿蜒曲折的河床奔流而去，两岸点缀着成百上千种花草，眼下见到的却只是一种紫罗兰。果园尽头斜坡上种满了胡桃树、无花果树、榛树和其他果树。在平坦的地方是菜圃，种着蔬菜、草莓、西红柿、马铃薯、菜豆和辣椒。还有一个小花园，里面花卉甚多，却都是当地极普通的品种。玫瑰花特别多，不下千种。园丁的小屋，比平常在这一带见到的要漂亮些、清洁些；小屋旁边另有一座专供庄园主使用的小洋房，佩比塔在这里请我们吃了一顿精美的午餐。她邀请我们去的主要目的原说是吃草莓的，就季节之早来说，草莓数量可说是多得惊人的。给我们吃的草莓是用山羊奶拌的，山羊也是属于佩比塔所有的。

参加这次野餐的，有医生、公证人、我姑母堂娜卡西尔达、我父亲和我；当然还有不可缺少的副本堂神父——忏悔

神父，他不仅是佩比塔的忏悔神父，还是她的崇拜者和永久的赞扬者。

经过有点儿骄奢的精心安排，侍候我们吃午餐的，不是园丁，不是他的妻子，不是他的儿子，也不是别的农民，而是两个年轻貌美的姑娘。她们是佩比塔的侍女，也是她的心腹。她们虽是农村打扮，却显得十分整洁雅致。她们穿的是色彩鲜艳的、短短的、束腰的细棉布连衫裙，丝披肩披在背上，头部露在外面，又多又黑的头发油光煞亮的，编成辫子，扎紧了，在后脑勺上盘成一个锤形的发髻；前额上留着些鬈发，用发夹夹好，当地称之为刘海。这两个侍女各自在发髻上插了一枝新鲜的玫瑰花。

佩比塔的服装很朴实，只不过质料很考究，颜色是黑的。她那美利奴呢连衫裙，同女仆穿的式样一样，虽不太短，也不拖在地上。一条朴素的黑色的丝披肩，按照当地的习惯，也是披在背上和胸上，头上不戴首饰，不戴花，也不戴珠宝，除了她自己的金黄色头发，没有别的装饰品。只有在一件事情上，我发觉佩比塔有点儿爱讲究，违反乡村的习俗，那就是戴手套。显然她非常爱护自己的一双手，这双手又白又美，指甲粉红色的，闪闪发光，说不定她对此还有点自负；若是这样，这种人类的弱点是可以原谅的；假如我没有记错的话，我认为圣特雷莎^①年轻时也同样自负，这并没有妨碍她成为一个大圣人。

说真的，我理解但我却不原谅这种可笑的自负。有一双

圣特雷莎(1515—1582)：西班牙教会长老，曾改革加尔默罗会。她的全名是：特雷莎·桑切斯·谢佩达·达维拉-阿乌马达。

漂亮的手，是那么风雅、那么高贵！我甚至有时觉得好象这里面有种象征性的东西。手是我们劳动的工具，是我们显得高贵的标志，也是手段，通过它才智赋予艺术思想以形式，给予意志的创造物以生命，行使上帝赐与人类支配其他一切生物的权力。劳动者、工人那粗糙的、有力的、青筋暴起的、也许是生趼的手，在出色地证明这种权力，但却是在最粗陋的、最无创意的方面。相反，佩比塔的两手看起来近乎透明的，象雪花石膏一样，但带点儿粉红色，人们可以看到那纯净而微妙的血液在循环，使血管发出淡蓝色的反光；这双十指纤纤、外形完美的手，我说，似乎是具有不可思议的权力的象征，具有神秘的统治权的象征。人类的精神，用不着凭借物质力量，对一切有形的东西拥有并且行使这种权力，而一切有形的东西都是上帝直接创造出来的，上帝又通过人完善它们、改进它们。一个具有佩比塔那样的手的人，似乎不可能有不纯的思想、下流的念头、卑鄙的意图，而且那双洁净的手也决不会去将它们付诸实施。

不用说，我父亲象往常一样对佩比塔显得那么如醉若迷，她对他也十分亲热殷勤，但是她的亲热比他所希望的更带有子女的亲热成分。说实在的，我父亲虽有对妇女一般不大尊敬甚至相当放肆的名声，但对这个女人却非常恭敬和尊重，连阿马狄斯^①在低声下气地求爱时期对奥丽亚娜夫人也莫过于此。没有一句刺耳的话，没有一句粗俗而离谱的殷勤话，也没有一句带点儿爱情意味的笑话，就是安达卢西亚人

^① 阿马狄斯和奥丽亚娜是一五〇八年出版的西班牙骑士小说《高卢的阿马狄斯》中的人物。

惯常随便说的那一类笑话。他简直不敢对佩比塔说：“你的眼睛多美”；真的，即使说了这话，也并没有撒谎，因为她的眼睛又大又美，象喀尔刻的一样，是绿色的；使这双眼睛增添妩媚动人之处的，就是她仿佛对这一点浑然不觉似的，因为在她身上看不出有丝毫想用甜蜜的眼神取悦于人或诱人入迷的意图。她似乎认为眼睛是用来看东西的，而且仅仅是用来看东西的。与我猜想的情况相反，根据我听说的，我猜想大部分年轻貌美的女人都把眼睛当作战斗的武器，象是火花闪闪的发电机来征服人心，俘获人心。佩比塔的眼睛确实不是这样，它们象天空一样的明朗和宁静。但不能因此而说她的目光冷若冰霜。她的眼睛充满了仁慈和温存。它们深情地停留在光线上、鲜花上，乃至任何无生命的物体上，但是流露出更温柔、更有人情味、更亲切的感情，更深情地停留在他人身上，这个人不管怎么年轻、英俊、自负，都不敢对那种安详而宁静的眼神中的表情妄加猜测，只敢猜想那是仁慈和对他人的爱，充其量不过是友好的偏爱。

我在思考：这一切是不是做作的；这位佩比塔是不是个杰出的演员；但是装假装得那么道地，演戏演得那么隐晦，似乎是不可能的。那么，指挥这种目光和这双眼睛的、作为它们准则的，是天性本身。毫无疑问，起先佩比塔爱自己的母亲，后来，由于环境关系，出于义务，她爱堂古梅辛多，把他当作她生活的伴侣；再后来，引不起任何俗念的一切欲望无疑在她心中都消失了，于是她爱上上帝，她为了上帝而爱

喀尔刻：《奥德修纪》中的女巫。

一切生物。她也许处于一种平静的、甚至令人羡慕的精神状态之中，这种精神状态，如果有什么可谴责的东西，那就是她本身也不了解的利己主义。用这种悠然的方式爱，没有爱的苦恼，没有什么情欲要克制，将对其他人的爱与感情变成附属品，作为自尊心的补充物，这倒是非常舒适的。

有时我问自己：我在内心指责佩比塔的这种状况时，是不是在责备自己？我怎么知道这个女人心灵里发生的事情来谴责她呢？在我认为看到她的灵魂时，我所看到的难道不是我的灵魂吗？我过去没有、现在也没有任何要克制的欲望：我经过循循善诱的一切爱好、我好的和坏的全部本能，多亏您英明的指教，正在无阻无碍地朝着目标本身迈进；不仅我崇高的、无私的愿望，而且我自私的欲望，我对荣誉的爱好，我对知识的渴望，我对游历远方各国的向往，我对成名的憧憬，都会如愿以偿的。要待到我到达我已经开始走的那条道路的终点时，才能获得这一切。在这方面，我有时觉得我比佩比塔更该受到指责，假定她应当受到指责的话。

我已经领受了低级神品；我已经从我心灵里摈弃了人间的虚荣；我已举行过削发式；我已献身于祭坛，然而呈现在眼前的却是一片雄心壮志的前景，我高兴地看出我能争取到它，满意地认为我具备的天才是确实可靠的，尽管有时怕过于自信，叫谦虚来帮助我。而这个女人在追求什么、在想望什么呢？我责备她关心自己的双手，责备她也许得意地欣赏自己的美貌。我几乎责备她爱好整洁，责备她讲究衣着，责备她穿着的朴素中有一种妖艳。那有什么关系呢！难道美德一定是不整洁的吗？神圣一定是肮脏的吗？一个纯洁的灵魂

不能喜欢肉体也是纯洁的吗？奇怪的是，我怀着恶意看待佩比塔的优美和整洁。也许是她将做我的后母吧？可她不愿意做我的后母！她不喜欢我父亲！说真的，女人们都是稀奇古怪的。谁知道她心底里愿不愿意爱我父亲，同他结婚？她懂得付出代价的东西才可贵这个道理，打算——请容许我说这句话——先用鄙视来折磨他，使他服从她的支配，考验他的感情是不是持久，最后给他一个称心如意的“行”字。我们等着瞧吧！

果园里的宴会是文雅而又欢快的：大家谈谈花儿、果儿、接枝、栽培以及其他无数有关种植的事儿，佩比塔炫耀她的农艺知识，与父亲、我和副本堂神父争胜。每逢佩比塔谈话时，副本堂神父都惊讶得目瞪口呆，他起誓说，他活到七十多岁，旅行过多次，几乎跑遍了安达卢西亚，都没有遇到过在所想所说的一切方面比她更机智、更有见识的女人。

每逢这样的游玩回家以后，我都要求父亲允许我回到您那里去，好让我看到自己被提升为教士的日盼夜望的时刻到来；但我父亲对我待在他身边挺满意，他在镇上感到很自在，照管自己的几处庄园，行使镇长那单一的和混合的权力，崇敬佩比塔，什么事都跟她商量，把她当作仙女埃格丽娅^①一样。他总是找到——说不定在几个月内还会找到——貌似有理的借口将我留在这里。他忽而要將酒窖里我不知道有多少桶的酒澄清，忽而要把另外的酒移注到别的容器里，忽而要给新栽的葡萄松土，忽而又要翻耕油橄榄林，给油橄榄树培

埃格丽娅：拉齐奥森林中的仙女。罗马国王努马·庞皮里奥从她那里得到启发 制定法律。国王死后，狄安娜使她变成了泉水。

士，总而言之，把我留在这里是违反我的意愿的。然而我不应该说是“违反我的意愿”，因为我很高兴和父亲住在一起，他对我是那么好。

糟糕的是，我怕这种生活会使自己过分追求物质享受：在祈祷的时候，我似乎感到一种精神的无聊；我的宗教热情在下降；庸俗的生活正在渗进和潜入我的性格之中。祈祷时，我心不在焉；在应当举心向上帝时，我不象从前那样专心致志于自我反省了。相反，我内心的温情没有专注于理应得到它的对象，没有使用于应当得到它的东西上，如今迸发出来，有时好象为一些琐事细故四溢而出，而这些琐事细故有许多我觉得可笑的、甚而为之害羞的稚气。如果我在寂静的深夜中醒来，听到有一个多情的农民在弹得不高明的吉他的伴奏下，唱一支方丹戈舞曲或龙达地区的民歌——不很精采、不很有诗意、也不很优美的民歌，那我往往会深为感动，宛如听到了仙乐一样。一种如疯似狂的同情有时使我忧伤。有一天，我父亲的管家的孩子们掏了一个麻雀窝；我一看到那些尚未长羽毛、硬被同慈母拆散的小鸟，感到莫大的痛苦，说真的，眼泪不禁夺眶而出。几天前，一个乡下人从田间牵来一条折断腿的牛犊，打算把它送到屠宰场去，问我父亲喜欢哪部分肉做菜：我父亲要了几斤肉、几条腿和一个头。我一看到牛犊，就大为感动，准备向那人买下来，看能不能医好它，保全它的生命，但不好意思这样做。总之，亲爱的伯伯，必须要象我这样非常信任您，才能向您述说已入迷途的、模糊不清的感觉的这些表现，使您看到我必须回到从前的生活，专心读书，进行崇高的思考，最后成为教士，将应有的、有

益健康的、上好的精神食粮给予那吞没我灵魂的烈火。

四月十四日

按照我父亲的要求，我继续留在这里，过着平常那样的生活。

同我父亲住在一起以后，我感到最大的快乐就是与副本堂神父交往和闲谈。我常常跟他一块儿长时间地散步。一个年近八旬的老人还是这么矫健、灵活、步履轻快，这似乎是不可能的。我比他先感到疲劳。在近郊，没有一条崎岖的路径，没有一个荒凉的地方，也没有一座陡峭的山冈我们没有到过。

我跟您谈到西班牙教士们时，有时指摘他们知识浅薄，而副本堂神父却使我大大改变了对他们的看法。我常常对自己说，这个人满怀良好愿望，个性爽直，单纯可亲，心灵里很旺地燃烧着同最真诚、最纯洁的信仰融为一体的博爱之火。他比任何一个读过很多书而心灵中却没有那股博爱之火的神父不知要好多少！您别以为副本堂神父才智平常：他是一个没有文化、但却聪明坦率的人。有时我猜想，我所以对他评价很好，可能是因为他专心致志地听我讲话；如若不是这样，那我认为他对一切都理解得异常透彻，他既能真挚地爱我们神圣的宗教，又重视现代文明给我们带来的一切好的东西，并能将两者结合起来。特别使我赞赏的是，他单纯朴实，不矫揉造作，不过分流露伤感情绪，总之，他自然地从事最繁难的慈善事业。没有什么灾祸他不解救，没有什么不幸

他不抚慰，没有什么侮辱他不尽力挽救，也没有什么穷困他不热心帮助。

必须承认，对这一切他有佩比塔·希梅尼斯作为强有力的助手，他总是极力推崇佩比塔的虔诚和天生的同情心。

副本堂神父对佩比塔所表示的这种崇拜的性质被掩盖了，几乎与她所行的无数好事，如施舍、祈祷、公共祭祀和关心穷人，混在一起了。佩比塔不仅为穷人，而且为九日祭、布道和教会的其他节日捐助。若是教堂的祭坛有时装点极美的鲜花，显得光彩夺目，那么这些鲜花一定是佩比塔慷慨地着人从她花园里摘了送来的。如果痛苦圣母原先破旧的披风，如今给换上了崭新端庄的银丝绣花的黑天鹅绒披风，那也是佩比塔捐献的。副本堂神父对这种种善举总是赞不绝口，称道不已。因此，在我不谈我的目标、我的天职、我的学习（副本堂神父先生对这些都极有兴趣，很认真地听我说）时，在我听他谈时，他总是要转弯抹角地谈到佩比塔·希梅尼斯。副本堂神父还会跟我谈到谁呢？他跟医生、药剂师、当地的一些有钱的农民都有交往，却同他们谈不上三言两语。因为副本堂神父具有乡间居民极其罕见的品质，就是不爱对别人的生活或出乖露丑的事情说长道短，除了上面提到的那个女人，他不谈任何人。他经常去看望她，根据他说的来推断，还跟她谈最知心的话儿。

我不知道佩比塔·希梅尼斯读过什么书，也不知道她将受什么教育；但从副本堂神父叙说的来推论，她天生成一种不安的、好问的性格，她心里产生了无数的疑团和问题，她急于解释和解决它们，因此向副本堂神父提了出来，使他感

到又高兴又狼狈。这个按乡村方式教育出来的人，正如俗语所说的，只会做弥撒和吃饭的神父，具有通向真理之光的智慧，但他缺乏主动性。显然，佩比塔向他提出的那些疑团和问题，给他开辟了新的境界和新的道路，虽然这种境界和道路是模糊不清的、难以确定的，过去他甚至没有料到过，如今也不能准确地描绘出来，但其模糊、新奇和神秘之处却使他心驰神往。

副本堂神父并不是不了解这有很多危险，也不是不知道他和佩比塔正在冒不知不觉地陷于某种异端的风险，可是他自我安慰。他虽然同做一个伟大的神学家相距甚远，却精通教义问答：他相信上帝会点化他，希望不要迷失道路，确信佩比塔会听从他的劝告，决不会误入迷途。

他们两人就这样创作出无数描述我们宗教和信条的全部奥义的诗篇，虽然是无形的但却是优美的诗篇。他们对至圣圣母马利亚的虔诚是无限的。我看到他们能够把对圣母的普通概念与一些最崇高的神学思想联系起来，感到惊奇。

从副本堂神父的叙述中，我揣摩到，佩比塔表面上佯装平静和镇定，内心里却有一支痛苦的利镞在戳着，还有一种对纯洁的爱为她过去的的生活所不容。佩比塔把堂古梅辛多当作她的伴侣，当作她的恩人，当作她一切都仰仗于他的人来爱的，但她一想起堂古梅辛多是她的丈夫，就感到痛苦，感到害羞。

在她对圣母的虔敬中，可以感觉到一种令人心痛的屈辱、一种烦恼、一种悲愁，在她思想上，这些情绪影响了她对那不相配的、没有子女的夫妇生活的回忆。

她家中有一个漂亮的圣婴雕像，甚至在她对圣婴的朝拜中都揉合着没有对象的母爱，在一个不是出生于罪恶和不洁之中的人身上寻找对象的母爱。

副本堂神父说，佩比塔朝拜圣婴耶稣，象朝拜她的上帝一样，但是她以爱儿子那样的慈母心肠爱他，倘若她有儿子的话，倘若她怀孕无可羞愧的话。副本堂神父又添说道，在向至圣圣母马利亚祈祷时，在供奉美丽的圣婴耶稣雕像时，佩比塔仿佛做梦似地看到了这理想的母亲和理想的儿子，他俩都是纯洁无瑕的。

我可以肯定地向您说，我对这一切奇闻怪事不知道怎么想法。我对女人们的情况了解得很少！副本堂神父告诉我的有关佩比塔的情况，使我惊奇。尽管我常常认为佩比塔是好人，不是坏人，但有时她却使我为父亲感到某种恐惧。尽管他已经五十五岁，我却认为他在搞恋爱。佩比塔虽然本性善良，却可能不知不觉地成为恶魔的工具，也可能有一副轻佻的、天生的媚态，这比矫揉造作的媚态更厉害、更有效、更可怕。

我有时对自己说，尽管佩比塔行好事，做祈祷，过虔诚隐居的生活，施钱舍物，为教堂捐助，副本堂神父对她怀有好感就是以这一切作为依据的，谁知道在她享有的这种声誉中，还有没有一种人的魅力，有没有一点魔道？她以这种声誉迷住这位纯朴的副本堂神父，诱导他，吸引他，促使他时刻只想到她，只谈论她。

佩比塔竟能支配象我父亲这样没有信仰的人，竟能控制这样刚强的、不易动情的性格，这实在是很奇怪的。

佩比塔的善举也解释不了她使一般乡下人所产生的尊敬和爱戴。她难得到街上来，男孩子们一见到她，都跑过来看她，个个想吻她的手；小姑娘们亲切地对她微笑，向她打招呼；男人们一边走一边脱下帽子，怀着自发的敬意，抱着真挚自然的好感向她点头致意。

许多人是瞧见佩比塔生下来的，都看到她与母亲一起生活在贫困之中，后来又看见她嫁给了衰老而吝啬的堂古梅辛多。如今佩比塔使他们都忘记了这一切，看起来象是一个来自某一个遥远的地方，来自某一个天外的、纯洁的、发光的星球的朝圣者，使所有的同乡人都产生了充满深情的敬意，发出了表示爱慕的赞扬。

我看到自己正不知不觉地暴露出我所指责的副本堂神父身上的那种缺点，对您尽谈佩比塔·希梅尼斯。然而这是很自然的。在这里人们不谈别的事情。仿佛全镇都充满了这个非同寻常的女人的精神、思想、形象，我还断不定她是天使，还是天生狡黠的尤物，虽然这些说法好象是矛盾的。凭良心说，我确信这个女人不是尤物，也不想赢得人心，以满足自己的虚荣。

佩比塔·希梅尼斯身上有的是真诚和坦率。只有看到她才会相信。她那轻盈而宁静的步态，匀称而优美的身材，光洁而宽阔的前额，温存而明亮的目光，组成适当的韵律，合成完美的和声，找不出不和谐的音符。

我真悔不该到这里来，在这里逗留这么长时间！我是生活在您家里和神学院里的，除了同学和老师，我没有见过任何人，也没有与任何人交往过；仅凭思辨和理论来认识世界；

我突然发现自己被抛在尘世之中，尽管是在一个小地方，而且被无数世俗的事物弄得心不在焉，不能专心于学习、反省和祈祷。

四月二十日

亲爱的伯伯，您最近的几封信，对我的心灵来说，是一种令人愉快的安慰。您象往常一样仁慈，提出一些有益而睿智的忠告，开导我，启发我。

说实在的，我的热忱是应当受到谴责的。我希望不要采取措施就能达到目的；我希望不要先一步一步地走崎岖的道路就能抵达旅程的终点。

我埋怨自己祈祷时心灵冷漠，埋怨自己心不在焉，埋怨自己把柔情浪费在无关紧要的事物上；我渴望向上飞升，受到上帝的亲切接待，作必要的静思；我鄙视想象的祈祷和理性的思考。不知道纯洁，没有看到光明，我怎么会获得爱的快乐呢？

我身上有许多傲气，我要竭力贬抑自己，免得恶魔——若是上帝允许的话——在惩罚我的自负与傲慢时贬抑我。

尽管如此，但我不相信我会那么容易地陷于一种可耻的、意想不到的堕落之中，象您警告的那样。我不相信自己，我相信上帝的慈悲和恩惠，我希望不要发生这种事。

不过，您劝告我不要让佩比塔·希梅尼斯过从太密，这是完全对的；可是我远没有达到这种地步。

我并不是不知道，应当作为我们榜样和典范的那些修道

士和圣徒，他们与女人非常亲密地相爱是在年事已高的时候，或者已受过严重的考验，经过忏悔的痛苦，或者他们与他们所选择的虔诚的女友之间年龄悬殊；就象人们对圣海罗尼莫^①和圣鲍丽娜、圣胡安·德·拉·克鲁兹^②和圣特雷莎的情况所述说的那样。即使如此，即使是纯属精神恋爱，我知道，过分也可能犯罪。因为只有上帝才应当占有我们的灵魂，象它的主人和丈夫一样，而寓于灵魂之中的其他任何人只应作为丈夫的朋友，或者仆人，或者奴隶，以及丈夫所喜欢的人。

那么您不要以为我吹嘘自己是不可战胜的，也不要以为我藐视危险，向危险挑战，找寻危险。凡是爱冒险的人，都是死于冒险的。先知王^③尽管是那么合乎上帝的心意，受他那么宠爱，所罗门虽然具有不可思议的、天赋的智慧，但是他们受了诱惑，犯了罪，上帝都扭转脸去，不看他们。我这个可怜的罪人，年轻，不熟谙魔鬼的花招，在道德搏斗中不坚强、不老练，怎么会不害怕呢？

我满怀着对上帝有益的敬畏，对自己软弱应有的疑惑，不忘您的劝告和明智的教诲，热诚地做我的祈祷，默想那些神圣的事情，为的是憎恶那些应受憎恶的世俗的事情。但是我可以肯定地对您说，直到如今，不管怎么深究我的良心，不管怎么怀疑地检查它的最隐蔽之处，我没有发现您害怕、

圣海罗尼莫（331—420）罗马教会的神父和学者 曾将《圣经》译成拉丁文。

圣胡安·德·拉·克鲁兹（1542—1591）西班牙神学家 与圣特雷莎一起改革加尔默罗会。

③ 先知王 即《圣经》中的大卫王。

也使我害怕的那种情况。

若是我以前的信中出现过赞美佩比塔·希梅尼斯的灵魂的话，那是我父亲和副本堂神父的过错，而不是我的过错，因为一开始，我就抱着不公正的成见防范着这个女人，对她敬而远之。

至于佩比塔外形的美丽和娴雅，请您相信，我是怀着十分纯洁的思想来端详的。虽然我说这话是痛苦的，虽然您会感到有点儿难过，但我要坦率地对您说，在我心灵的明镜上照出了佩比塔，如果有些微的污点使这面明镜模糊不清，那就是您无端的怀疑，这种怀疑几乎使我在刹那间怀疑起我自己来。

但是不：我想过什么，我看过什么，我赞扬过佩比塔什么，谁也不能由此作出结论，说我对她抱有某种感情，这种感情不是友谊，也不是艺术品使人产生的纯正的赞美。如艺术品是最高艺术家的，又不亚于他的圣殿，就更使人赞叹了。

从另一方面说，亲爱的伯伯，我必须在世界上生活，必须同人们交往，必须看到他们，我也不会挖掉自己的眼睛。您对我说过无数次，您希望我过积极的生活，到世界上去宣讲和传播神律，不要离群索居，过静思的生活。好吧，现在的情况既然如此，我应当用什么方式控制自己，不理睬佩比塔·希梅尼斯呢？若是我不让自己陷于可笑的境地，当着她的面闭上眼睛，那我就势必至于要看到而且注意到她那美丽的眼睛，她那洁净的白里透红的脸色，她那微笑时常常露出的齐整的珠母色的牙齿，她那鲜艳的紫红的嘴唇，她那沉静而光洁的前额以及上帝赋予她的千娇百媚。显然，在一个心

灵里有着轻浮思想的萌芽、败行的酵素的人看来，佩比塔给人的每一个印象，都可能象是火镰的打击，火镰打在火石上，发出火星，把一切烧光毁尽；但是我事先对这种危险已作了防范，用基督徒的谨慎之盾守卫和防御得好好的，没有碰到我要害怕的什么东西。再说，找寻危险固然是莽撞，但不敢正视危险，临危脱逃也是怯懦。

您别怀疑：我在佩比塔·希梅尼斯身上看到了上帝的美丽的造物，为了上帝，我爱她象爱姐妹一样。倘若我对她有些偏爱，那是因为我听到我父亲、副本堂神父和本镇几乎所有的人都对她赞不绝口。

由于爱我父亲，我希望佩比塔放弃她那过隐居生活的想法和打算，跟他结婚。但是撇开这点不说，如果我看到我父亲只是任性，并没有真正的热情，我宁愿佩比塔坚定地守节。一旦我远离此地，到印度，或者日本，或者某些更危险的传教地区，我很高兴将我旅行和工作的情况写信告诉她。待到我年迈回乡，我非常乐意跟也已年老的她亲近，同她谈谈宗教，聊聊天，象眼下副本堂神父谈的那一类内容。然而现在我年轻，很少接近佩比塔，几乎不和她说话。我宁可被人认为是胆小鬼，傻瓜，教养差、难接近的人，而不愿产生对她不应有的感情，也不愿引起怀疑和诽谤。

说到佩比塔，我一点也不同意您让人猜测的事情，象是若有若无的疑虑。她对于一个在两三个月之内就要成为教士的人会有什么意图呢？那么多人她都瞧不起，为什么会垂青于我呢？我有自知之明，幸亏自己鼓不起热情来。大家都说我长得并不丑陋，但是笨头拙脑，胆小腼腆，不讨人喜欢；

从我的样子上就可看出我是什么人：一个寒伧的大学生。向佩比塔求过婚的都是一些漂亮的虽然有点村俗气的年轻人：动作敏捷、谈笑风生的骑手，象宁录^①一样英勇的猎人，锻炼身体的击剑家，歌喉婉转、在安达卢西亚各市集上受到称赞的歌手，姿态优美、动作轻柔的舞蹈家。我与他们为伍有什么意义呢？既然佩比塔鄙视这些人，现在她怎么会瞩目于我，产生极坏的欲望，想出这样更加恶毒的主意：扰乱我心灵的宁静，迫使我放弃我的天职，也许要毁了我呢？不，不可能。我认为佩比塔是善良的，而认为自己——我说这话毫无虚伪的谦逊——是卑微的。不用说，我认为自己卑微，是指不足以使她产生爱情，并不是我不可以做她的朋友，也不是她不能尊敬我，有朝一日偏爱我，就是待到它能够以神圣而勤劳的生活使自己无愧于这种偏爱的时候。

若是我过于热心地防御您信中听起来有非难和预言意味的弦外之音，那么请您原谅我。

我并不抱怨这些弦外之音；您向我提出一些明智的劝告，大部分我都接受，并想遵照执行。倘使您的顾虑超过实际情况，无疑是出于您对我的关心，我衷心地感谢您。

五月四日

说也奇怪，这么多天来我竟没有时间给您写信，但实际情况确是如此。我父亲不让我休息，来访的亲友们纠缠着我。

宁录：英勇的猎手。见《圣经·创世记》第十章第八节。

在通都大邑里，不接待客人，离群索居，在市嚣声中为自己建立一个僻静的地方——塞巴伊达^①，是不难的，而在安达卢西亚的一个市镇上，尤其是荣为镇长的公子，就不得不生活在众人之中。副本堂神父、公证人、我的表弟库里托——堂娜卡西尔达的儿子，还有其他许许多多的人，不仅直入我在写信的房间里，而且深入我的卧室，竟无人敢阻拦。假如我在睡觉，他们就把我叫醒，爱把我带到哪里就到哪里。

这里的俱乐部，不仅仅是供夜间娱乐的场所，而且白天任何时间都开放。从上午十一点钟起，就挤满了人，有的谈天，有的浏览报纸，了解新闻，有的打特雷西略^②。有些人每天打这种牌要打十一二个钟头。总之，这里有这么迷人的消遣，简直叫人难以想象。娱乐是很多的，这样才能维持这种消遣。除了特雷西略牌戏，还常常凑局打蒙特^③。跳棋、国际象棋和多米诺骨牌，都一应俱全。而且还对斗鸡有明显的爱好。

这样寻欢作乐，加上接待客人，到田间去视察工作，每夜与管家一起算帐，查看酒库和酒窖，提纯、移注和改酿葡萄酒，与吉卜赛人和马贩子洽谈买卖或交换马、骡和驴，或与来买我们的酒改成雪利酒的赫雷斯人商谈——这就是当地那些贵族（或者象他们喜欢的那种叫法，那些少爷）每天忙碌

塞巴伊达：古埃及的一个地区，信奉基督教的隐士都隐居到那里去忏悔。

② 一种三人打的牌戏。

③ 一种牌戏

的事儿。在特殊的时节，还有其他一些活动和娱乐增加热闹，如在收割季节，在收葡萄的季节和收油橄榄的季节，或者在这里或在邻镇举行集市和斗牛的时候，或者在朝拜供奉着至圣圣母马利亚圣像的圣母堂的时候。出于好奇，或为了散心，或购买爱神像和护身香囊送给女朋友而上圣母堂去的固然不少，去朝拜和还愿的就更多。有一座圣母堂在高山顶上，甚至那些娇弱的女人都光着脚，沿着陡峭的、七高八低的小径往上攀登，脚给蒺藜、荆棘和石块弄伤了。

这里的生活有一种魅力。对不渴慕荣誉的人来说，对胸无大志的人来说，我认为这是非常安逸的、适意的生活。只要费点劲，甚至可以在这里找到僻静的地方。因为我在这里逗留的时间不长，不可能也不应该去找；假如是在这里安家落户，要整天闭门谢客，专心于读书和反省，而又不开罪于人，我大概也不会有困难的。

您最近的一封信使我有点儿难受。我看出来，您仍然在怀疑，除了我已经答复的，我不知道如何回答才能证明自己是正确的。

您说，某种战斗的伟大胜利就在于走：逃跑就是胜利。我怎么会否定使徒以及那么多教皇和长老说过的话呢？然而您了解得非常清楚，逃跑并不取决于我的意志。我父亲不希望我走，他不顾我的意愿留下我，我只得服从他。因此必须用别的办法，而不是用逃跑的办法来取胜。

为了让您放心，我再说一遍：战斗还刚刚开始，您会看到比目前更有进展的情况。

没有一点迹象表明佩比塔·希梅尼斯爱我。她即使爱我，

也不同于您提到的给我作戒鉴的那些女人的爱。在我们这个时代，一个受过良好教育的、规规矩矩的女士，并不象古代传说中的主妇那样性情暴躁，蛮横无礼。

您引自圣约翰·克里索斯托特^①著作中的那一段，应受到极大的重视，但并不完全适用于目前的情况。在奥夫、底比斯或迪奥斯波利斯-马格纳^②爱上雅各的爱子的贵夫人^③，一定是个绝代佳人。只有这样才能理解圣人的这句断语：约瑟无动于衷比之三个青年被尼布甲尼撒扔在烈火熊熊的窑中没有化为灰烬^④，是更大的奇迹。

说老实话，我无法想象的是，那个埃及亲王（即法老王宫中的大总管或诸如此类的人物）的妻子会比佩比塔·希梅尼斯更美；但我既不象才识过人、品德出众的约瑟，佩比塔也不是一个不信宗教、不识大体的女人。虽然如此，我还是要猜测这些离奇的事情，说明圣约翰·克里索斯托特之所以要夸大，只是因为他住在东罗马帝国腐败的、尚属半异教的京城；在其骄奢淫佚受到他严厉谴责的宫廷里，皇后欧多克西娅本人作出了一个道德败坏、出乖露丑的榜样。但是在今

圣约翰·克里索斯托特(344—407)：希腊正教的教父之一，被公认为是“世界三大长老”之一。

② 奥夫、底比斯、迪奥斯波利斯-马格纳：均为埃及地名。

③ 雅各的爱子即约瑟。约瑟住在法老的内臣、护卫长波提乏的家里。波提乏的妻子见约瑟生得秀雅俊美，便以目送情，要求他与她同寝，约瑟无动于衷，断然拒绝。见《圣经·创世记》第三十九章。

④ 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铸造了一个金像，下令说，在行开光之礼时，各色人等都得敬拜，否则将被扔入窑中烧死。有三个青年没有遵令照办。尼布甲尼撒大怒，下令将这三人捆绑起来，扔入比平常烧得更旺的窑中，结果这三人毫发未伤。见《圣经·但以理书》第三章。

天，合乎福音的道德已经更加深入基督徒的社会，还认为雅各的儿子鄙夷不贞之妇比三个巴比伦青年的肉体没有被烧毁更神奇，我觉得是夸大了。

您在这封使我感到非常振奋和喜悦的信中还谈到了另一点。您公正地指责我过于多愁善感，易于为一些细故而感动流泪，我告诉过您，有时我为此而感到痛苦；但是这种女性的哀愁既然存在我身上，就必须把它抛弃掉，您赞扬我没有把这种哀愁同祈祷和反省混在一起，污染祈祷和反省。您承认并赞许我身上有股真正男子汉的毅力，这种毅力在一心向往上帝的情感和思想上是应当有的。力求要理解上帝之意的智慧必然是生气勃勃的；完全服从于上帝的意志，首先要战胜自己，才能英勇地与一切欲望进行搏斗，将种种引诱打得落花流水；即使在懦弱的普通人身上，也可能因爱的冲动而冲向上帝，靠神奇的启示认识上帝的这种纯洁而炽热的情感本身，不仅是上帝的恩赐，也是刚毅而坚强的性格的产物。倦怠的精神、薄弱的意志、病态的柔情，与博爱、虔诚、对上帝之爱毫无共同之处。前者是不及女人的那些男人的本性，后者是胜过男人的天使们的情操，如果可以叫做情操的话。是的，您做得对：您信任我，希望我不要迷途，因为软弱无力的怜悯会使我的心灵之门向着邪恶打开，对它让步。上帝会拯救我，我要在他的协助下为自救而战斗；若是我败下阵来，那么灵魂的敌人和致人死命的罪恶经过顽强的战斗，用血与火扫荡一切以后，旌旗招展地进入我良知的堡垒。

在最近这几天，我有机会大大地考验了我的耐心，严酷地磨炼了我的自尊心。

因佩比塔曾在果园里设宴款待我们，我父亲想回请她，便邀请她参观他在波索·德·拉·索拉纳的别墅。是四月二十二日去的。这个日子我是不会忘记的。

波索·德·拉·索拉纳离镇十多公里，道路只能走马，不能行车。大家只好骑马去。因为我从来没有学过骑马，以前每次都是骑着走得慢、很驯良的小母骡陪同父亲去的。照赶骡的狄恩特斯的说法，这匹小母骡比黄金还要贵重，比马车还要稳当。在到波索·德·拉·索拉纳去的一路上我都是骑在这头牲口上的。

我父亲、公证人、药剂师和我的表弟库里托骑的是骏马。我姑母堂娜卡西尔达体重有一百多公斤，骑的是一头配着女鞍的强壮有力的大母驴。副本堂神父骑的是象我的坐骑一样驯良而稳当的母骡。

至于佩比塔·希梅尼斯，我不知道她会骑马，以为她大概也是骑着配上女鞍的母驴去，但使我吃惊的却是，她穿着一身骑装，动作熟练、姿态优美地驾驭着一匹非常活跃的烈性黑白花马出现了。

我看到佩比塔骑在马上那么英姿飒爽，真是说不出地高兴，但我顿时预感到我要扮演一个尴尬的角色，感到委屈：我只能落在后面，与肥胖的姑母堂娜卡西尔达和副本堂神父并驾齐驱，象乘在马车上那样平静地、稳当地、慢吞吞地走着，而在前面的堂堂马队可能要让马半旋转、疾驰、小跑，表演千姿百态的骑马技术。

我骑在骡上大概显出一副可怜相。我蓦然觉得佩比塔看到这副模样，同情地望着我。我的表弟库里托带着嘲弄的微

笑瞅着我，随即又揶揄我、折磨我。

您称赞我忍让的风度和可贵的耐心吧。什么我都心甘情愿地忍受下来。库里托见我一点儿不受影响，也就不再嘲笑我了。可是我内心感到多么痛苦啊！他们奔跑着、疾驰着，在我们前面来来回回。副本堂神父和我始终保持着安静，象我们骑的骡子一样，步子不紧不慢，把堂娜卡西尔达夹在我们中间。

无论是和副本堂神父谈话（本来听他谈话我是感到非常愉快的），还是敛神收心，幽思遐想，抑是独自欣赏我们所过之地的美景，我都感觉不到慰藉。堂娜卡西尔达生性健谈，话多得叫人讨厌，我们只好听她说。她把所知道的镇上的流言蜚语全都告诉了我们，对我们数说她的全部看家本领，向我们说明如何做香肠、脑肠、千层饼以及其他许许多多菜肴和食品。在烹饪和腌猪肉方面，据她说，除了安东尼奥娜，没有人胜过她。安东尼奥娜是佩比塔·希梅尼斯的奶妈，现在是她的管家和总务。我已经认识这个安东尼奥娜了，因为她常常送信到我家来，她确实很机灵：象卡西尔达姑母一样饶舌，却要谨慎千百倍。

到波索·德·拉·索拉纳去的沿途景色，真是美不胜收；可我心里不自在，没有能够欣赏。我们一到庄园，就下马，这时我如释重负，仿佛是我背着骡子，而不是骡子驮着我似的。

我们步行着看了一下庄园，庄园五光十色，又宽又广，气势雄伟。那里有七八百公亩老的和新栽的葡萄园，全在同一个范围内；油橄榄林也有这么大面积或者更大一些，还有

一个可能是整个安达卢西亚最高大的橡树林。在波索·德·拉·索拉纳有一条水量丰富、清澈见底的小溪，附近地区的各种鸟儿全都到这儿来饮水。在这里，把粘鸟胶涂在细茎针茅上或者在网里安上圈子和诱饵，可以捕到无数的鸟儿。在这里我回想起我童年时代的各种娱乐来，有好几次我就是用上面说的这些法子去捕鸟的。

顺着小溪的流向下去，特别是洼地里，有许多高高的白杨树和其他树木，它们跟灌木和野草一起，形成了一座幽暗的密林，构成了一座复杂的迷宫。在这里，上百成千种馥郁芬芳的野生植物自生自长，要想象出比这地方更荒野、更偏僻、更宁静的所在，确实是很困难的。在这里，中午时分，阳光象洪流似地从晴朗无云的天空中倾泻下来，这时在炎热和沉寂中，人们会感到夜间那样的神秘和恐怖。在这里，人们会想象到古代的族长们、上古的英雄们和牧人们如何生活，仙女们、神灵们和天使们怎样在晴朗的中午显现。

在穿越那座密林时，我不知道是怎么搞的，有一会儿我和佩比塔单独碰到一起：我与她并排走着。其余的人都落在后面。

于是我浑身感到一阵战栗。在这么偏僻的地方，我第一次跟这个女人单独在一起。这时我正在想着太古时代的人碰到的有时凶狠、有时可爱、但永远是不可思议的中午幻影。

佩比塔把骑马的长裙留在庄园里，换上了短衣服，这样就不妨碍她动作的优美和轻快。她头上戴一顶小巧的安达卢西亚帽，漂亮极了。她手里拿着一根鞭子，我觉得就象是女妖可以用来迷我的魔杖。

我不怕在这里再称赞一下她的美。在这种荒僻的地方，我觉得她更美丽了。禁欲主义者推荐的预防办法，就是设想她被年岁和疾病弄得丑陋不堪，就是想象她死掉了，流着脓水，发出恶臭，爬满了蛆虫。而这种预防办法，违反我的意愿，出现在我想象之中；我所以说违反我的意愿，是因为我不认为这么吓人的预防办法是必要的。对肉体的任何不好的想法，恶魔的任何挑逗，当时都扰乱不了我的理智，也影响不了我的意志和感情。

我想出了一条理由，使得这种预防办法至少在我身上无效。美，神的杰出的艺术品，可能是不经久的、短暂的、瞬息之间就会消失的；但是美的概念是永恒的，一旦为人所认识，它就永远留存在人的脑海中。这个女人的美丽，象今天向我显示出来的，在短短的几年之内就会消失：苗条的身材，绝色的容貌，高贵的头部，优美的肩膀，全会成为那令人厌恶的蛆虫的养料；但是，如若物质一定要变化，那么将形体、艺术思想、美本身毁掉的将是谁呢？难道神的思想就没有美吗？既然被我所发现和认识，难道就不会留存在我那战胜老年甚至死亡的灵魂中吗？

当佩比塔和我彼此靠近时，我在这样沉思，让我的心情平静下来，减少了您使我心里产生的疑虑。我希望别的人来，又不希望别的人来。跟这个女人单独在一起，我感到又高兴又苦恼。

佩比塔银铃般的声音打破了沉默，使我摆脱了沉思。她说道：

“堂路易斯先生，您是多么沉默、多么忧愁啊！也许是由

于我的过错，至少部分是如此，今天令尊让您不愉快，把您带到这种荒郊僻野，叫您离开了另一种更僻静的地方，在那里没有什么会使您分心，叫您不能专心去祈祷，读圣书，我一想到这点心里就感到难过。”

我记不得是如何回答的了。我大概说了些废话，因为我心里乱糟糟的。我不想说世俗的恭维话讨好她，也不愿回答得很粗野。

她继续说道：

“要是我说得不对，务必请您原谅。不过，我觉得，今天除了您被迫离开您心爱的课业感到不高兴以外，还有另外某种东西使得您老大的不开心。”

“这另外某种东西究竟是什么呢？”我说道。“既然您已经看出来了，或者您认为已经看出来了，那您就说吧。”

“这另外某种东西，”佩比塔说明道，“不是一个快要做教士的人的感情，而是一个二十二岁的青年的情愫。”

我一听到这话，顿时感到热血涌上脸来，觉得脸上火辣辣的。我想象到无数荒唐的事情，我以为自己着魔了。我认为自己受到了佩比塔的挑逗，她暗示我，她知道我喜欢她。于是我的怯懦一变而为傲慢，我目不转睛地望着她。我的目光中大概有一种可笑的神情，或者是佩比塔没有注意到，或者是出于厚道和审慎，她佯装没有看见。她神态自若地嚷起来：

“您别生气，因为我发现您有个缺点。我发觉的这个缺点似乎很小。您感到不是滋味的是，您受了库里托的嘲笑，又当了——照世俗的说法——不大象样的角色，跟八十岁的副本

堂神父先生一样，骑头驯良的母骡，不是象您这样年龄和地位的青年应该的那样，骑匹剽悍的骏马。错在教长先生身上，他没有想到您应当学会骑马。骑马与您向往的生涯并不是对立的，我认为，既然您在这里，令尊应当在几天之内教会您。如果您到波斯或者中国去，那里还没有铁路，您就会做一个洋相百出的骑手。由于这种举止失当，传教士也许会在那些蛮子当中失去威望，以后要获得布道的成果就比较困难了。”

佩比塔还列举了这样那样的理由，要我学会骑马。我已经确信传教士会骑马的好处，便答应她拜我父亲为师，马上就学。

“我们下一次出游，我对她说，我一定骑我父亲那匹最烈性的马，不骑我今天骑的那条走得很慢的小母骡。”

“我会非常高兴的，”佩比塔回答说，脸上露出难以形容的温存的微笑。

这时大家都来到我们身边，我暗暗高兴，不是为了别的事情，而是怕谈不下去，因为没有同女人谈话的经验，也怕说出过多的蠢话。

散步以后，我父亲的仆人们在小溪旁边景色最优美的地方，在鲜嫩的野草上，给我们摆下了丰盛的野餐。大家谈得很热闹。佩比塔显得非常聪明和谨慎。我的表弟库里托又嘲笑我骑骡的样子和我骡子的温驯：他叫我神学家，他说我骑在那条骡子上象是在向人祝福一样。我已下定决心要成为骑手，这次就辛辣地、不客气地回敬他的嘲弄，但是我对许下的一定要学会骑马的这个诺言却只字不提。尽管我们没有约定过，佩比塔准是象我一样，认为保密很重要，待以后学好

了叫大家吃一惊，所以她一点也没提到我们的谈话。自然而然地就由此产生了这样一个情况：在我们两人之间存在着一个秘密，这对我的心灵发生了奇异的影响。

那天没有发生别的什么值得叙述的事情。

下午，我们象来时一样回镇上去。不过回去时，我骑着我的温驯的母骡，走在姑母卡西尔达的旁边，却不象来时那样厌烦，也不象那样愁闷。一路上，姑母不知疲倦地讲述她的故事，我听着，有时思想开小差，让闲着的想象力去驰骋。

我是不应当把心灵上发生的变化瞒着您的。我要直言不讳地说，佩比塔的形象似乎是中心，说得更确切一点，是这种闲着的想象力的核心和焦点。

中午时分，她在绿林中最茂密、最阴暗、最寂静的地方的显现，使我想起了那些地位高于我们的非凡人物的好的或坏的显现，这种显现我曾在圣书作家和世俗作家的著作中读到过。佩比塔出现在我的眼前，登上我想象的内心舞台，不是象骑着马在我们前面走的那样，而是虚无缥缈地出现在树木蓊郁的僻静地方，正象埃涅阿斯^①的母亲出现在埃涅阿斯面前，帕拉斯^②出现在卡里马瞿斯^③面前，风神（后来怀孕生莉布莎^④）出现在牧人波希米亚人克罗科面前，狄安娜^⑤出现在阿里斯泰的儿子^⑥面前，天使们在山谷里出现在族

埃涅阿斯：女神阿佛洛狄忒的儿子，特洛伊的英雄。

② 帕拉斯：海神特里同的女儿。

③ 卡里马瞿斯（公元前约 305—前 240）：古希腊学者和诗人。

莉布莎：传说中的古代捷克女皇。

⑤ 狄安娜：罗马神话中的女神。

⑥ 阿里斯泰：太阳神阿波罗和仙女西雷奈的儿子。他的儿子是阿克泰翁。

长^①面前，半人半马的怪物出现在处于荒野中的圣安东尼^②面前一样。

同佩比塔这样的相遇本来是很自然的，在我的思想上却变成了一个奇迹。我发现这种想象很执着，一时间竟认为自己着了魔；我清晰地回想起来，在索拉纳小溪旁我和佩比塔单独在一起的那几分钟内，并没有发生什么不自然、不寻常的事情；但是后来，我骑着母骡安安静静地走着的当儿，有个魔鬼看不见地在我四周转来转去，给我出了无数个馊主意。

那天晚上，我对我父亲说我想学骑马。我不愿对他隐瞒，我说是佩比塔鼓励我学的。我父亲异常高兴。他拥抱我，吻我，对我说，不仅仅您是我的老师，他也愿意教我一点东西。最后他肯定地对我说，管保在两三个星期内，就会使我成为全安达卢西亚最优秀的骑手；说我可以到直布罗陀去走私，带着一皮口袋烟草和好大一包棉花，瞒过海关警卫人员，从那儿回来：总而言之，熟练得能使那些在塞维利亚和马伊雷纳的集市上耀武扬威的骑手大吃一惊，能骑巴皮埃卡^③、布塞法尔^④，甚至太阳神的马，如果碰巧它们到地上来，我能抓住它们笼头的话。

我不知道您对我正在学习的这种骑马术有何想法；但我猜想您不会把它看作坏事。

要是您能看到我父亲是多么高兴，他教我时又是多么愉

系指天使们出现在亚伯拉罕面前预告他将生一个儿子。见《圣经·创世记》第十八章和二十一章。

② 圣安东尼：基督教传说中的古代隐修院创始人。

③ 巴皮埃卡：西班牙传说中的英雄熙德的马。

④ 布塞法尔：马其顿国王亚历山大的马。

快就好啦！从出游（关于出游的情况我已经讲过了）回来的第二天起，我每天上两课。有的日子，课程是连续不断的，因为整天我们都是马上度过的。头一个星期，课是在家中大院里上的，大院里没有铺石子，当作练马场。

我们骑着马到野外去，但是力求不让别人看到。在我没有（照我父亲的说法）以出色的骑马姿势叫大家吃惊以前，他不愿让我公开露面。假如我父亲的虚荣心不欺骗他的话，这是很快就会做到的，因为我有一种当优秀骑手的惊人才能。

“一下子就看得出来你是我的儿子！”父亲见我成绩斐然，兴高采烈地嚷道。

我父亲是那么善良，我希望您能原谅他世俗的语言和不敬的趣话。我心坎里感到难受，但我忍受了这一切。

由于不间断的、长时间的上课，我累得要命，感到浑身酸痛。我父亲建议我写信给您，就说我打苦鞭^①把自己打得皮开肉绽。

因为我父亲肯定地说我不久就要学成，说他还不愿辞去教师的职务，便建议我另外再学一些奇怪的、对一个未来的教士完全不适合的课程。有时他想教我摔牛的本领，以后好带我到塞维利亚去，让我手里拿刺牛棒，在塔勃拉达平原上，叫那些逞能的人和硬心肠的看客惊得目瞪口呆。有时他回想起自己的青年时期和当警卫队的时期，说要寻找他的钝头剑、手套和护面，教我剑术。他还认为自己使用折刀比别人高明，答应把这套本领传授给我。

^① 教徒用鞭子抽打自己，进行苦修，借此赎罪

您大概已经料到我是如何回答这样的疯狂行径的。我父亲反驳说，在风俗纯朴的古代，不仅神父们，甚至连主教们都骑着马砍杀异教徒。我说，野蛮时代可能发生这种事情，但是如今教士们除了说服这个武器，不应当使用别的武器。“在说服无济于事的时候，”我父亲补充说，“用器具打几下给论据增加点力量不好吗？”完美无缺的传教士，据我父亲的理解，有时应当使用这种英勇的手段，因为我父亲读过许多传奇和故事，他旁证博引来证实他的看法。他首先引证雅各，说雅各骑着白马向摩尔人布道和说服的时候少，砍杀摩尔人的时候多，却仍不失为一个圣徒；他引证一位维拉先生，说这位先生带着信奉天主教的国王们^①的函件去见波阿卜迪尔^②，在狮宫里同摩尔人辩论起神学来，待到理屈词穷时，就拔出剑来，向他们猛冲过去，要他们改宗；最后他引证比斯开的贵族堂依涅哥·德·罗耀拉^③，说此人在同一个摩尔人争论至圣圣母马利亚的贞洁时，受不了摩尔人用来反驳的那种不敬的、恶毒的渎神话，拿起剑向摩尔人冲过去，要不是摩尔人逃得快，就用这种可怕的方式叫他心悦诚服。我回答父亲说，圣依纳爵的事情发生在他当教士之前，而其他例子则没有相同之处。

总而言之，我尽量自卫，不让父亲嘲笑，并且只限于做一

① 指亚拉冈王国的斐迪南和卡斯提尔王国的伊萨伯拉。他们于一四六九年结婚。

② 波阿卜迪尔：即阿布·阿卜迪拉，中世纪摩尔人在伊比利亚半岛建立的格拉纳达王国的最后一个国王。

③ 依涅哥·德·罗耀拉(1491—1556)：即依纳爵·罗耀拉(罗耀拉原为其出生地的名称)，有时也单称依纳爵。天主教耶稣会的创始人。

个优秀的骑手，不学其他对教士不适合的武艺，尽管父亲肯定地对我说，直到今天还有不少西班牙教士精通那些武艺，常常运用它们，使信仰取得胜利，天主教的统一得到维护或恢复。

我心里感到难受的是，我父亲竟是这样；他不敬地、甚至嘲弄地谈到那些最严肃的事情；但要超过我目前的限度去制止他那有点伏尔泰^①式的放诞，则不是一个可尊敬的儿子的职责。我所以称之为有点伏尔泰式的放诞，是因为我不能确切地形容它。其实我父亲是一个很好的天主教徒，这使我感到安慰。

昨天是十字架发见节。镇上非常热闹。每条街上都有六七个饰满了鲜花的五月十字架，然而哪一个也没有象佩比塔放在家门口的那么漂亮。那个十字架装饰得简直象个花海。

晚上，我们到佩比塔家里去欢度节日。放在门口的那个十字架给搬到了楼下大厅里，大厅里有一架钢琴。佩比塔让我们看到了一种简单而有诗意的情景。这种情景，我儿时看到过，如今却记不得了。

从十字架顶上挂下七条宽阔的丝带或缎带，两条白的，两条绿的，三条肉色的，三种颜色象征三超德^②。八个五六岁的孩子，代表七件圣事^③，抓着十字架上挂下来的七条缎

伏尔泰（1694—1778）：法国作家，哲学家，启蒙思想家。

② 指信、望、爱三德。

七件圣事：即圣洗（洗礼）、坚振（由主教按手于教徒头上，说能坚定其信仰）、告解（教徒向神父告明所犯的罪，并表示悔改，神父代表天主赦免其罪）、圣体（神父把一种无酵的面饼“祝圣”后，即说这种面饼已变为耶稣的身体）、终傅（教徒病重垂危时，由神父傅“圣油”并为之祝祷）、神品（祝圣神父、主教）、婚配（祝福教徒的婚姻）等七件，是基督教的主要宗教仪式。

带，挺熟练地跳着对舞。一个孩子扮成穿着白长袍的新教徒，代表圣洗；另一个孩子扮成教士，代表神品；小主教代表坚振；一个手拄长拐杖、身披缀满贝壳的披肩的香客，代表终傅；婚配是一个新郎和一个新娘；告解是一个手持十字架、头戴荆冠的拿撒勒人^①。

舞蹈，不是舞蹈，而是按照乐曲的节拍进行的一连串鞠躬、舞步、旋转、屈膝。乐曲是管风琴手在钢琴上演奏的，演奏得相当熟练，乐曲也不坏，有点象进行曲。

那些孩子是佩比塔家里仆人们和亲属们的儿子，他们扮完了角色，受到了殷勤的款待，得到了礼物，就去睡觉了。

大家吃了一点点心：先是一小杯果汁，然后是巧克力松糕和甜饼水。茶话会一直持续到十二点钟才结束。

自从春回人间以来，佩比塔渐渐摒弃了离群索居的生活，我父亲对此十分高兴。今后佩比塔每天晚上都会接待客人，父亲希望我成为她的常客。

佩比塔已经脱去了丧服，如今穿上薄薄的、近乎夏季的服装，越发显得妩媚动人了。不过服装向来很朴实。

我希望我父亲至多留我到月底。六月份，我们一起上城去。您将会看到，离开了佩比塔（不论好歹，她都不会想着我、记得我），能拥抱您，并且得到做教士的幸福，我是多么高兴。

拿撒勒人：即耶稣。

五月七日

正如我已经对您说过的那样，每晚九时至十二时，我们都聚集在佩比塔家里。常来的有本镇四五位太太和四五位小姐，姑母卡西尔达也包括在内；还有六七位少爷，他们经常同姑娘们玩罚物游戏。有三四对已经订了婚，好象是很自然的。

准来聚会的，照例是那么几个人，可说是镇上的上层人士：我父亲（他是镇长）、药剂师、医生、公证人和副本堂神父。

佩比塔和我父亲、副本堂神父，还有另外一个人玩特雷西略牌戏。

我不知道置身于哪一边。假如我跟年轻的在一块，我那一本正经的态度就会妨碍他们玩牌和谈情说爱。倘若我和年长的在一起，我就不得不扮演旁观者这种角色，观看我不懂的东西。我只懂得三种牌戏：暗的布罗，明的布罗，还懂一点儿图特，或者叫交叉的勃里斯卡。

最好是不去参加这种茶话会；但父亲硬要我去。若是不去，据他说，我就会被人笑话。

我父亲见我对某些事情一点都不懂，感到十分诧异。我不懂特雷西略牌戏。连特雷西略都不会玩，这简直叫他惊讶不置。

“你伯伯教育过你，”他对我说，“在琉璃灯下教你吞下去的除了神学还是神学，不让你知道你应当知道的其他东西。正因为你就要做教士，在各种集会上不能跳舞，也不能谈情说爱，那就得会玩特雷西略。要不，可怜的孩子，你干什么

呢？”

对于诸如此类的高论我不得不服从，于是父亲在家里教我玩特雷西略，待我一学会，就到佩比塔家的茶话会上去显显身手。正象我已经对您说过的那样，他也曾想教我剑术，后来想教我抽烟、打手枪、扔棍棒；可我什么也没有同意。

“你的青年时期跟我的青年时期是多么不同啊！”父亲嚷道。

接着他笑着补充说：

“实际上都是一样的。在警卫队的兵营里，我也有过符合教规的时刻：香烟就是香炉，纸牌就是赞美诗集，我也从不短少别的祈祷和或多或少的避静。”

虽然您已经预先告诉过我，说我父亲脾气很怪僻，因此我和您待在一起达十二年之久，从十岁到二十二岁，但是我父亲有时说的太随便的话，仍然使我感到惊讶和不安。可是对他有什么办法呢？尽管我不能为这些话责备他，但我也不赞成、也不嘲笑这些话。

奇怪而又值得称道的是，我父亲一到佩比塔家里，就判若两人。他在别的地方滥讲的那些用语、笑话，一句也没有偶然漏出来。在佩比塔家里，我父亲却成了礼貌的化身。他似乎一天比一天更迷恋她，一天比一天更热切地希望取得成功。

我父亲对我这个学骑马的学生仍然非常满意。他满有把握地说，在四五天之内我就能骑马，而且会骑上鲁塞罗^①。

鲁塞罗：在西班牙语中意为“金星”。

鲁塞罗是阿拉伯马和瓜达尔卡萨尔种雌马交配而生的，黑色，充满着活力，受过各种腾跃的训练，能跃善跑。

“谁能骑上鲁塞罗，”我父亲说道，“谁就可以跟那些森托罗^①争个高下。你不久就会骑上它的。”

虽然我整天或是骑着马在野外、或是在俱乐部里、或是在茶话会上度过的，但我仍然要从睡眠中抽出几个小时来——有时是自愿的，有时是因为失眠——考虑我的处境，检查我的良心。佩比塔的形象老是浮现在我的脑际。“这大概是爱情吧？”我问自己。

我道义上所承担的义务，我要献身于祭坛的诺言，虽然未经批准，但对我来说仍然是有效的、有约束力的。如有妨碍履行这种诺言的什么东西渗入了我的心灵，就必须跟它斗争。

我自然觉察到（您别责怪我骄傲自大，因为我要把我觉察到的情况告诉您），我的意志（您曾教导过我运用意志）完全控制着我的感情。当摩西在西乃山顶上同上帝谈话时，平原上百姓反抗地向牛犊跪拜。^② 尽管我年纪很轻，我的灵魂却不怕这样的反抗。如若敌人不到圣殿^③里来攻击我，我可以满有把握地跟上帝谈得很融洽。佩比塔的形象浮现在我的脑际。这是一个和我灵魂在搏斗的灵魂。对她那体现在无形的纯洁之中的美的概念，出现在我通往上帝所主宰的心灵深处的道路上，阻碍我接近上帝。

森托罗：希腊神话中半人半马的怪物。在这里意为骑马能手。

② 故事见《圣经·出埃及记》第三十二章。

③ 在这里“圣殿”指人的心灵，或人的躯体。

然而我没有给弄得眼花缭乱。我看得一清二楚，我没有发生错觉。对无限和永恒的爱，高居于这种把我拉向佩比塔的精神倾慕之上。虽然我把佩比塔想象成一种观念、一首诗，但她不再是观念，不再是描写某种有限的、具体的事物的诗篇，而对上帝的爱和对上帝的概念却包含着这一切。但是，不管我怎么努力，我都不能使这种至高无上的概念、一种极其高超的爱的对象具有想象的形态，来同那种形象，同那种回忆——对不断折磨我的、如过眼烟云一般的真情实景的回忆——作斗争。我热诚地祈求上苍唤醒我的想象力，创造一个相似的东西、一种代表这无所不包的概念的征象，来吞没和扑灭这个女人的形象、对这个女人的回忆。那最高的概念，我那爱的目标，是模糊的、不清楚的、难以描述的，宛如极度的黑暗一样，但同时又轮廓分明地、清晰地、明显地出现在我面前，焕发出一种心灵的眼睛经受得住的柔和的光芒，而不是另一种使心灵的眼睛看上去象是一片漆黑的极其强烈的光芒。

其他任何想法，其他任何方式，都摧毁不了这个女人的形象。它插足于耶稣受难像与我之间，置身于圣母像和我中间，还出现在我正在阅读的圣典的字里行间。

但我不相信，我被在世俗生活中称之为爱情的东西伤害了。尽管是如此，我也要斗争，并且要取得胜利。

我每天看到这个女人，听到别人不断地赞扬她，甚至出于副本堂神父之口，已经有先入之见；我的灵魂被引向世俗的东西，离开它应有的静修。但是不，我仍旧不爱佩比塔。我要离开这里，将她忘却。

在此逗留期间，我就要勇敢地战斗。我要与上帝斗，凭着爱和顺从战胜他。我的呼喊声会象燃烧着的箭一样到达他那里，摧毁他用来自卫并挡住我心灵的眼睛的盾。我要象以色列^①那样，在夜阑人静的时候搏斗。在这场搏斗中，上帝会扭伤我的大腿，打垮我，使我失败以后再成为胜利者。

五月十二日

在我想这样干之前，亲爱的伯伯，我父亲就劝我骑鲁塞罗了。昨天早晨六点钟，我跨上了这匹漂亮的野马（照我父亲的叫法），同我父亲一起到野外去了。我父亲骑的是一匹栗色小马。

我骑得很好，坐在这匹烈马上又稳又潇洒，使得我父亲禁不住要让他的学生显一显身手。我们在离这里两公里多的一个庄园上休息以后，十一点钟光景，他硬要我回镇上去，从熙来攘往的地方进去，在街上奔驰，让马蹄发出嘚嘚的响声。不消说，我们经过佩比塔住的那条街。近来常常可以看到她凭窗眺望。这次她坐在低矮的窗口的铁栅旁，在绿色的百叶窗后面。

佩比塔一听到闹声，抬头看见了我们，就放下手中的针线活，立起身来望着我们。鲁塞罗开始欢蹦乱跳，用后腿立起来。后来我才知道，鲁塞罗有个习惯，每次经过佩比塔的家门前，它都要欢腾一番。我想叫它安静下来，因为它不习

以色列：是上帝赐给雅各的名字。见《圣经·创世记》第三十二章第二十八节，

惯我的调度，对我这个骑手也感到陌生，说不定还瞧不起我呢。它变得愈来愈难驾驭，打响鼻，直立起来，甚至还尥蹶子；但我坚定沉着，向它表明我是它的主人，用踢马刺惩罚它，拿鞭子抽它的胸部，勒住笼头。鲁塞罗本来前蹄已经腾空，近乎直立起来，这会儿只得低下头，甚至温顺地跪下敬礼。

聚集在四周看热闹的人啪啪地鼓掌。我父亲说道：

“这对那些性子躁、胆子大的年轻人是很有意思的！”

后来发现库里托（他除了闲逛没有别的事儿）在人群中，便对着他说道：

“瞧吧，你这个无赖！现在你看看神学家吧！你不是要嘲笑，而是要惊呆了。”

库里托果真惊讶得张着嘴巴，站在那里一动不动。

我的胜利是极大的、了不起的，虽然跟我的性格是不相宜的。这种不相宜的胜利，使我感到害羞。我两颊涨得绯红，大概象胭脂虫一样。当我发觉佩比塔在对我鼓掌，亲切地向我打招呼，满面春风地挥着她那漂亮的双手时，脸就红得更厉害了。

我终于获得了真正男子汉和第一流骑手的声誉。

我父亲得意极了，高兴极了。他说他正在对我进行补充教育；说我是您寄给他的一本充满智慧的著作，但却是草稿、散页；说他正在誊清、装订。

如果说学特雷西略是誊清和装订的一部分，那么我也已经学会了。

我跟佩比塔玩这种牌戏玩过两个夜晚。

在我表现了我的骑马绝技以后的那天晚上，佩比塔喜形

于色地接待了我，做了她从来不愿做、也不敢做的事：她把手伸给了我。

您不要以为我忘记了许许多多道德家和禁欲主义者的劝告；但在我的思想上我认为他们夸大了危险性。圣灵说手碰到女人就象捉蝎子一样危险，我觉得这话是在另一种意义上说的。在一些圣书上无疑以最好的意图阐说《圣经》上的某些警句格言，但却是生搬硬套。要不然，如何理解女人的美——上帝创造的这样完美的作品——总是沉沦的原因呢？如何在通常的、不变的意义上理解女人比死神还要厉害呢？又如何理解凡是接触女人的人，不管在什么场合，也不管带着什么思想，都不可能没有污点呢？

我在内心里很快地反驳了这样那样的警告，抓住佩比塔亲切地伸给我的手，把它紧紧地握在我的手里。那只柔软的手使我更真切地领会到它的美妙之处，在这之前我只是可望而不可即。

按照世俗的习惯，只要伸出手来握过一次，来时和告别时都得伸出手来。我希望，在这种礼节中，在这种友谊的考验中，在这种情感的表现中，如若是纯洁地、毫不轻浮地进行的，您看不到邪恶的东西，也看不到危险的东西。

因为我父亲晚上常常不得不跟管家和其他乡下人待在一起，往往要到十点半或十一点才得空，我就坐在打特雷西略的牌桌边，在佩比塔的身旁代替他打。另外的搭档几乎总是副本堂神父和公证人。我们下十分之一里亚尔的赌注，因此最多只有一两个杜罗的输赢。

我们对打牌的兴趣不大，老是中间停下来痛痛快快地谈

话，甚至讨论与打牌毫不相干的各种问题。在谈话的整个过程中，佩比塔总是显示出清晰的理解力、丰富的想象力和异常文雅的谈吐，这些都不能不使我感到惊讶。

您怀疑佩比塔可能有点喜欢我，为了解答您的疑虑，我已经把情况告诉过您，现在我还没有发现足以改变我的看法的理由。她怀着对她的求婚者堂佩德罗·德·巴尔加斯的儿子应有的那种自然的感情，带着被一个处于我这种地位的男人们所引起的那种腼腆和胆怯对待我，这个男人还不是修士，但是马上就要成为修士了。

我给您写信，总是仿佛在忏悔室里跪在您面前一样，我愿意也应该将我两三次得到的转瞬即逝的印象告诉您。也许这种印象只是一种幻觉或妄念，但我已经感觉到了。

在前几封信里我已经对您说过，佩比塔的眼睛，跟喀尔刻的眼睛一样，是绿色的，眼神是恬静而正派的。她似乎不了解自己眼睛的力量，也不知道眼睛除了用来观看还有别的用处。当注视某人时，柔和的眼光是那么明朗、坦率和纯洁，不但不会使人产生任何邪恶的念头，反而好象会叫人萌发纯正的思想；让那些天真无瑕的灵魂处于无忧无虑的安静之中，扑灭和摧毁那些并非天真无瑕的灵魂中的一切诱惑。佩比塔的眼睛里没有一点炽热的情欲，也没有一点情火。她的目光宛如柔和的月光一样。

尽管如此，有两三次我似乎发觉那双停驻在我身上的眼睛中有一种瞬息即逝的光亮，一种闪电似的光芒，一种迅速的、毁灭的火焰。也许是恶魔亲自挑起的可笑的虚荣心吧？

我觉得是如此；我相信是如此，也愿意相信是如此。

印象是这样短促，旋即消逝，使我猜测它不是客观现实，只不过是我的幻想。

天空般的宁静，爱情上的冷漠，被使人感到亲切的友谊和仁爱所冲淡——这就是我经常在佩比塔的眼睛里所看到的。

但是这种幻想，对奇怪而又热情的眼神所产生的这种错觉，却折磨着我。

我父亲说，采取主动的不是男人，而是女人；她们采取主动却不负任何责任，随时可以否认，可以翻悔。据我父亲说，正是女人以偷偷的一瞥来表白感情，以后如有必要，她会对着自己的良心否认，而受她青睐的男人与其说是看出，倒不如说是猜出这种眼神的含意。因此，被爱的人近乎通过电的震动，差不多凭借难以捉摸、无法言传的直觉才觉察到自己被人爱上了；待到 he 敢于表白心意时，他对相互关系已经满有把握，信心十足了。

这番高论我是从父亲那里听来的，因为我不得不听。谁知道是不是这番高论弄得我头脑发热，使我想象那实际上不会发生的事情呢？

有时我对自己说：不管怎样，发生这种事情是荒唐的，不可能的！倘若发生了这种事情，倘若我不仅仅作为朋友讨得了佩比塔的欢心，倘若我父亲追求的这个女人爱上了我，我的处境不是很可怕吗？

我们别谈这种无疑是虚荣心所造出来的忧虑吧。我们不要把佩比塔变成费德尔，把我变成希波吕托斯 吧。

费德尔：雅典王忒修斯的妻子。爱上忒修斯前妻的儿子希波吕托斯。

确实使我感到吃惊的，是我父亲既麻痹大意又十分自信。请您原谅，我祈求上帝原谅我的骄傲；有时这样的自信使我激动，惹我恼火。我问自己：为什么我是这样傻，竟使得我父亲不怕我会不顾我虚假的神圣，或者凭借我虚假的神圣，无意中叫佩比塔爱上呢？

我作出一种稀奇古怪的推论，用来说明我父亲对这件重大事情麻痹大意，却不伤害我的自尊心。我父亲，尽管没有根据，却自认为已经是佩比塔的丈夫，也不幸地闭目塞听起来。阿斯莫德^①或别的更淫荡的恶魔就是使丈夫们闭目塞听的。这种事例在世俗的和教会的故事中俯拾即是。上帝容忍这种情况，无疑是符合天意的。马可·奥勒留^②皇帝也许是最卓越的例子。他的妻子福斯蒂娜是那么轻佻放荡，而他这个博学的人和睿智的哲学家，却从未发觉罗马帝国尽人皆知的事情；因此，在他撰写的《自省录》也就是回忆录中，他无限感激永生的诸神，感谢他们赐予他这样忠实、这样贤惠的妻子，使得同时代人和后代人发笑。从此以后每天只见达官贵人们让受到自己妻子垂青的人当秘书，宠爱他们。我这样来解释我父亲的麻痹大意，他并不担心会在我身上发现一个我不愿做的情敌。

若是我把父亲没有看到的危险事先告诉他，我可能犯自高自大、傲慢无礼的错误，也许不够尊敬。我没有办法什么也不告诉他。可我跟他说什么呢？说我觉得好象有一两次佩比塔瞧我的样子跟平常不一样吗？这可不可能是我的幻觉

阿斯莫德：《多比传》中的魔鬼。

② 马可·奥勒留（121—180）：古罗马皇帝。福斯蒂娜是他的妻子。

呢？不，我没有丝毫证据来证明佩比塔想对我卖弄风情。

那么，当时我可能对我父亲说的是什么呢？我跟他说我已经爱上了佩比塔，说我一心想得到他认为已经属于他的那个宝贝吗？这不是真的。由于我的不幸，由于我的过错，即使是真的，我又怎么对他说得出口呢？

最好是默不作声；假如诱惑真的向我突然袭击，那就悄悄地战斗，并且设法尽早离开这个市镇，回到您那里去。

五月十九日

感谢上帝，感谢您寄来几封新的信、提出新的忠告。现在我比任何时候更需要它们。

那些胆怯的灵魂让诱惑弄得不知所措。神修长老圣特雷莎说，这些灵魂的痛苦是极大的，说得很对；但是对象我这样狂妄自大的人来说，失望更要痛苦千倍。

我们的肉体是圣灵的圣殿；若是火靠近它的墙壁，墙壁即使不烧起来，也要被熏黑。

第一个诱惑象蛇头一样。假如我们不是勇敢而坚定地用脚掌踩住它，那么毒蛇就会爬上来躲藏在我们的心里。

尘世的逸乐，即使是无害的，也是要不得的，它犹如烈酒一样，往往先是甜美可口，继而就变成飞龙的胆汁、毒蛇的毒液。

这是千真万确的。我已经不能对您否认这一点。我不应当那么得意地注目于这个极其危险的女人。

我不认为自己已经堕落了，但我感到惶惑不安。

如同口渴的獐子想望和寻找泉水一样，我的灵魂仍然在寻找上帝。它要祈求上帝让它安静，渴望在安静之乐的激流中畅饮，迅猛的激流使乐园生气勃勃，它那明亮的波浪比雪还白；但是“深渊就与深渊响应”^①，我的两腿已经陷在底里的泥淖之中，拔不出来。

然而我还有声音，还能呼吸，可以和《诗篇》作者^②一起呼喊：“奋起吧，我的荣耀！倘使你待在我身边，谁能胜过我呢？”

我那有罪的灵魂充满了虚幻的想象和朦胧的希望——这些都是我灵魂的私生子。我对我的灵魂说：“啊，巴比伦的可怜的女儿！给你酬劳的人是幸运的，把你那些小娃娃在石头上摔得粉碎的人是有福的！”

苦修、斋戒、祈祷、忏悔，就是我武装自己、在上帝的协助下战斗和取胜的武器。

这不是梦境，也不是狂热，而是现实。她有时用火热的目光看我，这种目光我已经跟您谈到过。她的双眸具有难以解释的磁石般的吸引力。她勾引我、诱惑我，于是我把视线集中在她身上。当时我的眼睛里一定燃烧着那致命的情火，跟她的眼睛一样；跟暗嫩凝视他玛^③时的眼睛一样；跟王子示剑凝视底拿^④时的眼睛一样。

当我们四目相视时，我连上帝都忘记了。她的形象在我

这句话出于《圣经·诗篇》第四十二篇，在这里意为：祸不单行。

② 相传《圣经·诗篇》中的许多诗歌是古代以色列王国国王大卫所写。

③ 暗嫩是大卫王的长子；他玛是大卫王第二个妻子的女儿。故事见《圣经·撒母耳记下》第十三章。

④ 底拿是雅各的女儿。故事见《圣经·创世记》第三十四章。

的心灵深处浮现，战胜了一切。她的美使其他的美相形见绌；我觉得天国的快乐都及不上她的爱抚；我认为永久的惩罚销不了那迅如闪电的一瞥刹那间倾注在我身上的无限幸福。

我回到家里，独自一人待在房间里，在夜阑人静的时候，这才意识到我处境的可怕，作了种种美好的打算，随后又都取消了。

我决心称病，或另找借口，不再到佩比塔家去，可是第二天晚上我又去了。

我父亲自信极了，没有料到我心里发生的变化，一到时间就对我说：

“你到佩比塔家去吧。我晚一点来 等我跟管家的事情办完了。”

我没有找到托辞，也没有寻到借口，不是回答说“我不能去”而是拿起帽子去参加茶话会了。

我一进去，佩比塔就和我握手。在握着手时，她使得我心动神摇，我整个人都为之一变。一股无所不摧的烈火直透到我的心坎里，这时我心目中只有她，别的什么也不想了。也许正是我自己在挑动她瞥我，如果她迟迟不瞥我的话。由于无法遏制的兴奋，我狂热地尽望着她，相信随时随刻都会在她身上发现新的美点：忽而是她微笑时脸颊上的酒窝，忽而是她白里透红的面色，忽而是端正的鼻子，忽而是小巧的耳朵，忽而又是线条柔和、造型优美的颈项。

仿佛鬼使神差似的，我身不由己地跨进她的屋子；一进去，我就处于她那魅力的支配之下；我清清楚楚地看到自己被一个具有不可抗拒的迷惑力的女巫控制住了。

不仅她的花容玉貌使我眼睛感到愉悦，而且她的话语象仙乐一样在我耳际回荡，向我显示出宇宙的和谐；我甚至好象闻到了她那洁净的身体散发出一股幽香，这种幽香胜过生长在小溪两岸的薄荷的香气和生长在荒山野林中的百里香的香味。

我兴奋异常，不知道怎么玩特雷西略，不知道怎么谈话，也不知道怎么有理智地思考，因为我把全部心思都用在她身上了。

每当我们四目相遇时，我们的灵魂就在眼神中冲上前去，我仿佛觉得它们在交接的目光中融为一体，难分彼此了。这时暴露了无数难以言传的爱的奥秘，传达了从其他途径了解不到的种种感情，吟咏了人类语言写不出的诗篇，歌唱了没有一个歌喉能表达、没有一架悦耳的竖琴能伴奏的歌曲。

自从我在波索·德·拉·索拉纳看到佩比塔那天以来，我没有再单独见过她。我什么话也没有再对她说过，她也没有再对我说过一句话，但是我们之间一切都已经谈好了。

当我避开诱惑时，当我夜间独处卧室时，我想冷静地了解一下我所处的状况，看到在我脚下张开口将要把我吞下去的深渊，觉得自己滑倒了，正在落下去。

您劝我想想死亡：不是这个女人的死亡，而是我的死亡。您劝我想想我们人生的无常和短促，想想身后的事情。但是这种沉思与默想既吓不住我也阻止不了我。当我愿意死去的时候，我怎么会害怕死亡呢？爱情和死亡是姐妹。一种自我牺牲的感情从我本体深处升起来，把我召唤到跟前，对我说，你应当整个儿献身于爱情，为所爱的对象而殉身。我热切地

希望自己在她的一瞥中融化，在她双眸发出来的光芒里消失，一面望着她，一面死去，即使我下地狱。

在我身上反对爱情还有效的东西，不是恐惧，而是爱本身。我已经明显地看到了佩比塔使我产生的这种坚定的爱。在我心灵里，对上帝的爱强有力地一跃而起，高居于这种爱之上。于是我身上的一切都发生了变化，我还有取胜的希望。我至高无上的爱的对象出现在我心灵的眼睛之前，宛若普照一切、让空间充满光芒的太阳一样；我那卑下之至的爱的对象恰似在空气中飘荡、被太阳镀上金色的尘埃。她的美、她光彩、她的魅力，只不过是这个永存的太阳的反映，只不过是无限的、持久的篝火那发亮的、短暂的、无意识的火花。

我那被爱烧伤的灵魂，力图长出双翼，振翅飞翔，飞向篝火，让一切不洁的东西全都烧掉。

好多天以来，我的生活就是不断的斗争。我不知道我所经受的苦痛怎么会没有在脸上流露出来。我几乎不进食，也几乎不睡眠。即使合上眼皮睡一下，我也是经常惊醒，仿佛我参与了恶魔与吉神的战斗。在这场光明与黑暗的战斗中，我为光明而战斗；但我想象，也许自己投靠敌人，成为一个可耻的逃兵；我听到帕特莫斯的雄鹰 的声音，他说：“人们爱黑暗胜过爱光明”；于是我充满了恐怖，认为自己是完了。

除了逃走，我没有别的办法。假如月底之前，我父亲不跟我一起去，也不允许我走，我就不告而别，象小偷一样溜之大吉。

帕特莫斯的雄鹰 意指《启示录》的作者约翰 传说他是在爱琴海帕特莫斯岛上写成此书的。

五月二十三日

我是虫，不是人；^① 我是人类的耻辱和污点；我是个伪君子。

死亡的痛苦包围了我，罪恶的急流冲击了我。

我羞于写信给您，然而我还是写了。我要把一切都坦白地告诉您。

我没有能改正。我不但没有停止上佩比塔家去，反而每晚去得更早了，就象是魔鬼们抓住我的双腿，不由我作主，把我拖到那里去似的。

幸而我从来没有单独遇见佩比塔。我不愿单独遇见她。好心肠的副本堂神父差不多总是赶在我的前面。他把我们的友谊归因于笃信宗教的兴趣相同，认为这种友谊是建立在虔诚上的，正象他对她怀有的极其纯正的友谊一样。

我的病症在迅速发展。此时此刻，我的灵魂如同脱离了圣殿的圆顶、降落速度愈来愈快的石头一样。

现在佩比塔和我握手，已经不象开始的时候那样了。我们两人都加强意志力，通过握在一起的右手把心脏的跳动传递给对方。我们好象凭借魔法输送我们的血液，融合在一起。她一定感觉到我的生命在她的静脉中搏动，正如我感到她的生命在我的静脉里搏动一样。

若是我在她身旁，我就爱她；若是我远离她，我就恨她。在她眼前，在她面前，她叫我倾心，她使我入迷，她以温柔

这句话出于《圣经·诗篇》第二十二篇。

征服我，她给我戴上极其甜蜜的枷锁。

我想到她，就感到难受。我做梦，梦见她割断我的喉咙，就象犹滴对亚述人的统帅^①那样，或者，梦见她用橛子刺穿我的太阳穴，象雅亿对西西拉^②那样。但在她身旁，我觉得好象她就是《雅歌》中的那位妻子，我用内心的声音叫唤她、祝福她，称她是封闭的泉水、关上的果园、幽谷的花朵、旷野的百合、我的鸽子和姐妹。

我想摆脱这个女人，却做不到。我憎恨她，又几乎崇敬她。我一见到她，她的灵魂就移居到我身上，占有我、控制我、压住我。

每天晚上我走出她家时都说：“这是我到这里来的最后一个晚上了”，可是第二天我又去了。

我在她身旁，听她说话时，我听得津津有味；当她微笑时，我觉得那无形的光芒照进我的心坎，使得心花怒放。

在玩特雷西略牌戏时，我们的膝盖有时偶然碰到一起，我就感到一阵难以言喻的震动。

您把我带去吧。您写信给我父亲，要他允许我离开这里。如有必要，您就把一切都告诉他。您救救我吧！我是我的后盾。

犹滴：犹太女英雄。尼布甲尼撒王时期，将军敖罗斐乃率领亚述人围攻拜突里亚城。尤迪自告奋勇要解救城市。她盛装艳服，前往敖罗斐乃帐篷，将军为其美色所迷。在一次盛宴上他喝得酩酊大醉。待到单独与他在一起时，犹滴便乘机将他杀死，从而解了城围。

② 迦南王耶宾的将军西西拉兵败逃跑只身来到基尼人希百之妻雅亿的帐篷里。待到西西拉疲乏沉睡之后，雅亿把橛子钉进他的太阳穴，将他杀死。故事见《圣经·士师记》第四章第二十一节。

五月三十日

上帝赐予了我抵抗的力量，我也进行了抵抗。

几天来，我没上佩比塔家里去过，没见过她。

我几乎用不着称病，因为我确实病了。我脸色苍白，眼圈发黑；我父亲满怀深情和忧虑地问我的身体情况，对我表示最深切的关注。

天国会向暴力让步，我要征服它。我用力敲天国之门，叫它向我打开。

为了考验我，上帝让我喝苦艾酒，我枉然地祈求他把这杯苦酒拿开；但是在我专心于祈祷，度过许多不眠之夜以后，与人慰藉的至高无上的神灵给了我亲切的启示，终于使杯中的苦味减轻了。

我用心灵的眼睛看见了新的故乡，天上的耶路撒冷 的新赞美歌在我内心深处产生了回响。

倘若我终究会获得胜利，那胜利是光荣的；但我将归功于圣母马利亚。我求她保佑我。她是我的庇护所和我的保护者；是大卫的挂着勇士们的无数盾牌和盔甲的塔楼和要塞；是使巨蛇逃跑的黎巴嫩香柏树。

我想起了哲人的话，思考了一番，便在思想上极力鄙视和贬低那个激起我世俗之爱的女人。

“你是猎人的套索，”我对她说，“你的心是骗人的陷阱，你的双手是束缚人的罗网。凡是爱上帝的人都会逃避你，只

天上的耶路撒冷：意为“天堂”。

有罪人才会被你俘虏。 ”

我对爱考虑以后，找到千万条理由爱上帝，而不爱佩比塔。

我在心底感到一股难以名状的力量，它使我确信，为了爱上帝我会睥睨一切：声望、荣誉、权力和帝国。我能够仿效基督。即使魔鬼这个敌人把我带到山顶上，答应将地球上所有的王国都给我，要我在他面前跪下，我也不会跪。但如果他答应将这个女人给我，我还会踌躇，却不会拒绝。难道在我的心目中这个女人比地球上所有的王国更有价值；比声望、荣誉、权力和帝国更有价值吗？

我有时问自己：爱，即使用之于各种不同的对象，也永远是一样的呢，还是有两种性质不同的爱？我觉得爱上帝就是摈弃利己主义和排他主义。在爱他的同时，我能够而且愿意为他而爱一切，我不会因为他爱一切而恼火、而嫉妒。我不嫉妒也不羡慕圣徒、殉道者、幸运者和六翼天使。我仿佛觉得上帝愈爱芸芸众生，赐予他们的恩惠和礼品愈多，我就愈不会妒忌，愈爱他，认为他跟我愈接近，觉得他与我在一起愈亲切。我的兄弟情谊，莫若说，我与所有人的兄弟情谊，这时极其温柔地表现出来。我似乎觉得我与一切成为一体，觉得一切已被上帝用爱的纽带而且在上帝心中联结在一起。

当我想到这个女人和她使我产生的爱时，情况恰恰相反。这是一种仇恨之爱，这种爱使我与大家疏远。我爱她是为了自己，要她整个儿属于我，我整个儿属于她。甚至我的虔诚和为她牺牲都是自私自利的。由于用别的方式得不到她而失望，或者冀望不是完全享有她的爱，而是死后能在永恒的拥抱中和她合为一体，那我甘愿为她而死。

我这样考虑，是极力想使得对这个女人的爱变得可憎可厌；我在这种爱中加进许多极坏极可恶的成分；可我仿佛有两个灵魂、两种理智、两种意志和两种想象力，在我心里立刻就产生相反的想法；我马上就否定我刚刚肯定的东西，发狂似地力图调和这两种爱。为什么不逃避她，而要一面继续爱她，一面依然热诚地事奉上帝呢？正象爱上帝不排斥爱祖国、爱人类、爱科学、爱自然界和艺术品的美一样，也不应该排斥这种爱，倘若是属于精神上的、纯洁无瑕的。我对自己说，我要使她成为一种象征、一种寓意、一种善和美的形象。她在我看来，正如贝雅特丽齐^①在但丁看来一样，是祖国、知识与美的化身与体现。

这使我陷于可怕的想象中，落进荒唐的思想里。为了使佩比塔成为这种象征，这种虚无缥缈的形象，这种代表我能爱的一切的标志——我能爱在上帝之下的、上帝心目中的一切，并使之服从上帝，——我想象她死了，象但丁歌颂贝雅特丽齐时她已死去一样。

倘使我让她留在活人中间，我就不能使她成为纯粹的概念，而要把她变为纯粹的概念，我就要在我的思想上将她置于死命。

然后我哭她，为自己的罪行而战栗，在精神上接近她，用我的心头之热使她复活，重又看到她，这时的她却不是飘忽不定的、透明的、近乎消失在玫瑰色云彩和仙花之间的、象狠心的吉伯林派分子^②所看到的他那在炼狱顶上的情人那

贝雅特丽齐：意大利诗人但丁年轻时所钟爱的女子。

② 狠心的吉伯林派分子：似指但丁，但是但丁属于归尔甫派。

样，而是坚定的、端庄的、在明净的大气中显得轮廓分明的，恰似古希腊人雕刻的最完美的作品，宛若被皮格马利翁 的爱赋予了生命的加拉特娅那样。加拉特娅散发出爱的气息，洋溢着青春和美，生气勃勃地从她那大理石的台座上走了下来。

于是我从烦乱的心底里惊呼起来：“我的德行变差了。我的上帝，你别抛弃我。你赶紧来帮助我吧。向我显露出你的脸来吧，我就得救啦。”

这样我就重新获得力量来抵制引诱。这样在我心里就重又产生了希望：我只要一离开这些地方，就会象从前那样安静下来。

魔鬼愤怒地拚命想喝光约旦河洁净的水，约旦河的水就是献身于上帝的那些人。地狱阴谋反对他们，把全部妖魔鬼怪都解去锁链。圣波纳文杜拉^② 曾经说过：“我们应当感到惊奇的，不是这些人犯罪，而是不犯罪。”虽然如此，但是我能够抵制，并且不犯罪。上帝保佑我吧。

六月六日

佩比塔的奶妈，如今成了她的管家，据我父亲说，是一个花点子很多的人；她爱说话，生性乐观，异常能干。她嫁给工匠申西亚斯的儿子，从公公那里继承了丈夫没有继承的

① 皮格马利翁：传说的希腊雕刻家，他爱上了自己雕刻的雕像，天神使它活了。

② 圣波纳文杜拉：十八世纪意大利教会活动家。

东西：干各种手艺和行业的惊人才能。不同的是：申西亚斯安装榨汁机螺杆，修理大车轮子，或者耕犁，而他的媳妇做甜食、糖浆及其他可口的食品。公公操的是有益的手艺，媳妇掌握的是供人享乐的技能。这种享乐是无害的，至少是合法的。

安东尼奥娜——大家都这么叫她——对那些老爷太太都很随便。在各家进进出出，犹如在自己家里一样。对象佩比塔这样年纪的少爷小姐或者大这么四五岁的她都用‘你’称呼，称他们为小孩子、小姑娘，对待他们就仿佛她曾奶过他们一样。

她对我也象对别人那样随便。她来看我，走进我的房间，有好几次说我忘恩负义，说我不去看她的女主人是不对的。

我父亲什么也没有觉察，责怪我脾气古怪，叫我猫头鹰，还坚持要我仍旧上佩比塔家里去。昨晚我经不住他再三的要求，去得很早，因为他要和管家算帐。

要是不去多好！

只有佩比塔一个人。我们见了面，相互问好时，脸都涨得通红。我们羞怯地、一声不响地握手。

我没有使劲握她的手，她也没有使劲握我的手。但是有一会儿工夫我们让两只手握紧不放。

在佩比塔看我的眼神中，没有一点爱，只有友谊、同情、深深的哀愁。

她已经猜想到我内心的斗争；推测到神之爱在我的心灵里已经取得了胜利；料想我不爱她的决心是坚定的、不可战胜的。

她不敢埋怨我；她认识到我做得对。一声差可觉察的叹息，从她那红润的、似开似闭的嘴唇中发出来，表明了她是多么悲伤啊。

我们手还握在一起。两个人都默默无言。我怎么对她说我注定不属于她，她也注定不属于我；说我们必须永远分开吗？

尽管我没有用语言对她说，但却用眼睛告诉了她。她那严峻的眼神证实了她的疑虑，使她确信我的决定是不可改变的。

霎时间，她的两眼显得阴沉起来；她那美丽的白里带灰的脸庞，露出了一副极其动人的愁容。她看上去象是痛苦圣母一样。两颗眼泪缓缓地涌出她的眼睛，开始顺着面颊流下来。

我不知道自己心里发生了什么变化。即使知道，又怎么写得出来？

我把嘴唇贴近她的脸，给她擦去泪水。我们的嘴碰到一起，接了个吻。

我沉浸在难以形容的狂喜、充满危险的忘情之中。她瘫软下来，倒在我的怀里，我抱住了她。

可能是上苍让我们听到了走近来的副本堂神父的脚步声和咳嗽声，我们立即分开了。

我清醒过来，集中了全部意志力，才用低沉而紧张的声音说了两句话，结束了那可怕的、沉默的场面：

“是头一个，也是最后一个！”

我指的是世俗的吻。好象我的话是招魂咒一样，《启示

录》中的幻影极其威严地出现在我的脑海里。我真的看见了是头一个也是最后一个人^①，他用从他嘴里抽出来的两刃剑，刺伤了我那充满败德、恶习和罪孽的灵魂。

那天整个夜晚，我都是在狂热的状态中，在内心的极度兴奋里度过的，我不知道如何掩饰这种感情。

我很早就离开了佩比塔家。

在孤独中我就苦闷得更难受了。

回想起那个吻，回想起那些告别的话，我拿自己与一面接吻一面出卖别人的叛徒犹大^②相比较，与残忍的、背叛的凶手约押相比较，约押在吻亚玛撒时，把尖刀刺进了他的腹部^③。

我干了双重的背叛，进行了双重的欺骗。

我辜负了上帝，也辜负了她。

我是一个可恨可鄙的人。

六月十一日

一切都还来得及改正。佩比塔会治愈她爱情的创伤，会忘记我们两人过去的软弱。

从那天夜晚起，我没有再上她家去过。

安东尼奥娜也没有到我家来过。

① 《启示录》中称耶稣基督是头一个也是最后一个人。

② 犹大为了三十块钱，出卖了耶稣。他对捉拿耶稣的人说：我与谁亲嘴谁就是耶稣，你们就拿住他。故事见《圣经·马太福音》第二十六章。

③ 故事见《圣经·撒母耳记下》第二十章。

经过再三恳求，我得到了父亲的正式允诺，他答应我们过了圣约翰节，在二十五日离开这里，因为此间要隆重而热烈地庆祝这个节日，在节日前夜还要举行不同寻常的晚会。

远离了佩比塔，我就渐渐定下心来，认为恋爱的开端也许是一种考验。

每天夜里，我做祈祷，不睡觉，刻苦修行。

由于持续不断的祈祷，真诚的悔悟，我在上帝面前获得了宽恕，上帝显示了莫大的仁慈。

正象先知说的，上帝将火赐予了我灵魂中最坚强的东西，照亮了我的智慧，激起了我意志中最崇高的因素，指点了我。

体现最高意志的神之爱，有时会使我感情平静地做祈祷，而我却不配获得这种爱。我把一切形象，甚至这个女人的形象，从我低劣的记忆中抹去了；我相信，假如骄傲没有迷惑住我，我已经用理智和感情认识到埋藏在我心灵深处的至善，在宁静中欣赏它。

在这种善面前，一切都是苦难；在这种美面前，一切都是丑；在这种幸福面前，一切都是不幸；在这种高尚面前，一切都是卑劣。为了爱上帝，谁能不忘记、不鄙视其他一切爱呢？

是的，这个女人世俗的形象，最后将永远离开我的心灵。我将把祈祷和忏悔当作一根粗硬的鞭子，用它把那个形象从心里驱逐出去，就象基督将那些该下地狱的商人驱逐出圣殿那样。

六月十八日

这将是您给我的最后一封信了。

我一定于二十五日离开此地。不久我就会很高兴地拥抱您。

在您身旁，我就会感到好一些。您会鼓起我勇气，给予我毅力，我缺乏这些东西。

对立的情感犹如暴风雨一样，如今在我心田里冲击着。

从我写得乱七八糟的这封信中可以看出我思绪纷乱。

我又到佩比塔家里去过两次。我又冷淡又严肃，象应有的态度那样；可是我费了多大的劲啊！

昨天我父亲告诉我，说佩比塔身体不舒服，没有会客。

我登时就想到，她那难以如愿的爱情可能是生病的原因。

为什么我用她瞧我的那种火辣辣的眼光看她？为什么我卑鄙地欺骗她？为什么我使她相信我爱她？为什么我无耻的嘴巴找她的嘴巴，用地狱的火焰烧自己和她呢？

可是，不，我的罪过并不是非带来别的罪过不可，象是带来必然的后果一样。

已经发生的事情无法挽回了，但是可以而且应该补救。

二十五日，我再重复一遍，我一定离开此地。

莽撞无礼的安东尼奥娜刚才进来看我。

我把这封信藏了起来，仿佛写信给您是一种罪行。

安东尼奥娜在这里只待了一会儿。

我从椅子上立起身来，站着同她说话，这样她就不好待久了。

在这么短促的看望中，她对我说了无数使我非常难过的

疯话。

最后，临别时，她用近乎吉卜赛人的切口嚷道：

“滚吧，你这个爱情的骗子，你这个坏蛋，你这个该死的家伙！但愿魔鬼们把你抓去！你叫姑娘生了病，如今你又耍花招，想送她的命。”

说着这话，这个恶魔似的女人粗鲁无礼地在我背脊的下部狠狠地拧了六七把，仿佛想把我的皮一条一条地撕下来，然后怒冲冲地扬长而去。

我并不抱怨，我应该受到这种粗野的玩笑，如果算是玩笑的话。我应当被魔鬼们用烧得火红的钳子钳住。

我的上帝，让佩比塔忘掉我吧！必要的话，让她爱别的人，跟别的人一起过幸福的日子吧！

我可以向你祈求更多的东西吗，我的上帝？

我父亲什么也不知道，什么也不怀疑。这样更好。

再见。过几天，我们就要相见，拥抱了。

您就要发现我改变得多么厉害！我的心充满了多少痛苦啊！我丧失了多少天真啊！我的灵魂受了多大的创伤，受了多大的损害啊！

《历 代 志》

堂路易斯·德·巴尔加斯只留下了我们已抄录的这几封信。因此，要不是有个熟悉个中底蕴的人作了如下的叙述，我们就无从知道这种恋爱的结局，这个简单朴实、热情洋溢的故事就要不了了之。

佩比塔身体不适，镇上没有人感到惊奇，更没有人想到去寻根究底，直到如今，只有我们、佩比塔、堂路易斯、教长先生和行事谨慎的安东尼奥娜知道原因。

人们感到惊讶的，倒是佩比塔过去一个时期过欢乐生活，每天举行茶话会，甚至还到野外去游览。佩比塔恢复惯常的隐居生活，这是极其自然的。

她对堂路易斯的恋爱，是悄悄的、隐蔽的，竟瞒过了堂娜卡西尔达、库里托以及堂路易斯信中提到名字的镇上其他人的锐利目光。一般人就更不可能知道了。没有人想到，也没有人料到，神学家，圣徒（大家都这么叫堂路易斯）会同他父亲竞争起来，而且获得了威严而有权势的堂佩德罗·德·巴尔加斯没有得到的东西：叫美丽、娴雅、冷漠、傲慢的小寡妇爱上了。

尽管镇上那些太太同自己的女仆很亲热，但佩比塔却没

有向自己任何一个女仆泄露过什么。只有安东尼奥娜识破了奥秘，她象山猫子一样精明，什么事情都逃不过她的眼睛，尤其是她姑娘的事情。

安东尼奥娜并没有对佩比塔隐瞒她的发现，佩比塔也无法对她否认真情。安东尼奥娜曾喂过佩比塔的奶，她崇拜佩比塔。虽然她爱打听和谈论镇上发生的一切事情，是个典型的长舌妇，但待到事情涉及到她主人时，她却异常忠实，守口如瓶。

这样，安东尼奥娜成了佩比塔的心腹之人。佩比塔向她倾吐衷曲，感到莫大的安慰。如果她在表情或语言上是粗鲁而庸俗的话，那么她在自己表现出来的思想和感情上却不是如此。

从上述情况中可以明白安东尼奥娜为什么去看望堂路易斯，责骂他，甚至残忍地、不恭地乱抓乱拧他。最后一次去看他，她抓破了他的皮肉，伤害了他的自尊心。

佩比塔不但没有委派安东尼奥娜到堂路易斯那儿去，甚至还不知道她去。

安东尼奥娜采取主动，插身在这件事情中，是因为她愿意这样做。

上面已经说过，她以惊人的洞察力发现了这些情况。

佩比塔本人刚意识到自己爱上了堂路易斯，安东尼奥娜就知道了。佩比塔刚开始向他送去那火热的、偷偷的、无意识的、使人消魂的秋波——在场的人谁也捉摸不住的目光，安东尼奥娜就对佩比塔谈到这种眼神了，虽然当时她并不在场。这种眼神一得到对方回过来的含情脉脉的一瞥，安东尼

奥娜也就知道了。

那么，女主人差不多没有什么可对目光敏锐、洞察她内心一切变化的女仆吐露的了。

在我们于最后一封信上看到的那个日期以后五天，我们的故事便开始了。

上午十一点钟，佩比塔待在她绣房和梳妆室旁边那间高敞的大厅里。除了安东尼奥娜之外，她不叫唤，谁也不准进去。

大厅里的那些家具并不贵重，但是舒适、美观。窗帘，扶手椅、沙发和软椅上的套子，都是印花棉织品做的；桃花心木小桌上摆着文具和纸；在也是桃花心木做的柜子里放着相当多的经书和历史书。墙上装饰着复制的宗教题材的画，这些画的风格是挺秀的、奇特的、罕见的，在安达卢西亚的城镇上几乎是难以置信的。并不是那些蹩脚的法国石版画，而是我们的铜版画 如拉斐尔 的《西西里的奇事》牟利罗^②的《圣伊尔德丰索和圣母》、《怀孕》、《圣贝尔纳》和两幅壁画。

一张古老的橡木桌，桌腿象是所罗门式的圆柱，上面放着一张小帐台，或者说写字台，帐台上镶嵌着贝壳、象牙和青铜，装着许多小抽屉。佩比塔把帐簿和其他文件都保存在那些抽屉里。橡木桌上还摆着两只插了许多鲜花的瓷花瓶。墙上挂着几只塞维利亚卡尔特修道院的瓷花盆，盆里栽的是

拉斐尔（1483—1520）：意大利文艺复兴盛期画家，建筑师。

② 牟利罗（1617—1682）：西班牙画家。

天竺葵、常春藤和其他植物；还挂着三只镀金的笼子，笼里养的是金丝雀和红雀。

这个大厅是佩比塔隐居的场所，白天除了医生和副本堂神父，谁也不准进去，晚上只有管家进去交帐簿。这个大厅也叫书房。

佩比塔坐着，近乎斜靠在沙发上，沙发前面有一只小圆桌，上面放着几本书。

她刚起来，穿了一件薄薄的夏季晨衣。她那金黄色的头发，还没有好好梳过，乱蓬蓬的，似乎更美。她的脸由于生病而失去了血色，显得有点儿苍白，却充满着青春活力和生气，眼睛上有黑圈。这张脸看起来分外漂亮。

佩比塔显出焦急不安的样子；她在等待什么人。

她等待的那个人终于来了，没有通报一声就走了进来。这个人就是副本堂神父。

作了一番通常的寒暄以后，副本堂神父在佩比塔旁边的扶手椅上坐下，便谈了起来。

“你叫我来，我的孩子，我很高兴；你不叫，我也要来看你的。你脸色多么苍白啊！你怎么啦？有什么重要的事要对我说吗？”

佩比塔没有回答这一连串亲切的问题，只是深深地叹了口气，随后说道：

“您没有想到我生病吧？您没有发现我的病因吧？”

副本堂神父耸耸肩膀，有些惊讶地望着佩比塔，因为他什么都不知道。她说话时的那种激动情绪引起了他的注意。

佩比塔接着说道：

“我的神父，我不应该叫您来，该我上教堂去，在忏悔室里跟您说，忏悔我的罪过。不幸的是我并不后悔；我的心对丑恶行径已经麻木了；我没有勇气，也不打算跟忏悔神父说，而是要跟朋友谈。”

“你干吗说罪过，说心麻木了？你疯啦？你这样善良，你有什么罪过？”

“不，神父，我是很坏的。我骗了您，我骗了我自己，我还想骗上帝。”

“得啦，你安静点吧；你说得有条理、有理智一点，不要说蠢话。”

“恶魔缠住了我，我怎能不说蠢话呢？”

“至纯圣母马利亚呀！孩子，你别说蠢话啦。你要知道，我的孩子，有三个最可怕的恶魔会缠人灵魂，我可以断定，没有一个敢接近你的灵魂。一个是莱维阿当，或叫骄魔，另一个是马蒙，又叫贪魔，还有是阿斯莫德，也叫淫魔。”

“那么我是三个恶魔的牺牲品；三个恶魔控制着我。”

“多可怕！……我再说一遍，你要安静点。你说你是牺牲品，你这是说胡话。”

“但愿如此！由于我的罪过，情况正好相反。我又吝啬又贪心，我占有大量财产，该做的慈善事业却没有做；我骄傲，有许多男人我瞧不起，并不是因为他们德行有问题，也不是因为他们诚实有问题，而是因为我认为他们不值得我爱。上帝惩罚了我；上帝让您说的那三个恶魔缠住了我。”

“这是怎么回事，孩子？你想到什么邪念啦？说不定你在

恋爱了吧？如果是这样，那有什么不好呢？你不是自由的吗？那么就结婚吧，别再说蠢话啦。我可以肯定，我的朋友堂佩德罗·德·巴尔加斯创造了奇迹。原来魔鬼就是这个堂佩德罗！我告诉你吧，你叫我吃了一惊。我本来认为事情没有这么简单、这么成熟。”

“不过我爱上的不是堂佩德罗·德·巴尔加斯。”

“那么是谁？”

佩比塔从座位上站起身来，向门口走去，将门打开，看看有没有人在外面偷听；重又把门关上，走到副本堂神父跟前，满面愁容，眼里噙着泪水，用颤抖的声音，几乎是贴着这位善良的老人的耳朵说道：

“我没命地爱上了他儿子。”

“哪个儿子？”副本堂神父打断了她的话，他还不愿相信呢。

“还会是哪个儿子？我已经没命地、狂热地爱上了堂路易斯啦。”

在纯朴、慈祥的神父的脸上显出莫大的惶惑和痛苦的惊愕。

沉默了一会儿，副本堂神父说道：

“这是一种毫无希望的爱，不可能实现的爱。堂路易斯不会爱你的。”

佩比塔那双美丽的眼睛给泪水弄模糊了，泪花中闪烁出欢乐的光芒；她那因忧愁而抿上的红润的嘴唇温柔地张开，微微笑着，露出珍珠般的皓齿。

“他爱我，”佩比塔用一种轻快的、掩饰得不好的得意和

胜利的语调说道，这种得意和胜利超过了她的痛苦和疑虑。

这时副本堂神父惶惑和惊愕到极点。即使他最崇拜的圣徒被摔下祭坛，跌倒在他脚跟前，粉身碎骨，他也不会如此惊讶。他仍然不信地望着佩比塔，仿佛怀疑那是不是真的，是不是妇女的虚荣心的一种幻觉。他坚定不移地相信堂路易斯的神圣和他的神秘论。

“他爱我！”佩比塔又说了一遍，答复那怀疑的眼光。

“女人比恶魔还坏！”副本堂神父说道。“你把魔鬼自己都绊倒啦。”

“我不是对您说过了吗？我是很坏的！”

“听从上帝去安排吧！得啦，安静点吧。上帝的慈悲是无限的。把经过情况——告诉我吧。”

“什么经过情况？我喜欢他，我爱他，我仰慕他；他也爱我，尽管他努力克制自己的爱，说不定他已经达到目的了。您自己不知道，您有许多罪过。”

“这话从何说起 怎么我有许多罪过？”

“您以您特有的过分的好心，一味对我夸奖堂路易斯 我可以断定，您对着堂路易斯称赞我就更多了，可我却不值得称赞。这造成了什么结果呢？我是木人石心吗？我不是二十多岁了吗？”

“你说得完全对的。我是个糊涂人。我对魔王的这种行动帮了大忙。”

副本堂神父是那么善良、那么谦逊，在说上面这番话时，又羞愧又悔恨，仿佛他是罪犯，佩比塔是法官。

佩比塔意识到，出于愚蠢的自私，她已经使副本堂神父

变成了她过错的从犯。于是她这样对他说：

“您别难过啦，我的神父，看在上帝份上，您别难过啦！您看我是不是坏透了！我犯了极严重的罪，却想叫最善良、最有德行的人为它负责！毁了我的，不是您对堂路易斯的赞扬，而是我的眼睛和我有失庄重的态度。即使您从来没有对我谈到过堂路易斯的好品质、他的学识、他的才华和他火热的心肠，那么我听他谈话，也会发现这一切，因为我毕竟不是那么愚蠢、那么无知。我又注意到他那堂堂的仪表、高尚而文雅的风度、充满热情和智慧的眼睛，总而言之，我觉得他整个儿都是可亲可爱的、称人心意的。您的赞扬只是迎合了我的爱好，但没有激起我的爱好。那些赞扬迷惑了我，因为它们与我的看法不谋而合，象是我所想的事情的讨人欢心的反响，不过是相当缓和、极其微弱的反响。您对堂路易斯那种最最动人心弦的赞美，远不及我在心灵中每分每秒对他的无言的赞美。”

“别激动 我的孩子！”副本堂神父打断了她的话。

佩比塔越发激动地说下去：

“可是您的赞美同我的想法是多么不同啊！您在堂路易斯身上看到和找到的是教士、传教士、使徒的典范；这种人或者到偏远的地区去宣讲福音，叫异教徒改宗，或者在西班牙工作，提高基督教徒的品性，因为现在有些人不信教，有些人缺乏德行、仁爱、知识，他们损害了基督教。我呢，正好相反，把他想象成多情的恋人，为我而忘记上帝，把生命献给我，把心灵交给我，做我的支柱、我的依靠、我的情侣。我极想进行亵渎神明的抢夺。我幻想从上帝那里，从他的圣

殿里把他抢走，就象强盗，天国的敌人，从受人崇敬的圣体匣里抢走至宝一样。为了这种抢夺，我扔掉了丧夫失母的丧服，穿上了世俗的红装；放弃了隐居生活，邀请人们到家里来；力求打扮得漂漂亮亮；极其细心地照料这应该埋进坟墓、化作粪土的贱躯；我还用挑逗的眼光望着堂路易斯，在握着他的手时，希望把那燃烧着我的扑不灭的烈火从我的血管里传送到他的血管里。”

“唉，孩子，孩子！我听了你这番话，感到多么难过啊！这种情况谁能想象得到呢！”

“还没完呢，”佩比塔又说道。“我终于达到了叫堂路易斯爱我的目的。他用眼神对我表白了这一点。对，他的爱同我的一样，是那么深挚、那么炽热。他的美德、他那追求天惠的志向、他那男子的胆识，力图战胜这疯狂的情感。我竭力阻止他这样做。他好多天没有来，有一次，他来看我，发觉只有我一个人。把手伸给他的时候，我禁不住哭了；地狱给了我那该死的、无声的口才，我一言不发，让他体会到我的痛苦，因为他看不起我，因为他不爱我，因为他不要我的爱，而要另一种纯洁无瑕的爱。当时，他抵挡不住引诱，把嘴贴近了我的脸，擦干了我的眼泪。我们的嘴贴在一起了。要不是上帝打发您在那一刹那到来，我不知怎么了？”

“多么丢人，我的孩子！多么丢人！”副本堂神父说。

佩比塔把两手蒙住脸，抽噎起来，就象一个悔悟的女人那样。那两只手，确实非常美，比堂路易斯在信中所描写的更美。雪白晶莹的两手，纤纤的十指，粉红的、光洁发亮的指甲，会使得任何一个男人发疯的。

德高望重的副本堂神父，尽管已经是八十高龄，还能理解堂路易斯的堕落或错误。

“孩子，”他嚷道，“你别太伤心了！你别把我的心撕碎啦！安静点吧。堂路易斯对他的罪过一定后悔了。你也后悔，不就完了。上帝会原谅你们，让你们变成圣徒。堂路易斯后天一走，就是明显的迹象，表明美德战胜了他，他会逃避开你，去忏悔自己的罪过，履行自己的诺言，承担自己的天职的。”

“这倒不错啊，”佩比塔回说，“履行自己的诺言……承担自己的天职……那就先把我杀掉吧！他为什么爱我，他为什么叫我迷恋，他为什么欺骗我？他的吻是标记，是烧得通红的烙铁，他把我当作他的女奴隶那样用它做上记号，打上烙印。现在，我已给做上记号，成了奴隶，他却要抛弃我、出卖我、谋害我。他想顺顺利利地开始传教、讲道、传播福音！办不到！绝对办不到！”

她突然冒起火来，发泄爱情上的怨恨，使得副本堂神父惊呆了。

佩比塔站起身来。她的姿态、她的表情，都有一种悲剧性的动人之处。她那一双眼睛，犹如两把匕首，闪闪发光；宛似两个太阳，光芒四射。副本堂神父一声不响，几乎带着恐怖的神情望着她。她迈着大步，在客厅里踱来踱去。这会儿她看上去不象胆怯的羚羊，倒象狂怒的狮子。

“怎么，”她重又停在副本堂神父面前说道，“把我的心骗去以后，撕碎它、侮辱它、蹂躏它，只是要嘲弄我吗？他会想起我！他会得到报应！既然他是这样神圣，既然他是这样

有德行，为什么他望着我，用眼神答应我一切呢？既然他那么爱上帝，为什么要伤害上帝的一个可怜的造物呢？这是仁爱吗？这是信仰吗？不，这是冷酷无情的自私。”

佩比塔发怒，不可能持续很久。她说完最后几句话，就瘫软下来，跌倒在扶手椅里，比先前哭得更厉害，真个哭得泪干肠断。

副本堂神父心慈地同情她；但一见到敌人投降，他又果断起来了。

“佩比塔 孩子，”他说道，“清醒清醒吧，别这样折磨自己啦。你要了解，他为了克制自己的感情斗争了很久；他没有欺骗你；他真心诚意地爱你，不过上帝和他的职责居于首位。这种生活是短暂的，很快就过去了。在天国你们会相聚在一起，彼此相爱，就象天使们相爱一样。上帝会接受你们的自我牺牲，奖赏你们，加倍补偿你们。甚至连你的自尊心也应该得到满足。要是你使得象堂路易斯这样的人动摇，甚至犯罪的话，你还有什么价值呢？你在他的心上留下了多深的创伤啊！你这就够啦。要宽宏大量，要刚毅勇敢！要在坚强方面跟他比个高下。你让他离开；把不纯洁的爱情之火从你胸中驱除掉；看在上帝份上，你爱他就象爱别人那样吧。把他的形象铭记在脑海里，作为最喜爱的人的形象，而把心灵最崇高的部位留给造物主。我不知道我在对你说些什么，我的孩子，因为我心里乱糟糟的；但是你非常聪明、非常机智，我一开口，你就明白我的意思。即使堂路易斯的天职和诺言不碍事，也还有一些强有力的世俗原因阻碍这种荒唐的爱情。他父亲在向你求婚：他满指望得到你的应允，尽管你不爱他。

我们现在弄得父子两人成为情敌，这难道是好的吗？父亲不会因为你的爱而生儿子的气吗？你想想看，这一切是多么可怕，看在耶稣基督和至圣圣母马利亚份上，克制自己吧。”

“出主意是多么容易！”佩比塔稍微平静一点回答说。“在我脑子里象狂风暴雨一般翻腾的时候，要照着做是多么困难啊！你简直要把我吓得发疯了！”

“我给你出主意，是为了你好。你让堂路易斯走吧。分离是治疗爱情痼疾的良药。他会治愈他的狂热，专心于读书，献身于祭坛。堂路易斯一走远，你就会渐渐地安静下来，留下对他的又愉快又伤心的回忆。这种回忆对你没有损害，它将象一首优美的诗篇，用它的光芒照亮你的生活。

“如果你的全部愿望都能实现……谁知道呢？世俗的爱情是不可靠的。尽管享有这种爱情，连它的残渣都吞下去，但是想象的快乐跟苦味相比却是毫无价值的。你们的爱情，几乎没有被败坏过，几乎没有被玷污过，现在就消失了，飞散了，好象香烟一样袅袅升向天空，比一旦得到满足就给厌恶扼死的爱情，不知要好多少。你要有勇气，在你刚尝了酒的时候，就让杯子离开你的嘴唇。你用这种酒祭奠神圣的救世主。相反，他会给你他曾经赐给撒玛利亚女人的那种酒，一种不会使人厌倦但能解渴、让人永生的酒。”

“我的神父！我的神父！您是多么善良啊！您这些神圣的话给了我勇气。我要控制自己；我要克制自己。丢脸，堂路易斯能控制自己，克制自己，而我却轻浮，不会自制，这多丢人，是不是？让他走吧。他后天走。望上帝保佑他。您看看他的名片。昨天他跟父亲一起来告别，我没有接见他们。

我不再见他了。我也不想保留您所说的诗一般的回忆。这种爱情是一场恶梦。我要把它抛得远远的。”

“好，好极了！我就喜欢你这样，你有毅力，有勇气。”

“哎，我的神父！上帝用这种打击摧毁了我的骄傲；我太爱虚荣了；这个人的鄙夷才使我真正谦虚了。我会更加服帖、更加顺从吧？堂路易斯是对的：我配不上他。不管我怎么努力，我怎能把自己提到他那样的高度，理解他，同他心心相连呢？我是个没有文化的、愚昧无知的乡下女人；他却没有什么学问不懂，没有什么奥秘不知，没有什么精神世界的最高领域不能攀登。他展开他天才的翅膀高高地飞向那里，而把我这个可怜平凡的、不能随他而去的女人留在这里，留在这低低的地面上，只好悲伤地叹息，连一丝希望也没有。”

“佩比塔，看在基督份上，不要说这种话，也不要这样想。堂路易斯并没有因为你没有文化，也没有因为他学识渊博、你不理解他，更没有因为你说的这番蠢话而看不起你！他走，是因为他必须履行他对上帝的职责；你应当为他离开而高兴，这样你可以治好爱情给你的创伤，上帝也会因为你作出这么大的牺牲而嘉奖你。”

佩比塔已经不哭了，拿手帕擦干了眼泪，平静地回答说：

“好吧，神父；我会快乐起来的；我差不多已经为他走而高兴了。我希望明天快点过去，后天我醒来的时候，安东尼奥娜来对我说：‘堂路易斯已经走啦。’您将看到我心里会象原先一样平静和安宁。”

“但愿如此，”副本堂神父说。他深信他已经创造了一个

奇迹，近乎治好了佩比塔的疾病，便向她告别，回家去。他一想到自己感化了这位精神高尚、年轻貌美的女人，不禁飘飘然起来。

佩比塔站起身来送走了副本堂神父。她重又把门关上，孤零零一个人待在屋子中央，一动不动地站了一会儿，目光定定的，并不凝视什么东西，眼睛里也没有眼泪。她可能使一个诗人或一个艺术家联想到卡图鲁斯所描写的、被特塞奥抛弃在纳克索斯岛上时的阿丽亚德娜的形象。突然间，仿佛解开了勒住她喉咙的结子，犹如扯断了使她透不过气来的绳子，佩比塔伤心地啜泣起来，泪如雨下，苗条柔弱的身子跌倒在冰冷的砖地上。两手蒙住脸，发辫散开了，衣服零乱了，她一个劲儿地抽噎着、悲叹着。

要不是安东尼奥娜来，可能要拖很长时间。安东尼奥娜在外面听到她抽泣，便赶忙奔进去。见她直挺挺地躺在地上，安东尼奥娜真是火冒三丈。她说道：

“瞧这个懒汉、无赖、倔老头、傻瓜，想出什么花样来安慰他的女友们！说不定他说了些粗话，踢了我的小心肝好几脚，把她半死不活的撂在这里，自己回到教堂去准备准备，好给她唱挽歌，掸圣水，把她草草埋葬掉。”

安东尼奥娜四十岁光景，干起活来不知疲倦，精力充沛，比许多掘土工人力气还大。她常常将一只装了三四十公斤油或酒的皮囊举起来，放到骡背上，或者背一袋小麦爬到很高的做粮仓的阁楼上。虽然佩比塔不是稻草，安东尼奥娜却仿

佛捧稻草一样，把她从地上捧了起来，小心翼翼地放在沙发上，象安放最容易打碎的贵重物品一样，生怕弄破了似的。

“你怎么昏迷过去啦？”安东尼奥娜问道。“我可以拿随便什么东西打赌，副本堂神父这个懒汉对你讲了一番苦道，叫你难受得心都碎了。”

佩比塔仍然哭泣着，没有回答。

“得啦 别再哭了 把情况告诉我。副本堂神父对你说了些什么？”

“得罪我的话他一句也没有说过，”佩比塔终于回答说。

佩比塔见安东尼奥娜关心地等待她说话，她也希望向更深切地同情她、更富有人情味地了解她的人倾吐衷肠，于是这样说道：

“副本堂神父好心地劝我忏悔我的罪过；劝我让堂路易斯安安生生地走掉；劝我为他离开而高兴；劝我忘记他。我说过我一切都同意。我答应为堂路易斯离去而高兴。我愿意忘掉他，甚至痛恨他。不过，你看，安东尼奥娜，我办不到；这种保证不是我力所能及的。副本堂神父在这里的时候，我认为我样样都有勇气，可他一走，好象上帝对我撒手不管了，我就失去了勇气，伤心地跌倒在地上。我曾梦见待在这个叫我爱上的人身边的幸福生活；我已经看到自己被爱情的神力提到他那样的高度：我可怜的智力和他高超的才智交融在一起，我的意志与他的意志统一起来，两人的思想如出一辙，我们的心息息相通。上帝把他从我这里夺去 将他带走了 只剩下我孤零零的一个人，既无希望，也无安慰。这不是很可怕吗？副本堂神父讲的那些理由是正确的、合情合理的……”

一下子就把我说服了。可是他走了，我就觉得那些理由一点价值也没有了：全是空洞的文字游戏、谎话、胡说、诡辩。我爱堂路易斯，这条理由比任何理由都有力。如果他也爱我，他为什么不撇开一切，违反诺言，抛弃誓约，到我这儿来寻找我呢？我过去不懂得什么叫爱情。如今我懂了：无论是人间还是天上没有比它再强有力的东西了。为了堂路易斯，我还有什么不干呢？可他为我什么也不干。也许他不爱我。对，堂路易斯不爱我。我自己欺骗自己；我给虚荣心蒙住了眼睛。如果堂路易斯爱我，他就会为我放弃他的打算，他的誓言，他的名誉，他做圣人、做宗教名人的志向，为我牺牲一切。上帝会原谅我的……我要说的话是可怕的，但我在这儿，在我心中感觉到它，它在我这里，在我发烧的额头里燃烧着。我甚至可能为他牺牲灵魂的得救。”

“耶稣、马利亚、约瑟！”安东尼奥娜禁不住叫起来。

“真的。痛苦圣母啊 原谅我吧 原谅我吧……我疯啦……我不知道在说什么，我在亵渎神明。”

“是啊，我的孩子，你说得有点离格啦！天哪！这个花花公子神学家怎么把你的头脑搞糊涂啦！要是我换了你，我不反对上天，它没有过错，而是反对这个爱管闲事的神学院学生，我要好好惩罚他一下，要不，我就不叫安东尼奥娜。我很想去找他，捏着耳朵把他拖到这里来，硬要他向你讨饶，跪下来吻你的两只脚。”

“不行，安东尼奥娜。我看我的狂病会传染，你也在说胡话啦。总而言之，除了照副本堂神父劝告的那样去做，没有别的办法。我要这样做，哪怕要我豁出命去。要是我为他而

死，他会爱我的，他会把我的形象保留在记忆里，把我的爱铭记在心坎里；上帝是非常仁慈的，会让我用心灵的眼睛在天国里再看见他，在那里我们的灵魂会彼此相爱，融合在一起。”

安东尼奥娜，虽然个性刚强，感情毫不脆弱，但听了这话，也不禁眼泪夺眶而出。

“哎呀，孩子，”安东尼奥娜说道，“你要叫我哭出来，哭得象母牛一样叫吗？你安静点吧，别想到死啦，哪怕是开玩笑也别这么说。我看你的神经受刺激太厉害啦。你要来杯椴花茶吗？”

“不要，谢谢。你走吧……你瞧我现在多平静。”

“我要给你把窗子关上，看你是不是睡了。你已经几天不睡觉了，觉得怎么样？这个堂路易斯，还有他想当神父的怪念头，真该死！你花了好大的代价！”

佩比塔闭上眼睛，显得很平静，一声不响，跟安东尼奥娜谈话已经谈腻了。

安东尼奥娜以为她睡着了，或者说希望她睡着了，向她俯下身去，缓慢而温柔地吻她那白皙的前额，把她身上的衣服理理好，将窗子虚掩上，让房间里半明不暗的，于是蹑手蹑足地走了出去，悄没声儿地将门关上。

在佩比塔屋里发生这种情况的当儿，堂路易斯·德·巴尔加斯在自己房间里并不见得快乐些、平静些。

他父亲几乎没有一天不骑着马到野外去，这次想带他一块儿去；可他推说头痛不能去，堂佩德罗只好独自去了。整

整个上午，堂路易斯都沉浸在愁思之中，最后才铁了心，决定将佩比塔的形象从心灵里驱除出去，完全献身于上帝。

然而没有人相信他不爱那位年轻的寡妇。从那些信上我们已经看到他的感情是何等的强烈；但他继续用虔敬的热忱和崇高的思想克制它。他在信中大量地披露了这些思想，我们在这里就不再赘述，以免失之冗长。

我们如果严谨地深入研究一下这件事，也许会发现，在堂路易斯灵魂里反对爱佩比塔的，不仅是他心里立下的、但尚未做到的誓言，还有对上帝的爱、对他父亲的尊敬（他不愿做父亲的情敌）、对神职的向往，以及其他一些不那么纯正高雅的原因。

堂路易斯既固执又倔强：他具备那种经过循循善诱、会成为坚强性格的品质；在他看来，没有什么比改变看法和行为更伤害他的尊严了。他毕生的目标，他一直在进行的、并对他所交往的人宣布过的事业，他合乎道德的形象——一句话，就是追随于圣人、献身于上帝、沉浸于至高无上的宗教哲学的那种人的形象，这一切落空了，堂路易斯就可能要受到莫大的辱没；如果他听任佩比塔·希梅尼斯的爱来左右自己，那就可能落空。尽管佩比塔的爱价值高得不可比拟，堂路易斯却似乎觉得，如果他屈从，就要步以扫^①的后尘，出卖自己的长子权，败坏自己的声誉。

一般说来，我们这些人往往是环境的玩物，随波逐流，并不是勇往直前地向着一个目标迈进。我们不是想当什么角

以扫为了要喝红汤，将长子权卖给了雅各。见《圣经·创世记》第二十五章。

色就当什么角色，而是碰上什么角色当什么角色，盲目的机遇提供什么角色就当什么角色。许多人的职业、政治派别、全部生活，都取决于偶然的事情、意外的情况、变化莫测而又难以逆料的命运。

堂路易斯的骄傲以巨大的力量反抗这种情况。如果他生活的理想，他在自己心灵中创造的新人，他对美德、荣誉、乃至神圣的雄心壮志的全部计划，霎时间土崩瓦解，在火热的眼神中、在明眸的转瞬即逝的火焰中灰飞烟灭，犹如霜花在熏微的晨光中融化一样，那么人们会说他些什么呢，他对自己有何想法呢？

从自私角度提出来的种种理由 与合法的、重要的理由一样，也反对那位寡妇；但一切理由都披上了同样的宗教外衣，使堂路易斯本人识别不出，也分辨不清，不仅把真正的对上帝的爱，而且把自我爱怜都当作是对上帝的爱。比如说，他想起许多圣徒的生活，他们抵制了他遇到的更大的诱惑，所以他不愿比他们稍逊一筹。他首先想到圣约翰·克里索斯托特，温存善良的母亲希望他不要丢下她而去做教士，把他领到自己卧室里，让他坐在生他的那张床旁边，跟他讲好话，向他哭泣，对他亲切地诉苦，说了各种感情充沛、动人心弦的话语，他很坚定，不为所动。对这件事经过一番思考以后，堂路易斯不允许自己去理睬一个不久前才认识的没有关系的女人的要求，也不允许自己还动摇于他的天职和年轻女子的诱惑之间，也许她卖弄风情甚于多情。

接着他想到他所向往的极其崇高的神职，看到它在人间的一切机构和微不足道的王冠之上，因为那不是凡人，不是

浮躁而有奴性的平民的奇想，不是野蛮人的突袭或结集，不是为贪欲所驱使的叛军的暴力，不是天使，不是天使长，也不是有教养的当权者，而是设立神职的圣灵自己。怎么可以由一个青年女子轻佻的挑逗，由于也许是虚假的眼泪，就鄙夷那种崇高的职位，摒弃上帝甚至没有给予站在他宝座旁边的天使长们的那种权力呢？他热切地希望成为传教士，为了上帝在天上捆绑和释放，他在地上捆绑和释放^①，赦免各种罪过，用水和精神使人们获得新生，以一贯正确的权威的名义训诫他们，宣读以后由上帝批准的判词，做人类理智难以理解的极大奥秘的传授者和代理人，不是象以利亚那样^②，使天上降下消灭受害者的火焰，而是让圣灵、受过难的圣子降临，降下将人心清涤得象金子一样纯净的浩荡的恩宠，在这种时候，怎么可以纡尊降贵，与芸芸众生为伍，做一个耶稣会的信徒呢？

堂路易斯这样思考时，他的灵魂就升向穹苍，飞到云层之上，而可怜的佩比塔却留在那里，离得老远老远的，他简直看不到她了。

但是，堂路易斯在飞行的想象力骤然俯冲下来，他的灵魂碰到了地面，重又看到了佩比塔：她是那么姣美、那么年

耶稣对西门巴约拿说：“我要把天国的钥匙给你。凡你在地上所捆绑的，在天上也要捆绑。凡你在地上释放的，在天上也要释放。”见《圣经·马太福音》第十六章。

② 撒玛利亚王亚哈谢生了病，因不信上帝，遣使去问别的神。上帝的使者叫以利亚对王的使者说，王必死在床上。王于是令一个五十夫长领五十人去将以利亚带来，以利亚使天上降火，把这些人烧死。故事见《圣经·列王纪下》第一章。

轻、那么纯朴、那么多情。佩比塔在他内心深处同他多年的经久不变的决心搏斗，他生怕功亏一篑。

堂路易斯正在思绪纷乱，苦恼不堪的时候，库里托不声不响地走进房间来了。

在表兄只不过是神学家时，库里托并没有把他看作了不起的人物。可自从看到他骑鲁塞罗骑得那么好以后，库里托就崇敬他、钦佩他，几乎把他看作超人。

在库里托看来，只懂神学，不会骑马，有失堂路易斯的体面。可是库里托发现堂路易斯不但精通神学以及其他学问——他不懂、但猜想起来一定是非常艰深复杂的学问，还能那么洒脱地坐在烈马背上，因而对堂路易斯显得无限的尊敬和景慕。库里托是懒汉，是浪子，是真正无用的人，但是心地善良，为人敦厚。堂路易斯是库里托崇拜的偶像，他同库里托的情形就象一切上级同崇拜他们的下属的情形一样。堂路易斯听任别人喜爱他，也就是说，在无关紧要的事情上受库里托专横地支配。对堂路易斯这样的人来说，在平凡的日常生活中几乎没有什么重要的事情，结果就由库里托去任意摆布。

“我是来找你的，”他对堂路易斯说，“要你陪我到俱乐部去，今天那里非常热闹，挤满了人。你一个人傻头傻脑地待在这里干什么？”

堂路易斯几乎没有反对，仿佛是听从命令一样，拿起帽子和手杖，说道：“你爱上哪儿我们就上哪儿去吧。”堂路易斯跟在后面，库里托走在前面。他能左右表兄，感到很得意。

俱乐部里果真是人挤得满满的，因为明天是圣约翰节，要举行隆重的庆祝仪式。除了本镇的士女们，还有附近各村镇的人来参加节日和当夜的晚会。

大家都聚集在院子里。院子是用大理石铺的，中央有水池和喷泉，还摆着许多花盆：紫茉莉、凤仙花、玫瑰、石竹和紫苏。一张厚帆布帐篷盖住了院子，遮住了太阳。院子四周游廊环绕，游廊的柱子是大理石的。在游廊里和与游廊相通的几个大厅里，摆着一些桌子，有的桌子是供打特雷西略牌的，有的桌子是供阅读报纸的，还有的桌子是供喝咖啡或饮料的；各处放着椅子、凳子和扶手椅。因为经常粉刷，墙壁雪白；墙上挂着些图画作装饰：法国彩色平版画，画下面有用两种文字写的详细说明。有些画的是拿破仑一世从土伦到圣赫勒拿岛的生活情景^①，有些画的是马蒂尔达和马莱克-阿台尔的冒险故事^②；有些画的是圣殿骑士、蕊贝卡、罗文娜小姐和艾凡赫的恋爱和战争的情节^③；还有些画的是路易十四和华丽埃小姐^④调情、私通、堕落和悔过的情景。

库里托将堂路易斯带往、堂路易斯也听任他带往社会精华——本镇和全区的 dandies 和 cocodés^⑤——所会聚的大

一七九三年，土伦战役中，拿破仑击溃保皇复辟势力，获少将头衔。从此以后，便成为风云人物。一八〇四年称帝。滑铁卢战役失败后，被流放于圣赫勒拿岛。一八二一年，病死该岛。

② 马蒂尔达、马莱克-阿台尔是十八世纪末法国女作家柯坦的长篇小说《马蒂尔达，或十字军远征》中的人物。

③ 圣殿骑士、蕊贝卡、罗文娜小姐、艾凡赫是英国作家司各特的长篇小说《艾凡赫》中的人物。

④ 华丽埃小姐是法国国王路易十四的情妇。

⑤ 前者为英语，后者为法语，意思均为“花花公子”。

厅。其中超群出众的是来自邻近某市的赫纳萨尔伯爵。他是一个著名的、受人尊敬的人物。他在马德里和塞维利亚度过漫长的岁月，穿着最好的裁缝设计制作的衣服，打扮得既象乡下花花公子，又象少爷。他两度当过议员，就一个地方长官的暴行向政府提出过质问。

赫纳萨尔伯爵三十多岁。他长得很漂亮，自己也知道；他爱吹嘘自己在平时和战斗时、决斗时和恋爱时的英勇。伯爵虽然是追求佩比塔追得最紧的那些人当中的一个，却吃了蜜渍南瓜^①，她经常给那些向她求婚的人吃这个东西。

这种又硬又苦的蜜钱在他傲岸的心灵上造成的创伤，还没有愈合。爱变成了恨。他常常发泄私愤，辱骂佩比塔。

伯爵正在干这种开心事儿时，偏巧堂路易斯和库里托到来。人们围成一圈，听伯爵发表有关贞节的妙论，见他们来了，就让开一条路，放他们进去。仿佛鬼使神差一般，堂路易斯跟伯爵正好打了个照面。伯爵这样说道：

“这个佩比塔·希梅尼斯是个荡妇。她比米戈米公娜公主^②有更多的幻想、更大的虚荣心。她想叫我们忘记这种情况。她出生在贫困里，一直生活在贫困中。后来才同那个废物、同那个老朽、同那个可恶的高利贷者结婚，把他的钱捞到了手。这个寡妇一生中做过的唯一的一件好事，就是同魔鬼串通一气，把她的无赖丈夫快点打发到阴曹地府去，将大地从这样的传染病和瘟疫中解放出来。如今佩比塔对贞节和纯洁

吃蜜渍南瓜：意即求婚遭到拒绝。

② 米戈米公娜公主：骑士小说中的女主角，塞万提斯的《堂吉珂德》第二十九章中曾提到。

有兴趣了。也许一切都是很好的！天知道她是不是暗地里跟哪个打杂工私通，却装得象阿尔特米莎王后^①一样，嘲弄世人呢。”

那些在家蛰居、难得参加只有男子集会的人，听了这番话一定会感到震惊和愤慨，甚至会觉得这话粗野下流得难以置信。但是那些老于世故的人会承认这种语言是常用的，也会承认那些最漂亮的太太、最可爱的女人、最贞洁的主妇，只要有一个敌人，甚至一个没有，往往会成为这样无耻、这样卑鄙的攻击的目标，因为常常有人在背后议论，或者说得更确切点，就是毁谤和污辱，有时只是为了开玩笑、寻开心。

堂路易斯从小起就习惯于这样的情况：没有人当着他的面发脾气，也没有人对他说可能使他恼火的话，因为在童年时期，在他周围的仆人、亲属和依附于他父亲的人，对他百依百顺；进了神学院以后，因为他是教长的侄子，本身又有许多优点，他从没有被人冲撞过，而是受到人的尊敬和奉承。听到厚颜无耻的伯爵诋毁、诽谤和污蔑他所钟爱的女人的声誉时，他愣住了，仿佛被雷击电殛了一般。

但是怎么保护她呢？他知道，他尽管不是佩比塔的丈夫，不是她的兄弟，也不是她的亲戚，却可以象骑士那样挺身而出卫护她。然而，他也看得很清楚，在没有一个世俗的人卫护佩比塔，相反，大家却对伯爵拍手叫好的时候，他这样做，可能会引起一场风波。他差不多已是一个息事宁人的教士，不能揭穿这个无耻之徒的谎言，也不能冒同他争吵的危险。

阿尔特米莎是卡里亚国王莫索尔的妻子，在古代被认为是爱情和忠贞的典范。

堂路易斯打算一言不发，走开了事，可他的心不允许他这样做。他很轻的年纪也好，他那长着小胡子的脸庞也好，他在这种场所的出现也好，都不会给他增加威严。而他却极力要显出威严的样子，便口若悬河地谈起来，驳斥各种诽谤，以基督徒的坦率，用严峻的语调谴责伯爵的卑劣行径。

这无异于在荒漠中讲道，甚或比在荒漠中讲道还不如。伯爵用讽刺和嘲笑来回答这种说教；旁观的人，其中有不少是外地来的，都站到嘲弄者的一边去了，尽管堂路易斯是镇长的公子。库里托毫无用处，又是胆小鬼，虽然没有发笑，却也没有捍卫他的朋友。堂路易斯被嘲弄得又恼又羞，只得退了出来。

“这太不象话了！”可怜的堂路易斯一回到家里，重又钻进了他的房间，嘟嘟囔囔地说。他被奚落得又气恼又伤心。他夸大了这种奚落，觉得不可忍受。他垂头丧气，猝然往扶手椅上一坐，万端思绪一齐涌上心头。

他父亲的血液在他血管里沸腾着，激起他的愤怒，怂恿他抛弃法衣，正如镇上人开头劝告他的那样，然后给伯爵先生应有的惩罚；但是他所设想的整个前途会立即毁灭，他预料教长会厌恶他；甚至连教皇和教区主教都会出面责难他。教皇曾送来同意不到年龄就接受圣职的特许证；教区主教也曾支持过在他经过考验的道德、扎实的神学知识和对圣召的坚定方面免于考核的请求。

他父亲开玩笑地说过一套理论，主张对使徒雅各、中世纪的主教们、堂依纳爵·德·罗耀拉和其他一些人所采用的

说服办法加以补充。堂路易斯想到父亲的这种理论，并不觉得它荒谬，几乎后悔没有去实行它。

接着他想起了一位信奉正教的博士——波斯当代杰出的哲学家——的习惯。在新近出版的一本有关波斯的书籍中曾提到这个习惯，就是：在学生们和听众听课发笑或听不懂时，他就狠狠地骂他们一顿；如果这还不顶用，他就拿把马刀走下讲台，把每个人都敲一下。这种办法颇有效，特别是在争论的时候，不过这位哲学家有一次碰到一个对手，吃了他一刀，脸上弄了个很大的伤痕。

堂路易斯尽管内心苦恼，情绪恶劣，但对这种滑稽可笑的联想，也禁不住笑起来；他发现心甘情愿地采用波斯方法的哲学家，在西班牙也不乏其人；如果他不采用这种方法，说实在话，不是因为怕脸上吃刀子，而是出于更勇敢、更崇高的考虑。

最后他想到了一些较好的主意，稍稍得到了一点安慰。

“我到那儿去讲道，”他自言自语道，“是完全做错了。我应当不吱声，主耶稣基督说过：‘不要把圣物投给狗，也不要把你们的珍珠丢在猪前，恐怕它践踏了珍珠，转过来咬你们。’^①不，我为什么要抱怨呢？我为什么要以无理还无理呢？我为什么要让自己愤怒呢？许多教皇都说过：‘在教士们身上，愤怒甚至比好色更坏。’教士们的愤怒曾使人流下了许多眼泪，造成了可怕的不幸。愤怒这位令人望而生畏的顾问，也许曾经使那些教士相信人们必须在神的压力下流血流汗，

见《圣经·马太福音》第七章第六节。西班牙语译文略有不同。现据中译本。

并且把以赛亚 的幽灵招来，带到他们血红的眼睛前面，于是他们看到了，也使他们狂热的信徒们看到了那温顺的羔羊变成了毫不容情的复仇者，怒冲冲地率领浩浩荡荡的大军，从以东的山顶上下来，撩起衣服，在齐膝深的鲜血中，践踏各族人民，就象榨葡萄工人在压榨场上压榨葡萄一样。噢，不，我的上帝！我就要做你的仆人。你是和平之神。我的第一个美德应当是温顺。你的儿子在山上宝训中教导的^② 应是我的准则。不是以眼还眼，以牙还牙，而是要爱我们的仇敌。你象黎明一样照亮正直的人和有罪的人，把你那无穷无尽的仁爱象充沛的甘霖一样倾注在一切之上。你是我们的天父，我们应当象你一样完美，原谅触犯我们的那些人，还要祈求你原谅他们，因为他们不了解他们在干些什么。我应当记住那些福音。若是人家辱骂你们、迫害你们、诽谤你们，你们就有福了。教士，或者将要成为教士的人，应当温顺、平和、心肠软。不要象傲慢地高耸在空中、被雷击电 殛 的橡树，而要象热带森林中芬芳的小草和草原上不显眼的鲜花，它们被乡下人踏着时发出更柔和、更沁人心脾的香味。”

他在这样沉思默想中度过了好几个钟头，一直到三点钟。堂佩德罗刚从野外回来，走进儿子的房间，叫他去吃饭。父亲那令人愉快的亲热、风趣的玩笑、表露的慈爱，既没有能使他消愁，也没有能叫他开胃。他坐在饭桌旁几乎没有吃东西，也几乎没有说话。

堂佩德罗见儿子默不作声，满脸愁容，自己心里也不舒

以赛亚：《圣经》中的先知。

② 指耶稣登山训众。见《圣经·马太福音》第五章。

坦：儿子的身体虽说很强健，也可能衰弱下来。堂佩德罗还是跟往常一样，饭后一边抽支上好的哈瓦那雪茄烟，一边喝一杯咖啡和一小杯双料茴香白酒。因为他起得很早，白天又很忙碌，觉得疲倦了，照例去睡两三个小时的午觉。

堂路易斯十分当心，极力不让他父亲知道赫纳萨尔伯爵侮辱他的情况。他父亲不想做神父，而且性情急躁，一知道，马上就会去报堂路易斯未报之仇。

堂路易斯怕遇见人，待到一个人时才离开餐室，躲进房间里去埋头沉思。

他坐在书桌旁，两肘支在书桌上，右手托着面颊，已经沉思了好长时间，忽然听到身旁有响声，抬起头来一看，只见爱管闲事的安东尼奥娜立在旁边。她虽然个儿很大，却象影子似地走了进来，聚精会神地望着他，对他既同情又生气。

安东尼奥娜趁仆人们吃饭、堂佩德罗睡觉的时候，神不知鬼不觉地溜到这里，打开房门，随后又关上，手脚挺轻，堂路易斯即使没有沉思得出神，也觉察不出来。

安东尼奥娜已经拿定主意，要跟堂路易斯认真地谈一谈，却不知道对他说些什么。然而她祈求过——不知是向天国还是向地狱祈求——让她开口说话，赋予她口才，赐予她语言，不是象她通常所使用的那种粗鲁庸俗的语言，而是文雅优美的、合乎她认为适于表达崇高思想和精辟见解的语言。

堂路易斯一看见安东尼奥娜，就皱起了眉头，显示出他讨厌这种访问的表情，粗声粗气地说道。

“你来干吗？出去。”

“我来问你对我的姑娘到底怎么办？”安东尼奥娜毫不慌乱地回答说，“你不给我答复，我不走。”

她说着就把一把椅子端到书桌跟前，泰然自若地老着脸皮在堂路易斯的对面坐下。

堂路易斯看到没有办法，只得压住火气，耐下心来，用不太严厉的语调大声说道：

“把你要说的话说出来吧。”

“我要说，”安东尼奥娜接着说，“打坏主意反对我的姑娘，是一种恶劣行为。你的为人跟流氓一样。你迷住了她，给她灌迷魂汤。那个小天使快要死啦。她不吃，不睡，也安不下心来，全是你的过错。只因为想到你要走了，她今天昏过去两三次。你在做教士之前，干了件好事。告诉我，你这个该下地狱的，你为什么到这儿来，不跟你伯伯待在一起？她是自由自在的，可以自拿主张，叫大家服从她，不让任何人牵着鼻子走，结果却落到了你背信弃义的圈套里。这副骗人的神圣样子无疑是你使用的诱饵。你用你那套神学和虚情假意，就象狡猾的、狠心的猎人用笛子把那些傻里傻气的田鸫引到套索里来勒死一样。”

“安东尼奥娜，”堂路易斯回答说，“让我安静点吧。看在上帝份上，你别折磨我啦。我是坏人，这我承认。我不该看你的女东家。我不该让她看出我爱她；但是我爱过她，现在还是真心实意地爱着她。我献给她的，不是迷魂汤，也不是媚药，而是我对她的爱。但是必须抛开这种爱，忘记这种爱。上帝吩咐我这样做。你以为我作出的牺牲过去不是，现在不

是，将来也不是巨大的吗？佩比塔应当鼓起勇气，作出同样的牺牲。”

“你连这种安慰也不给那位不幸的姑娘，”安东尼奥娜顶他说。“你自愿把你所爱的、已经属于你的那个女人当作你的牺牲供奉在祭坛上；可你不属于她，她怎么会把你当作牺牲呢？除了不易得到的报偿的爱，她会把你什么样的珍贵宝物扔出窗口，把你什么样的漂亮饰物抛进火堆？她怎么会把她没有的东西献给上帝呢？她会欺骗上帝，对他说‘我的上帝，既然他不爱我，那我就把他奉献给您吧；我也不会爱他，吗？上帝不会发笑；如果上帝会发笑，他见了这样的礼物大概会发笑的。”

堂路易斯茫茫然，不知如何反驳安东尼奥娜的这些理由。这些理由比她以前拧人更可怕。再说他也不愿跟这个女仆讨论爱这种抽象的东西。

“我们不要谈这些空洞无益的话啦，”他说道。“我没法治好你东家的病。我怎么办呢？”

“怎么办呢？”安东尼奥娜用讨好的口气打断了他的话说，态度已经软些了、亲切些了。“我会告诉你怎么办。要是你治不好我姑娘的病，至少也要叫它减轻点。你不是跟圣徒一样吗？那些圣徒有同情心，而且又勇敢。你不要象一个无礼的胆小鬼那样不告而别，溜之大吉。你去看看我的姑娘，她在生病。你就做做这件慈悲事儿吧。”

“去看她会有什么结果呢？不但治不好病，反而会使病加重。”

“不会这样；你真不懂。你到那儿去，凭上帝给你的口

才，天花乱坠说一阵，使她脑子里有个顺从的念头，让她得到安慰；你再对她说，你爱她，只是为了上帝的缘故才离开她，那她女人的虚荣心至少不会受到伤害。”

“你向我提出的办法，是要冒犯上帝的，不论对我还是对她都是危险的。”

“为什么会是冒犯上帝？要是上帝看到你的意图是正直的、纯洁的，他不会把他的恩惠、他的仁德赐与你，使你在这种场合不致晕头转向吗？我要你去看她是有充分理由的。你不应当赶快把我的姑娘从绝望中救出来，引她走上正路吗？如果她见自己这样受人轻视，痛苦得死去，或者一怒之下拿根绳子，悬梁自尽，我可以肯定，你的悔恨大概比魔王锅里的松香和硫黄的火焰还要厉害。”

“多么可怕！我不希望她绝望。我要鼓起我的全部勇气，去看她。”

“愿上帝保佑你！我的心告诉我你会这样做的！你多好啊！”

“你希望我什么时候去？”

“今天晚上十点正。我在临街的大门口等你，把你带到她那儿去。”

“她知道你来看我吗？”

“她不知道。全是我自己想出来的；不过我要十分巧妙地作好准备，怕你的拜访、突然的惊奇、意外的喜悦叫她昏过去。你答应我去吗？”

“我去。”

“再见。一定要来。晚上十点正，我在大门口。”

于是安东尼奥娜一步两级地奔下楼去，很快地来到了街

不可否认，安东尼奥娜在这种场合是极为谨慎的，甚至她的语言都又得体又文雅。如果对这里所叙说的这一切了解得不十分清楚，如果不知道一个女人受浓厚的兴趣或强烈的情感刺激时，她天生的才智能创造出奇迹，准有人认为那是不足信的。

安东尼奥娜对她姑娘的情感确是异乎寻常的，见她这么钟情、这么失望，不得不寻找给她治病的药物。安东尼奥娜刚才迫使堂路易斯同意去赴约，这是一个意想不到的胜利。为了从这种胜利中获得好处，她必须运用丰富的处世经验，出乎意料地把一切都布置好。

安东尼奥娜把约会时间定在夜里十点钟，因为这是以前堂路易斯和佩比塔惯常在茶话会上见面的时间。如今茶话会已经取消或者说暂时停止了。她指定这个时间也是为了避免流言蜚语，因为她曾听传教士说过，据《福音》上说，没有什么比流言蜚语更坏的了；还说应该把那些散布流言蜚语的人脖子上系块磨石抛到海里去。

安东尼奥娜回到主人家里，洋洋自得，决定巧作安排，使得她找到的药物不是无用的，也就是说不是加重而是要治愈佩比塔的病。

安东尼奥娜不想也决定不预先通知佩比塔，而要到最后才告诉佩比塔，说堂路易斯主动要求她定一个时间前来辞行，她已约他十点钟来。

如果有人看到堂路易斯进屋来，会说闲话，为了避免这一点，她想不让人看到他进来，因此规定时间和在家里作些安排，也是很适当的。因为晚会的关系，十点的时候街上挤满了人，堂路易斯在街上走过，人家可能不大注意。钻进门厅大约只消一秒钟。她在那里等待，把堂路易斯领到书房去，不让任何人看到。

安达卢西亚的乡村富户的全部住宅，或大部分住宅，是由两座而不是一座房屋组成的；佩比塔的住宅也是如此。每座房屋各有一个门。正门通向铺了瓷砖、圆柱环绕的院子，大厅和主人使用的其他房间；侧门通畜栏，马厩，车棚，厨房，磨坊，压榨场，谷仓，贮藏榨油的油橄榄的水果贮藏室，储藏装在大陶瓮里的食油、葡萄酒、酒精、白兰地和醋的仓库，储藏装在桶里的新酒或陈年美酒的酒窖或贮酒室。这第二种房屋，或部分房屋，即使坐落在拥有两万或两万五千人口的城镇中心，也还是叫做农舍。管家、监工、骡夫、主要工人和老仆人晚上都聚集在那里；冬天，围着大厨房里的一个炉灶而坐，夏天，就在露天里，或者在通风的、凉爽的房间里休息，聊天，直到主人们要睡觉的时候。

安东尼奥娜希望她的姑娘和堂路易斯谈谈，彼此说说明白。她认为这需要一个安静的环境，不要让人打搅。因为那天晚上举行圣约翰节晚会，她决定让侍候佩比塔的姑娘们丢下活计，到农舍去娱乐一番，跟农村工人一起跳 *jaleo probe* 舞。这种舞蹈就是跳方丹戈舞，唱优美的民歌，奏响板，再加上跳跃和按照旋律的动作。

这样，主人住的房屋里，除了她和佩比塔，就没有别的

人，显得静悄悄的，近乎无人居住似的。这对会面时需要的那种隆重、超绝和寂静的气氛再适合没有了。她对两个身价很高的人会面已作好准备，他们的命运也许——或者说是确实——取决于这次会面。

—— 安东尼奥娜正在脑子里反复考虑和安排这些事情的当儿，堂路易斯刚剩下一个人就后悔起来，后悔自己行事太鲁莽，后悔自己太软弱：安东尼奥娜要求他去赴约，他竟然会同意。

堂路易斯在衡量安东尼奥娜的品质，觉得她比俄依娜和塞莱丝蒂娜^②更邪恶。他在自己面前看到了他自愿去冒的一切危险，而没有看到秘密地、偷偷地去会见一个漂亮寡妇的好处。

去会见她，向她的诱惑屈服，落入她的圈套，违背自己的誓言，使支持他的特许申请书的主教、甚至使批准他的申请书的教皇处境尴尬，摈弃当教士的决心——这一切在他看来是奇耻大辱。再说，这是对他父亲的背叛，因为他父亲爱佩比塔，希望同她结婚。去看望她，使她更加失望，同不告而别相比，他觉得其残忍程度是有过之而无不及的。

堂路易斯被这些想法所驱使，想到的头一个念头，就是不去践约，不道歉也不通知，让安东尼奥娜在门厅里空等。但是安东尼奥娜可能已经告诉了她的女主人，说他要去看她，他不去，不仅对安东尼奥娜，而且对佩比塔也是十足的失礼。

俄依娜：法国剧作家拉辛的悲剧《费德尔》中费德尔王后的保姆。

② 塞莱丝蒂娜 西班牙作家罗哈斯的小说《塞莱丝蒂娜》中的人物。

于是他考虑写一封情深意厚而又措词谨慎的信给佩比塔，说明不能去看她的原由，替自己的行为辩解，安慰她，表达自己对她的柔情，但要使她看到职责和天国高于一切，极力鼓起她的勇气，作出象他那样的牺牲。

他动手写信，写了四五次，涂了好几张信纸，随即就撕掉了。他怎么写都不中意。信时而写得干巴巴、冷冰冰的，学究气十足，象一篇蹩脚的布道文，或者象一个拉丁语教师的讲稿；时而流露出一种幼稚可笑的恐惧，仿佛佩比塔是个伺机吞掉他的妖魔；时而又暴露出同样可悲的其他种种缺点。总而言之，在尝试了几次，浪费了好几张纸头以后，信仍然没有写成。

“没有别的办法，”堂路易斯暗自说道。“事情已经决定。鼓起勇气，上那儿去吧。”

堂路易斯用希望来安慰自己的心灵，希望自己非常沉着，希望上帝能让他口若悬河，说服佩比塔——她是那么善良，希望她本人鼓励他履行他的天职，牺牲世俗的爱情，仿效昔时神圣的女人们，她们不仅拒绝同未婚夫或爱人结婚，而且甚至拒绝同丈夫结合，和丈夫住在一起就象跟兄弟住在一起一样。例如，英国国王圣爱德华的传记中就是这样说的。堂路易斯想到这一点，越发感到宽慰和鼓舞；他已经把自己想象成圣爱德华，把佩比塔想象成他的妻子艾迪塔皇后；他觉得佩比塔在形式和地位上比不上这位皇后——她又是妻子又是贞女，也许更娴雅、更脱俗、更富有诗意

拿定主意仿效圣爱德华以后，就应该坚定不移地去做，然而堂路易斯并不是如此。他还认为背着父亲去看望佩比

塔是一种犯罪的事情。他父亲正在睡午觉，他想去叫醒他父亲，将情况和盘托出。他从椅子上立起来两三次，要去找他父亲，可马上又停下来，认为这种泄密是丢脸的，把它看成为一种可耻的孩子行径。他可以泄露自己的秘密；但为了和父亲搞得关系融洽而泄露佩比塔的秘密却是很不光彩的。如若害怕没有足以抵抗的勇气，因而这样做，就越发显得恶劣、可笑、卑鄙。于是堂路易斯一声不响，什么也没有对他父亲泄露。

不仅如此，他甚至没有胆量和信心，在还没有神秘地会面以前去见他父亲。他被各种该受谴责的相互矛盾的情感弄得心神不安，如癫似狂。这些情感相互争夺对他灵魂的控制权。房间虽大，却容纳不了他。他走来走去，就象跳跃或者飞腾一样，三四步就把整个房间跑遍了，因而怕在墙上撞破了头。尽管现在是夏天，阳台敞开着，他却觉得空气不够，感到气闷，好象屋顶压在他的头上。他需要全部空气供他呼吸；需要无限的空间让他踱步，需要寥廓的穹苍任他抬起头来吁气，提高思想。

他被这种需要所推动，拿起帽子和手杖，上街去了。在街上，他避开所有的熟人，找僻静的地方往野外走去，经过树木繁茂、人迹罕至的杨树林，果园和小径。这些杨树林、果园和小径环绕着市镇，使方圆两三公里以内变成了一个乐园。

直到现在，我们对堂路易斯的相貌还谈得很少。你们要知道，他是个名副其实的美男子：高高的个子，匀称适中，

体格匀称，头发乌黑，眼睛也是黑的，充满着热情和温柔。黑黝黝的脸色，雪白的牙齿，薄薄的然而轮廓分明的嘴唇，赋予他一种睥睨一切的外貌。他整个神态中蕴蓄着豪迈的男子气，却又有教士的自制与温顺。他的风采和举止中还有优越和高贵这种难以描绘的痕迹。高贵似乎是贵族子弟特有的品质和独一无二的特权，虽然并不是永远如此。

看到堂路易斯，就得承认，佩比塔·希梅尼斯是凭着本能懂得美学的。

堂路易斯不是在那些小径上行走，而是奔跑，跃过小溪，几乎什么东西也没在意，差不多象头被牛虻蜇了的公牛一样。他遇见的那些乡下人，看着他走过去的那些园丁，也许会把当作疯子。

他漫无目的地走了一阵子，走到了离镇三公里多路的圣弗朗西斯科·迪·保拉古修道院的废墟旁，已经累了，就在废墟左近的石十字架脚下坐下，重又陷入沉思，但是思绪非常混乱，连他自己也不知道在想些什么。

钟声从空中传到荒郊僻野，号召信徒们去祈祷，让他们联想到天使长在向至圣圣母致意。这钟声使堂路易斯从出神的状态中恢复过来，重又置身于现实世界。

太阳刚隐没在附近巍峨的山峰背后，使那些角锥形的、尖塔形的、残缺的方尖碑形的山顶，在那被落日染成紫红色的看起来象黄玉般的天空衬托之下，显得异常突出。那些山峰的影子在平原上开始扩散开来，在太阳下山的对面山头上，高耸的岩石闪闪发光，仿佛是烧得火红的金子或者水晶一样。

本镇守护神圣母的神堂坐落在一个远远的山冈顶上；在另一个被人们称作各各他的较近的山冈上，另有一座小庙，或者叫野寺。这两座庙宇象两座救命的灯塔一样，它们的窗玻璃和白墙壁还在落照中熠熠发亮。

一首忧伤的诗篇激起了大自然的感动，似乎一切都在用只有心灵才能听得见的无声的音乐向造物主唱赞美歌。徐缓的钟声，由远处传来，渐渐减弱，近乎消失了，差不多没有扰乱大地的宁静；它召唤人们去做祈祷，却没有用它的响声扰乱人的意识。堂路易斯脱下帽子，在座基被他坐过的那个十字架脚下跪下，极其虔诚地念着 *Angelus Domini*^②。

夜幕很快降临大地；但黑夜抖开自己的斗篷，把这些地区遮盖好，高高兴兴地用灿烂的星星和皎洁的月亮装饰它。蔚蓝的穹苍并没有使它的蓝色变成黑色，仍然保持着蓝色，不过更深了。空气是那么透明、那么稀薄，可以看到千千万万颗星星在无边无际的太空中闪烁着。月亮把树梢镀成了银色，倒映在流动的溪水里，那些小溪仿佛是发光而透明的液体，泛出虹霓般的、象是蛋白石上闪出的色彩。夜莺在茂密的树丛间歌唱。野草和鲜花散发出更浓郁的香气。无数的萤火虫在小溪两岸的小草和野花中间，象钻石或红宝石一样闪光。那儿没有有翅萤，也没有美洲萤，但是这些萤火虫群集在一起，发出煞亮的光华。许多还在开花的果树、许多槐树和无数丛玫瑰，使空气中充满了柔和的香味。

各各他：《圣经》中的地名，耶稣在该地被钉于十字架而死。

② 拉丁文：意为“主的天使”，是天主教的祈祷文，每天早、中、晚各念一遍。

堂路易斯感觉到自己被那激起情欲的大自然所控制、所引诱、所征服，对自己产生了怀疑。但是必须履行许下的诺言，前去赴约。

堂路易斯绕了一个大圈子，走过了不少小路，有时对要不要到河源去也很踌躇。河源是一个有趣的地方，在山脚下，有一股晶莹的水流从天然石里涌出来，灌溉那些果园。他迈着从容而缓慢的步子回头向镇上走去。

他想到他决定要做的事情，心里感到恐惧，离镇愈近恐惧也就愈大。他钻进树林最密的地方，满希望见到某种惊人的奇迹、某种征兆、某种能使他改变主意的迹象。他常常想到大学生李萨尔多，也渴望看到他自己的葬礼。但是天空发出无数道光亮，鼓励人去谈情说爱；星星在互相眉目传情；夜莺在唱着情歌；连蟋蟀也多情地鼓动着发响的鞘翅，宛如行吟诗人在唱小夜曲时拨弄着琴拨一样；在这寂静而优美的夜里，整个大地仿佛都被奉献给爱了。没有任何迹象，没有任何征兆，也没有任何凄惨的景象：到处是一片生机、恬静和欢乐。守护天使在哪儿？他把堂路易斯当作一个不可救药的人抛弃了，还是认为他不会冒什么险，用不着叫他放弃自己的意图？谁知道呢？说不定胜利来自这种危险。圣爱德华和皇后艾迪塔又出现在堂路易斯的想象之中，加强了他的决心。

堂路易斯陷入了沉思，耽搁了回去的时间。当小教堂的钟敲十点——约会时间——的时候，他离镇上还有一段路呢。钟敲了十下，就象在他心上敲了十下，使他在肉体上感到疼痛，可是痛苦和惊恐与背叛的不安和使人销魂的柔情交

织在一起。

堂路易斯生怕到得太迟，加快了脚步，不多一会儿就来到了镇上。

镇上十分热闹。那些未婚的年轻姑娘到公地上的泉水边来洗脸：有未婚夫的姑娘，希望未婚夫不变心；没有未婚夫的姑娘，希望快点找到未婚夫。女人们和孩子们采集了马鞭草、迷迭香枝和其他植物，纷纷回去配制奇妙的熏香。有好几个地方在弹奏吉他。随时可以听到喁喁的情话，随处可以看到一对对幸福的情侣。圣约翰节的前夜和凌晨，虽是天主教的节日，却保留着古代信奉异教和崇拜自然的某种余风。也许是因为这个节日同夏至大抵是一致的。事实上，那夜的场景全是世俗的，不是宗教的。全是谈情说爱和献殷勤。在我们古老的传奇和传说中，在圣约翰节的前夜或凌晨，摩尔人总是抢走俊俏的信奉基督教的公主，信奉基督教的骑士也总是在摩尔人公主那里达到了他追求的目的；镇上似乎还保留着古老传奇的传统。

街上熙熙攘攘，全镇的人都出来了，还有附近村镇来的人。许许多多卖果仁糖、蜜饯和烤面包片的小桌子，水果摊，卖洋娃娃和玩具的货摊，卖油煎饼的棚子，使人走路都很困难。在卖油煎饼的棚子里，那些年轻的和年老的吉卜赛女人，有的炸面团，使空气中弥漫着一股油腻味，有的把油煎饼称好分量摆出来，有的说些俏皮话，回答那些走过去的风流少年的恭维话，还有的给人卜卦算命。

堂路易斯尽量回避熟人；老远看到他们，就连忙闪到一旁。这样没有人跟他说话，也没有人阻拦他，他慢慢地走到

佩比塔住宅的门厅跟前。他的心开始扑通扑通跳起来。他只得停下脚步，站一会儿，让心定一定。他看了看表：快十点半了。

“天哪！”他说道。“她等我等了快半个钟头啦。”

于是他赶紧钻进门厅。平日将门厅照得通亮的灯笼，那天夜里光很微弱。

堂路易斯一跨进门厅，右臂被一只手，说确切点，被一只爪子抓住了。这是安东尼奥娜抓的。她悄声说道：

“你这个鬼学生，忘恩负义的，没良心的，蠢货。我以为你不来了。没有用的家伙，你到哪儿去的？在世上的盐^①为你溶化、美的太阳等待你的时候，你怎敢不听话，迟到？”

安东尼奥娜一边抱怨，一边脚不停步，一直抓着神学院学生的手臂，拉着他往前走，神学院学生给弄得不知所措，一声不响。他们一走进栅门，安东尼奥娜就小心翼翼地、悄没声儿地将门关上；他们穿过院子，登上台阶，走过几条走廊，经过两座大厅，来到关着的书房门口。

整座住宅里静得出奇。书房在里边，市声传不到这里。只听到农舍里传来的响板的敲击声、吉他的演奏声和轻轻的低语声，但是模模糊糊，听不真切。那是佩比塔的仆人们在农舍里跳 jaleo probe 舞。

安东尼奥娜打开书房门，推堂路易斯进去，同时通报说：

“姑娘，堂路易斯先生来啦，他是来向你告别的。”

机智谨慎的安东尼奥娜，一本正经地通报以后，便退了

① “世上的盐”意为“最杰出的人物”语出《圣经·马太福音》第五章第十三节。

出去，重新关上了门，让来访者和女主人自由自在些。

到了这里，我们不能不提到这个故事的真实性，对它所刻划的人物那严谨的准确性也不能不感到惊讶。在这篇《历代志》中，跟在一部小说中一样，假若有一点虚构的东西，象佩比塔同堂路易斯这样重要的、非同寻常的会面无疑不会用这里所使用的这么平常的手法来安排了。也许我们的主人公们再去郊游时，受到可怕的暴风雨的突然袭击，不得不躲避到古城堡或摩尔人的塔楼的废墟里，传说那里经常出现鬼怪或诸如此类的东西。也许我们的主人公们落到一伙强盗的手里，多亏堂路易斯的沉着和勇敢，从强盗那儿逃了出来，夜里无法避免地单单两个人宿在岩洞或山洞里。也许作者这样安排：让佩比塔和她那犹豫不决的崇拜者必须取道海上去旅行，虽然如今没有阿尔及利亚的海盗和海盗船，但虚构一个适当的遇难事件并不难，遇难时堂路易斯救起了佩比塔，来到一个荒岛或另一个富有诗情画意的偏僻之地。这些方法中的任何一种都要更富有艺术地给两个年轻人配上热情洋溢的对话，更好地为堂路易斯辩护。然而我们认为，不应当责备作者没有利用这样的情节，而应当感谢他颇有良心，为了叙述的忠实而牺牲他可能制造的奇妙的效果，如果敢用取之于幻想的情节与插曲点缀和装饰它的话。

倘若只有安东尼奥娜的殷勤和机灵，只有堂路易斯答应赴约时所表现的软弱，为什么要编造谎言，迫使一对象是被命运拖着的情人在贞节和正直上冒极大的风险，去单独会面和谈话呢？决不能这样。堂路易斯去赴约好不好，佩比塔已

从安东尼奥娜那里得知堂路易斯是自愿来看她的，对这种有点神秘的不是时候的访问感到高兴对不对，我们不要把它归罪于偶然，而要归咎于在这个故事中出现的那些人物本身和他们感觉到的情欲。

我们非常喜爱佩比塔；但是最要紧的是真实，我们必须说出真实情况，即使它有损于我们的女主角。佩比塔原说要自寻短见，两眼哭得通红的，眼皮也有点儿发肿，头发弄得乱蓬蓬的。八点钟的时候，安东尼奥娜告诉她，说堂路易斯要来。从那时起，佩比塔一心只想着梳妆打扮，好接待堂路易斯。她用温水洗脸，将哭泣留下的损害花容玉貌的残迹抹掉，要做得恰到好处，既不减美色又留下一点泪痕；把头发梳理得让人看不出是作过精心研究的，要显出一种富有艺术的、娴雅的、随便而又不散乱的样子；把指甲修得光光的；穿一件朴素的家常便服，因为穿着晨衣不便接待堂路易斯。总而言之，她情不自禁地端详了一番：经过梳妆打扮，她看上去更俊俏、更妩媚了，没显出丝毫的斧凿之痕，整个儿象天然的产物，象天生的才华，象她身上保存的某种东西一样发出光彩，尽管情感的冲动使她忘却了自己。

据我们调查，佩比塔在梳妆上花了一个多小时，单从效果上就可以看出来。她作了最后的修饰，带着难以掩饰的满意神情照了照镜子。将近九点半时，她拿着烛台，下楼来到供奉着圣婴耶稣的大厅里。她首先把小圣坛上那些已经熄灭的蜡烛点亮，惋惜地看看那些枯萎的花朵，祈求圣像原谅她长期怠慢他；她双膝跪下，独自诚心诚意地祷告，祈求多年来已成为一家之主的圣婴耶稣鼓励她。她向年幼的、笑嘻嘻

的、漂亮的、健康的、脸色红润的耶稣祈求的事，却不敢向身背十字架、头戴荆冠的拿撒勒人耶稣祈求；不敢向受凌辱、挨鞭打、手拿芦苇当牧杖、粗绳代捆绑的戴荆冠的耶稣祈求；也不敢向被钉在十字架上、鲜血淋淋的、垂死的基督祈求。她祈求圣婴耶稣把堂路易斯留给她，不要把他带走，因为圣婴耶稣是那么富裕，应有尽有，可以不要这个仆人，把他让给她，而没有很大损失。

作了这些准备（我们把这些准备分成为化妆上的、服装上的和宗教上的准备是合理的）以后，佩比塔就在书房安下身来，象热锅上的蚂蚁似地等待着堂路易斯到来。

安东尼奥娜做事考虑周到，比约定时间略早一点才说他要来。尽管如此，由于这个风流哥儿姗姗来迟，可怜的佩比塔在向圣婴耶稣祈祷完以后就坐立不安，满怀焦虑和苦恼，直待到在书房中央看到另一个孩子，这才安下心来。

拜访是以最严肃、最讲究礼仪的方式开始的。双方一板一眼地照例寒暄一番。堂路易斯应邀在椅子上坐下，没有放下帽子，也没有放下手杖，而且同佩比塔保持相当距离。佩比塔坐在沙发上，身旁是一张独脚小圆桌，上面放着几本书和一个烛台，烛光照亮了她的脸。书桌上还点着一盏灯。尽管有两盏火，但是房间挺大，大部分仍然是半明不暗的。有一个朝着小小的内花园的大窗子，因为天热敞开着；虽然铁窗栅被玫瑰和素馨遮住了，但皎洁的月光仍然透过绿叶和鲜花照进来，要与灯光和蜡烛争辉。传进窗里来的，还有在花园另一头的农舍里那远远的不清晰的舞会喧闹声，小花园里

喷泉那单调的潺潺声，遮住窗子的素馨和玫瑰的香味，还搀和着装点窗下花坛的木犀、甜罗勒及其他植物的香味。

停了好长一阵子——这种沉默难以忍受，也难于打破。两个交谈的人，谁也不敢开口。说实在的，这是一种使人难堪的局面。当时他们要表达自己的意思，同今天我们要复述他们的话一样困难；但是除了尽力为之，没有别的办法。我们还是让他们自己来讲述，把他们的话一字不漏地抄录下来吧。

“在临走之前，您终于屈尊来向我告别了，”佩比塔说道。
“我本来已经不存希望啦。”

堂路易斯担任的是一个不大好办的角色。不仅是新手，甚至对这种谈话富有经验的老手，一开始也常常会说出些蠢话。所以不要责备堂路易斯，说他开头回答了些蠢话。

“您的抱怨是不公平的，”他说道。“我曾同家父一起到这里来向您告别，可是我们没有请您接见，就留下了名片。听说您身体不大舒服，我们每天差人来打听您的情况。得知您病情转轻，感到莫大的高兴。这会子您大好了吗？”

“我几乎要对您说，我还没有大好，”佩比塔回说。“但是我看到您是作为令尊的使者来的，我也不愿叫一个极好的朋友难过，我正好告诉您，也请转告令尊，就说我感到好多了。奇怪的是您一个人来。堂佩德罗没有陪您来，他一定很忙吧。”

“家父没有陪我来，太太，因为他不知道我来看您。我一个人来，因为我的告别是郑重的、严肃的，说不定是永别，他的告别性质却不同。家父过几个星期就要回来的。我可能

从此不回来了；即使回来，也与今天的我不同。^①

佩比塔无法克制自己了。她所憧憬的幸福的未来成了泡影。她本来下定决心，要不惜一切代价征服那个人，她平生所爱的唯一的一个人，她觉得自己能爱的唯一的一个人，可是这种坚定不移的决心也付诸东流了。堂路易斯走了，她的青春、闲雅、美丽、爱都毫无价值了。她年方二十，姿容俏丽，就注定要终身寡居，独守空闺，单相思了。她不可能再另爱别人。这时她的性格冲破一切束缚，异常强烈地表现出来：在她身上，障碍只会越发加强和激起她的希望；她一旦下定决心，就会排除万难，直至达到目的。她必须取得她所要求的东西，否则就死亡。社会上的尊敬，掩饰感情的积习，都阻止不了她。这种积习是在上层社会里得来的，它制止情欲的冲动，把难以克制的猛烈爆发出来的感情用薄纱掩盖起来，使它融化在迂回曲折的说法和模棱两可的词句里。佩比塔不善交际，也不懂得中庸之道；她只会盲目地服从自己的母亲和头一个丈夫，后来又专横地支配其他一切人。所以这次佩比塔说话和表现都是她本来的样子。她的灵魂，连同她天生的全部热情，都可以在她的话语中感觉得到，她的话语不是用来掩盖她的思想和感情，而是使思想和感情具体地体现出来。她说话不象我们沙龙里的贵夫人那样扭扭捏捏，欲说还休，而是象克洛埃对达夫尼斯^①那样说得犹如牧歌一般直截了当，象拿俄米的儿媳^②把自己奉献给波阿斯时说得那样温

达夫尼斯和克洛埃是希腊作家龙格（2—3 世纪）教人小说《达夫尼斯和克洛埃》中的人物。

② 拿俄米的儿媳：即是路得，故事见《圣经·路得记》。

顺、那样自然。

佩比塔说道：

“这么说来，您不改变自己的打算了？您相信自己的天职吗？您不怕做一个坏教士吗？堂路易斯先生，我要克制自己；我要暂时忘记我是一个粗野的女孩子；我要抛开一切感情；我要冷静地思考，好象这是与我毫无关系的事情。我要谈的事情可以有两种解释。可两种解释都对您不利。我要说明我的想法。一个女人几乎没有跟您说过话，见到您、接待您也没有几天，竟能以她的媚态——当然不是不顾廉耻的媚态——打动您的心，使得您用预示世俗之爱的眼光看她，甚至使您向她表示爱慕之情，这在任何人都是一种错误，一种罪过，对教士就更是如此了；如果这个女人只不过是个普通的乡村女人，没有受过教育，无才能，也不风雅，那么您在通都大邑中接待、探望和拜会危险千百倍的其他女人时，人家怎么会不为您担心呢？在您探望和接待贵夫人时，您会发疯的。她们住的是王宫贵府，踩的是柔软的地毯，戴的是使人眼花缭乱的钻石和明珠，穿的是绫罗绸缎，而不是粗布薄纱；她们裸露出雪白的、外形优美的颈项，并不用朴素的平民用的三角披肩遮起来；她们最善于用眼神来勾魂摄魄；她们在随从人员的陪同下，在骄奢豪华的气氛中，表面上难以接近，就越发叫人想弄到手；她们谈论政治、哲学、宗教和文学；她们象金丝雀一样歌唱；她们好象沉浸在芳香、倾慕和恭顺的氤氲之中，高踞在成功和胜利的座基之上，被声名显赫的人顶礼膜拜，在金碧辉煌的沙龙里受到赞扬，或者隐居在只有人间的幸运儿才进得去的深闺里；她们也许是有头

衔的，对那些知心的人儿来说只叫‘佩比塔’、‘安东尼塔’或者‘安赫丽塔’，而对其他的人来说就要称‘公爵夫人’、‘侯爵夫人’。如果您在接受圣职——猜想起来，您一定是满腔热情的——的前夕，向一个村姑让步，如果您是受一时的奇想所驱使而让步的话，那么我预料您将成为一个可恶的、下流的、世俗的和倒霉的教士，而且您会处处让步，难道不对吗？在这种猜想当中，堂路易斯先生——请相信我的话并且不要生我的气——您甚至不配做一个正派女人的丈夫。如果您怀着狂恋者的热诚和深情与人握过手，如果您用答应给人天堂和永恒之爱的目光看过人，如果您……吻过一个只是激起您一种无以名之的感情的女人，那么您就跟上帝走吧，不要同这个女人结婚。如果她是贤慧的，她不会希望您做她的丈夫，甚至不会希望您做她的恋人；但是，看在上帝份上，您也不要去做教士吧。教会需要别的更严肃、更具备教士品德的人。相反，如果您对我们所谈的这个女人感到一种伟大的爱，即使她不值得您爱，那么为什么这样忍心地抛弃她、欺骗她呢？不管她是多么不值得爱，如果她能激起这伟大的爱，您不相信她会分享它，成为它的牺牲品吗？当这种爱是伟大的、崇高的、强烈的时，它怎么会没有报偿呢？它不会叫人难以忍受地折磨和奴役所爱的对象吧？您根据自己爱的程度和纯度，衡量您所爱的人的爱。倘若您抛弃她，怎能不为她担心呢？她具有男子的毅力、书本知识培养出来的恒心、诱人的荣誉、许多宏伟的计划吗？还有，在您经过陶冶的高尚的精神中的那一切东西，使您用不着肝肠寸断就可以同另一种世俗的情感分道扬镳，她有吗？她会伤心死的，难道您

不了解吗？您是注定要作出不流血的牺牲的，可您毫不怜惜地牺牲的却是最爱您的人，这难道您也不了解吗？”

“太太，”堂路易斯一边回答，一边竭力掩饰自己的激动，不让人从他那颤抖而口吃的声音里听出他很慌乱，“太太，我也得好好地克制自己，来冷静地回答您，就象在辩论中用论据反驳论据的人那么冷静；但是您的责备是那么合理（请您原谅我这样说）、那么富有诡辩性，使我不得不列举理由驳倒它。我没想到必须在这里谈论，磨炼我愚钝的智力；您会反对我这样做，可我不愿给人当作怪物。您想出来责难我的二难推理好厉害，我要答复各个论点。虽然我是在我伯伯身边和神学院里长大的，在神学院里我没有看到过女人，您不要以为我是如此无知，想象力是如此贫乏，连在脑子里把她们想象得很美、很有魅力——她们可能是很有魅力的——都想象不出来。相反，我的想象力在这方面超过了现实。我读过《圣经》的歌手们和世俗的诗人们的作品，我的想象力受过这些作品的激励，能设想出比现实世界中通常遇到的更娴雅、更妩媚、更聪慧的女人。因此，在我想升到教士的高位上，拒绝这些女人的爱的时候，我了解我所作出的牺牲的代价，甚至我把代价估计得还要大一点。我十分清楚：让一个美女穿上华丽的衣服，戴上耀眼的珠宝，处于一切文化精品和人类勤劳的双手和智慧创造的一切财富之中，可能而且应当增加她的魅力。我也十分清楚：同名士交往、阅读好书、观看拥有许多名胜古迹和宏伟建筑的繁华都市，都会使一个女人增加才干，使她的智力得到磨炼、提高，发出光彩。我这样活灵活现地想象到这一切，这样美丽地看到这一切，如果我终于

遇到您对我谈到的那些女人，接待那些女人，请您不要怀疑，不但不会落到您所告诫的倾倒和发狂的地步，而且在看到幻想与现实、真实与想象之间存在着多么大的距离时，我得到的也许是失望。”

“您说的这番话确实都是诡辩！”佩比塔插嘴说。“怎能否认您在想象中描绘的东西比实际存在的东西更美呢？但是又怎能否认现实比想象和幻想具有更诱人的效力呢？模模糊糊的、虚无缥缈的幻景，不管怎么美，都比不上能明显地移情易性的东西。我了解，在您的心灵里，虔诚的形象会战胜世俗的幻想；可我担心虔诚的形象不能战胜世俗的现实。”

“您别担心，太太，”堂路易斯回答说。“我的幻想，在它创造的东西上，比整个宇宙更有效力，在由感觉传达给我的东西上，却不及您。”

“为什么不及我？这又叫我产生别的怀疑了。您对我的概念，您对自己恋爱的概念，说不定是这种有效力的幻想的产物，是与我毫不相象的错觉吧？”

“不，不是这样；我深信，这种想法是跟您完全相符的；但它也许是我心灵生来就有的；也许从上帝创造我的心灵时起就存在于我的心灵里；也许是我心灵的实体的一部分；也许是我心灵的本质的最纯洁、最珍贵的东西，就象鲜花上的香味一样。”

“这真叫我害怕！方才您向我承认了，您爱的不是我，您爱的是实体，是芳香，是您心灵最纯洁的东西，虽说您的心灵与我的心灵形状很相象。”

“不，佩比塔；您别拿我的痛苦来寻开心。我爱的是您，

是原来样子的您；但是我爱的这个人是那么漂亮、那么纯洁、那么温柔，竟使得我说不清楚她怎么通过感觉到达我脑子里的。因此 我推测 我相信 我肯定 她早就在我心目中。她象对上帝的概念一样，存在于我心中，在我心中扩大和发展，但却有自己现实的、较高的、远远胜过概念的目标。正象我相信上帝的存在一样，我相信您的存在，相信您比我对您的概念要好上一千倍。”

“我还有一个疑问。引起这种概念的人，一般说来不会是女人吧，不会独独是我吧？”

“不是，佩比塔；那种魔力，一个灵魂美、容貌俊的女人的魅力，在见到您以前，就已经深入我的幻想。马德里的公爵夫人和侯爵夫人也好，世界上的女皇也好，普天下的王后和公主也好，都及不上我与之朝夕相处的那些理想的、想象的人物，她们出现在富丽豪华、风格高雅、装饰精美的城堡和王宫里，从我青少年时起，我就在想象的天地里建造了这些城堡和王宫，后来我又让我的劳拉^①们、贝雅特丽齐^②们、朱丽叶^③们、玛甘泪^④们和埃莱奥诺拉^⑤们 或者辛蒂娅^⑥们、格丽赛拉^⑦们和莱斯比娅^⑧们居住。在我脑海里，我给她们戴上东方的头饰和头巾，给她们披上紫红色和金色的斗篷，

劳拉：意大利诗人彼特拉克年轻时所爱慕的女子。

② 贝雅特丽齐：见第七十九页注。

③ 朱丽叶：莎士比亚《罗米欧与朱丽叶》中的女主人公。

④ 玛甘泪 歌德《浮士德》中的女主人公。

⑤ 埃莱奥诺拉：意大利诗人塔索诗中的女人形象。

⑥⑦ 辛蒂娅、格丽赛拉：待查。

⑧ 莱斯比娅：罗马诗人卡图鲁斯诗中的女主人公。

让她们处于宫廷般的奢华中，就象伊斯帖和瓦实提^①那样；我赋予她们宗法制时代那种牧歌式的纯朴，就象利百加^②和书拉密女^③那样；我给予她们路得那种讨人喜欢的谦逊和虔诚；我听她们谈话就象听雄辩术的大师阿斯芭西娅^④或希帕蒂亚^⑤辩论一样；我让她们登上富丽堂皇的高坛，使名门望族那种荣耀的光泽照亮她们，仿佛古罗马那些最高傲的贵族妇女一样；我把她们看成是轻浮的、卖弄风情的、快活的、充满贵族浪态的女人，就象路易十四时代凡尔赛的那些命妇一样；我打扮她们，有的穿上引人崇敬的端庄的古罗马妇女穿的长外衣，有的穿上讲究的古希腊妇女穿的长袍，从那透气的褶襞中隐约可以看到她们造型完美的体态，有的披上雅典和哥林多那些绝色名妓披的透明的长斗篷，让那白里透红的苗条身子透过薄纱发出光彩。如果一个灵魂在神之爱中燃烧、烧尽，正象我认为——也许太狂妄——我的灵魂在燃烧、烧尽一样，那么感官的快乐有什么意义，人间的荣华富贵又有什么价值呢？巨大的岩石，完整的山峦，如果阻碍地球内部突然喷发出来的烈火蔓延，就会化为齑粉飞到空中，给矿井里堆积的火药或火山雷鸣般喷出的熔岩开道让路。我的灵

瓦实提是亚哈随鲁王的王后。伊斯帖是亚哈随鲁王的第二个王后。见《圣经·以斯帖记》。

② 利百加是以撒的妻子，雅各的母亲。见《圣经·创世记》第二十五章。

③ 书拉密女是所罗门王的情人。见《圣经·雅歌》第六章。

阿斯芭西娅·德·米莱托(公元前约470—卒年不详)希腊名妓，伯里克利的妻子和顾问。当时的哲学家、作家和艺术家，特别是苏格拉底经常出入其家。

⑤ 希帕蒂亚(约370—约415)：希腊女数学家，天文学家，新柏拉图主义哲学家。

魂也要这样，或者用更大的力量，甩掉天地万物和受造之美的全部重负，这种重量压制了它，俘虏了它，不让它飞到上帝那里——它的理想境界——去。不，我并没有因为无知而抛弃任何欢乐、任何柔情、任何荣誉；我了解这些东西，重视这些东西，超过这些东西的实际价值，可我为了别的欢乐、别的荣誉、别的更多的柔情而轻视这些东西。当尚未被阅历和罪恶迷惑的理智，在爱的拥抱中想象出一种无疑是大大超过现实和真实的无可比拟的乐趣时，对女人的世俗之爱出现在我的幻想之中，它不仅有一副讨好于人的媚态，而且还有最危险的诱惑——道德学家称之为处女的诱惑——那种极大的、几乎不可抗拒的魅力。自从我开始生活以来，自从我成人以来，——那已经是几年之前的事了，因为我的青少年时期并不太长——我就爱上原型美，渴求最大的乐趣，而鄙夷乐趣与美的影子和映象。我曾经力求在自身中死去，活在所爱的对象心中；不仅使我的感觉，而且使我的心灵摆脱对尘世的眷恋，摆脱各种形象和印象，可以理直气壮地说，活着的不是我，而是基督在我身上活着。也许我过去确实太傲慢、太自信，上帝要惩罚我。那时您横插到我的路上来，把我拉下去，将我引入歧途。如今您指摘我，嘲笑我，责怪我轻狂浮浪；而且在指摘我、嘲笑我的时候，您生自己的气，认为叫我犯错误的是别的什么女人。在我应当谦恭的时候，我要保护自己，不愿太骄傲。如果上帝在惩罚我的高傲时，出于仁慈而抛弃我，那最卑劣的动机极可能使我动摇堕落。然而我要对您说，我那也许已受迷惑的理智，对这种情况的理解会截然不同。那可能是我没有受到克制的骄傲的影响；不过

我要重复一遍，我会有不同的理解。我无法叫自己相信我堕落的原由中有下贱的、卑劣的因素。我在您身上看到的实际情况超出了我青年人的想象的一切景象；您凌驾于我所有的仙女、女王和女神之上；在我的心灵中，那个实像，跟您所具有的、体现在您肉体 and 灵魂中的真实的美一模一样，升到了我那些被神之爱所推翻、破坏、粉碎的理想的造物之上。甚至可能有一种神秘的、超自然的力量在其中起过作用，因为自从我见到您，几乎是在见到您之前我就爱上您了。在我意识到爱上您以前，我早就爱上您了。这里面好象有一种预兆，是命中注定的，是宿缘。”

“既然是宿缘，既然是命中注定的，”佩比塔打断他的话说，“为什么不服从，为什么还要反抗呢？为了我们的爱情，您就牺牲您的志愿吧。也许我没有作很多的牺牲吧？就是这会儿，在我央求时，在我努力克服您的轻视时，我不是牺牲我的骄傲、我的尊严、我的庄重了吗？我也觉得，我在见到您以前就爱上您了。如今我真心实意地爱您，没有您，在我说来就没有幸福。不错，在我卑贱的头脑里，您找不到象我在您的头脑里找到的那样的劲敌。用思想也罢，用意志也罢，用情感也罢，我都不能立即飞升到上帝那里去。不管是出于本性，还是由于天恩，我都没有往上爬，也不敢希望爬到那么高的领域。不过，我的灵魂充满了宗教虔诚，我了解、热爱、崇敬上帝；可我只看到他的无所不能，赞美他对自己造物的仁爱。即使运用想象力我也编造不出您对我叙说的那些幻想的东西。然而我梦寐以求的是比一直在追求我的那些男人更漂亮、更有学识、更富有诗意、更多情的人，一个比

本镇以及附近各镇所有崇拜我的人更卓越、更完美的爱人，为的是要他爱我，也为了我爱他，把我的意志交给他。这个人就是您。在我听说您已来到镇上的时候，我就预感到这一点了；在我头一次见到您的时候，我就认识到这一点了。但是因为我的想象力是那么贫乏，我所描摹的您的肖像与真正的您相差很远。我也读过一些故事和诗篇，但我用保留在我记忆里的全部材料从没有能构成这样一幅画：它在价值上要十分低于我认识您以来在您身上所看到的和所了解到的东西。所以从头一天起我就给制服、战胜、打垮了。如果爱就是您说的那样，如果爱就是在自身中死去，活在爱人身上，那么我的爱是真正的、正当的爱，因为我已经在我自身中死去，只活在您身上，为您而活着。我认为我这种爱情是单相思，想抛开它，却办不到。我曾诚心诚意地祈求上帝把我的爱夺去，或者杀死我，上帝却不愿听我的话。我曾向至圣圣母马利亚祷告，希望把您的形象从我心里抹去，可祈祷也没有用。我曾向我同名的圣徒^①许愿，我想念您，只是象他想念自己有福的妻子一样，可圣徒也没有帮助我。看到这种情况，我就大胆地要求上天叫您屈服，断绝当教士的念头，让您心里产生一种象我心里的那么深厚的爱。堂路易斯，请您坦率地告诉我：上天对最后这个请求也不闻不问吗？也许要征服和战胜一个象我的灵魂那样渺小、不幸和懦弱的灵魂，只要一种渺小的爱就足够了，而要征服您的灵魂，在那么崇高而坚定的思想守卫和保护着它的时候，就需要有我既不配引起、

同名圣徒指圣约瑟。佩比塔是约瑟的女性形式（约瑟法）的爱称。

又不能分享、甚至也不能理解的更强有力的爱吧？”

“佩比塔，”堂路易斯回答道，“并不是您的灵魂比我的灵魂渺小，而是您的灵魂不受誓言的约束，可我的灵魂却不是如此。您使我产生的爱是无法估量的；但是我的职责、我的誓愿、我接近实现的终生目标，却反对这种爱。并不怕得罪您，我为什么不说出来呢？要是您在我身上获得您的爱，您不是自轻自贱。如果我屈从于您的爱，我是自卑自贱。我为造物而弃绝造物主，摧毁我坚定不移的决心，破坏那存在我心中的基督的形象；我花了那么大代价在自己身上造就的新人消失，让旧人复活。为什么您不凭借您对我怀有的爱，去掉一切私心杂念，把自己提高到我的水平，而要我降到地上，降到人间，降到我从前瞧不起的那个混浊世界呢？为什么我们当时竟没有无羞无愧地、纯洁地相爱呢？上帝用他极其纯洁的、亮堂堂的爱之火渗透到那些神圣的灵魂里，凭这样的技艺把它们装满，就象熔炉里出来的金属仍然是金属，闪光发亮，跟火一般，这样那些灵魂就被上帝涨大，处处被上帝渗透到，靠神之爱的恩惠，也全成了上帝。于是这些灵魂彼此相爱，就好象它们爱上帝一样，它们所以爱上帝，因为它们就是上帝。让我们在精神上一起攀上这神秘而艰难的阶梯吧！让我们的灵魂肩并肩地登上甚至在尘世都可能达到的这极乐境界吧。可是要做到这一点，我们的肉体必须分开；我必须到我的天职、我的誓愿、上帝的声音召唤我去的地方去，上帝要个仆人，派他礼拜圣坛。”

“唉，堂路易斯先生！”佩比塔回答说，显得又伤心又内疚的样子。“如今我才明白，铸造我的金属是多么低劣啊，多

么不配受圣火的熔炼啊。我要不顾羞耻，将一切全告诉您。我是一个十恶不赦的罪人。我愚昧无知的心灵不能领会爱的这些微妙、高雅、精粹之处。我那反抗的决心拒绝您的建议。没有您我甚至想象不出您来。对我来说，您就您的嘴巴，您的眼睛，您那使我想用手抚摩的黑头发，您那甜润的嗓音，您那能把话语说得悦耳动听的声调，总而言之，您整个的外形都使我神魂颠倒，通过这种外形，而且只有通过这种外形，我才捉摸得到那无形的、渺茫的、充满神秘的精神。我的灵魂是不好对付的，不会作惊人冲动的，它决不会跟着您进入您想带它去的那种境界。如果您飞升到那种境界，那么我就被抛弃，独自留下，陷入最大的苦恼之中。我宁愿死掉。我应该死掉，我希望死掉。也许死后，我的灵魂会解开或者打碎阻碍它的可恶极了的锁链，能懂得您希望用来使我们彼此相爱的那种爱。为了让我们如此相爱，您就杀了我吧；您杀了我，我的灵魂就自由了，会处处跟随着您，看不见地待在您身边，陪着您远途旅行，守着您睡觉，着迷般地凝视着您，洞悉您最隐蔽的思想，真正看到您的灵魂，而不受感觉的干扰。可我活着却做不到。我爱的，不仅是您的灵魂，还有您的肉体、肉体的影子、肉体在镜中的映象和水中的倒影、名和姓、血液、那使您成为堂路易斯·德·巴尔加斯现在这副样子的一切；还有您的嗓音、姿势、步态，我不知道另外还有什么。我再说一遍，您必须杀死我。您要毫不怜悯地杀死我。不，我不是基督教徒，而是崇拜唯物主义的人。”

说到这里，佩比塔停了好大一阵子。堂路易斯不知说什么是好，也就沉默不语。佩比塔满面泪水，抽抽搭搭地接着

说下去：

“我知道：您看不起我，您做得对。您用这种公正的鄙视比用匕首杀死我好，您的手也好，您的良心也好，都不会给血沾污。再见。我就要使您摆脱我这副讨厌的样子。永别了。”

说了这话，佩比塔从座位上站了起来，没有回过涕泪纵横的脸，就发狂似地加快脚步，向通往内室的门冲去。堂路易斯感到一股不可战胜的温情、一种不祥的怜悯。他怕佩比塔自寻短见。他跟上去，想拦阻她，可是没来得及。佩比塔进门去了。她的身影消失在黑暗中。堂路易斯仿佛被一股神力拉着，被一只看不见的手推着，跟着佩比塔进入了黑洞洞的房间。

书房里一个人也没有了。

仆人们的舞会大概已经结束了，因为连最轻微的喧嚷声也听不见了。只有小花园里的泉水在潺潺地响着。

没有一点儿风来干扰夜的沉寂和空气的宁静。花香和月光从窗口透进来。

隔了好一会儿，堂路易斯重又从黑暗里走了出来。他脸上露出恐惧的神色——一种跟犹大的绝望相似的神情。

他跌坐在椅子上，用两个握得紧紧的拳头捂着脸，把两只手肘撑在膝盖上，一动不动坐了半个多小时，一定是陷于痛苦的思索之中了。

不管什么人，若是看到他这副情景，都会怀疑他刚刚谋害了佩比塔。

不过佩比塔随后就出现了。她迈着缓慢的步子，一副极

其悲愁的神情，低着头，眼光看着地面，来到堂路易斯跟前，说道：

“如今，虽说迟了，我却明白了我的良心是多么坏，我的行为是多么卑鄙，我没有什么话要为自己辩白；但是我不愿你认为我比实际上更恶劣。哎，你别以为我有什么断送你的计谋、打算、方案。是的，我犯过残暴的、可不是预谋的罪行；也许是附在我身上的恶魔叫我犯的。看在上帝份上，你别失望，也别难过。你是毫无责任的。是理智失常、精神错乱支配了你高尚的灵魂。只不过你的罪过很轻。我的罪过却是严重的、可怕的、可耻的。如今我比以前更配不上你了。走吧：现在是我央求你离开了。走吧：忏悔去吧。上帝会宽恕你的。走吧：神父会赦免你的罪的。重新洗清罪过，实现你的心愿，做上帝的仆人吧。你不但会以你勤劳而神圣的生活消除这种堕落最后痕迹，而且在你宽恕我使你遭到的不幸以后，你也会为我得到上天的宽恕。并没有把你我捆在一起的绳儿；如果有，我要解开它，或者弄断它。你是自由的。出乎意外地把启明星摘下来，这在我就够了；我不愿、不应该、也不可能把它扣留下来。我猜得到，从你的表情上看得出，也明显地觉察得到：现在你比以前更看不起我了，你看不起我是对的。在我身上，没有贞节、没有美德、也没有羞耻。”

说着这话，佩比塔双膝往下一跪，俯下身子，前额碰到地面。堂路易斯仍然是先前那副姿势。有好几分钟，两人都处于绝望的沉默之中。

佩比塔没有抬起脸来，用哽住的声音接着说道：

“堂路易斯，你走吧，不要出于叫人丢脸的怜悯，再待在

这个可怜女人的身边了。我有勇气来忍受你的冷淡、你的忘情，甚至你的藐视，我完全应该受到藐视。我永远是你的奴隶，不过要远离你，离你老远老远的，免得使你想起今天夜里丢人的行径。”

佩比塔在说到最后几句话时就泣不成声了。

堂路易斯再也忍不住了，站起身，走到佩比塔跟前，把她抱起来，紧贴在自己心上，温柔地将散披在她脸上的金黄色鬈发拂开，热情地满脸吻着。

“我的心肝，”堂路易斯最后说道，“我的命根子，我心中的宝贝，我眼睛的光芒，不要垂头丧气了，抬起头吧，也别再跪在我面前了。犯罪的、意志薄弱的、可怜的、愚蠢的、可笑的，是我，不是你。天使们和魔鬼们都应当嘲笑我、鄙夷我。以前我是个假圣人，开始我没有顶得住，也没有能让你不上当，尽管我没有错；如今我也不能做一个骑士，做一个小白脸儿，做一个受到情妇宠爱就感激涕零的情郎。我不了解你在我身上看到了什么，才使你这样迷恋。我身上从来没有纯粹的美德，只有神学院学生那种爱说废话和卖弄学识的习气，这种学生阅读圣经，就象人看小说一样，用来编造他那愚蠢的有关传教和静思的故事。要是我身上有纯粹的美德，我就会及时叫你不上当，你我都不会犯罪了。真正的美德是不会那么容易消失的。假如我是真有德行的，假如我负有真正的天职，不管你怎么美，不管你怎么有才能，也不管你怎么爱我，我都不会堕落。无所不能的上帝会把他的恩典赐予我。毫无疑问，需要一种神奇的东西或者一种超自然的力量才能抵制你的爱；假如我是值得上帝创造神奇东西的对

象，并且有足以使他这样做的理由，他一定会这样做的。你劝我做教士是不对的。我承认我是不配的。只是骄傲在推动着我。这是一种世俗的野心，象别的任何野心一样。我说的是什麼——象别的任何野心一样？不，比别的野心还要坏：这是一种虚伪的、渎神的、买卖圣职的野心。”

“你别这样苛刻地评判自己了，”佩比塔破涕为笑，提出了不同意见。她已经比较平静了。“我不希望你这样评判自己，倒不是要你觉得我配做你的伴侣；但我希望你出于爱，自由地选择我，不是为了纠正错误，也不是因为你已经落入了圈套，你可能昧着良心怀疑我对你设置了圈套。如果你不爱我，如果你怀疑我，如果你不尊重我，你就走吧。即使你永远抛弃我，不再想念我，我的嘴唇也不会发出一句怨言。”

贫乏枯涩的人类语言，已无法表达堂路易斯的回答：他把自己的嘴唇贴在佩比塔的嘴唇上，打断了她的话头，重又将她抱在怀里。

后来又过了好大一阵子，安东尼奥娜先咳几声，踏出脚步声，然后走进书房说道：

“你们谈得好长啊！神学院学生的这次讲道，不是七句话，而是快要四十个小时啦。堂路易斯，你该走啦。快到夜里两点了。”

“好吧，”佩比塔说道，“他马上就走。”

安东尼奥娜又走出书房，在外面等待。

佩比塔已经起了变化。她童年时代没有体会过的那种喜悦。青年时期的头几年没有领略过的那种欢乐，她那受严厉

的母亲和年迈的丈夫限制的、一直被压抑住的活动力和调皮劲，都骤然从她的心头迸发出来，宛如在漫长的严冬中被冰雪推迟了发芽期的树木抽出了绿芽。

我就要谈些佩比塔的情况了。一位在城里长大的太太，熟悉人们称之为社交礼节的一套东西，她会认为我谈的情况是奇怪的，甚至是应受到责备的。佩比塔虽然本身很美，却保持着本色，没有上层社会中流行的那种假装的稳重和谨慎。因此，她看到妨碍她幸福的那些障碍已被排除，堂路易斯已经屈服，自愿答应娶她为妻，当然认为自己被她如此爱恋和敬慕的人所爱恋、所敬慕，便跳起来，笑起来，还有其他许多表示欢乐的又幼稚又天真的动作。

堂路易斯该走了。佩比塔去拿了一把梳子来，满怀情爱地给他把头发梳齐，接着又吻吻他的头发。

佩比塔又给他把领带理理好。

“再见，心爱的主人，”她对他说。“再见，我灵魂的主宰。如果你不敢说，那我就把全部情况告诉你父亲。他心肠很好，会原谅我们的。”

两个情人终于分手了。

只剩下佩比塔一个人的时候，她那难以抑制的欢乐消失了，她脸上呈现出一种严肃而沉思的神情。

佩比塔在思考两桩同样重要的事情：一桩只有世俗的利益；另一桩具有较高的利益。她考虑的头一件事是，一旦爱的狂热过去，她今夜的行为可能损害她在堂路易斯心目中的形象。但是她严格地检查了自己的良心，认为它对什么都没

有恶意，也没有预谋，她的行动是出于不可抗拒的爱情和高洁的冲动，断定堂路易斯决不会鄙夷她，也就心安理得了。她坦率地承认她不理解纯洁的精神恋爱，她逃到黑暗的绣房里，虽然这两种行动都是出于纯洁无瑕的本能，没有预料到后果，但她却并不否认她后来触犯了上帝，在这一点上她是无可辩解的。因此，她诚心诚意地求告圣母马利亚宽恕她；向女修道院里供奉的孤独圣母的圣像许愿，答应买七把漂亮的精工细作的金剑，给她佩戴在胸前；决定第二天去向副本堂神父忏悔，甘愿受到强加给她的最严厉的惩罚，来获得对那些罪过的赦免，依靠这些罪过她才征服了堂路易斯的固执，要不然他一定会成为神父。

正当佩比塔在脑子里这样思考，如此谨慎地解决心灵里的事儿的时候，堂路易斯在安东尼奥娜陪同下，来到下面门厅里。

在告辞以前，堂路易斯直截了当地说道：

“安东尼奥娜 你样样都知道 你告诉我 赫纳萨尔伯爵是什么人，他跟你的女主人有什么关系？”

“你吃醋太早啦。”

“不是吃醋 只不过是好奇罢了。”

“这样就更好了。没有什么比吃醋更无聊了。我就满足你的好奇心吧。这位伯爵穷得很。他是个浪荡子、赌徒、道德败坏的人；可他比在绞刑架上的堂罗德里戈^①还要爱面子呢。他硬要我的姑娘爱他，嫁给他。因为姑娘拒绝过他成千次，

堂罗德里戈·卡尔德隆：腓力三世时的实权人物莱尔马公爵的宠儿，在腓力三世去世和莱尔马下台后被处死。

他恼火了。可他把一千多个杜罗捏在手里不还，这笔款子是几年前堂古梅辛多借给他的，除了一张废纸外，没有别的抵押品。佩比塔太善良了，是她恳求借给他的，错在她身上。伯爵这个傻瓜一定认为佩比塔是个好妻子，叫丈夫借钱给他，做了寡妇，大概更好了，准会嫁给他。后来明白过来，就恼火了。”

“再见 安东尼奥娜，”堂路易斯说道，于是走上已经寂静下来的、黑魑魑的街道。

市集上的小店铺和货摊都已经熄灯灭火，人们都回家睡觉去了，只有一些玩具摊的主人和其他可怜的小贩们，睡在自己货物旁边的露天里。

在几家铁窗栏下，还有几个不知疲倦的用斗篷遮住脸的人，恋恋不舍地同自己的心上人谈情说爱。可大多数都已经不见了。

在街上，到了安东尼奥娜看不见的地方，堂路易斯就让自己的思想去自由驰骋了。他已经下定决心，而且在思想上加强了这个决心。他使佩比塔产生的那种真挚而炽热的情爱、她的美丽、她那年轻苗条的身材、她那富有春天活力的灵魂，都浮现在他的想象之中，使他感到幸福。

堂路易斯在想他身上发生的变化时，受到虚荣心的折磨。教长有何感想？主教会怎么惊恐？他父亲不是要狠狠地抱怨他吗？他父亲得知他与佩比塔立下的山盟海誓，一定会不高兴，甚至会发怒。他因而感到极其不安。

必须承认，未堕落时，他所谓的堕落，在他堕落以后看来，并不严重，也不可怕。他的神秘主义，他用刚获得的新

观点仔细研究过，认为它既没有生命力，也缺少持久性，认为它是他阅读书籍、青年人狂妄自大、纯朴的神学院学生无所用情的那虚伪而无益的产物。他回想到有时他自认为得到了那神奇的恩惠和礼物，听到了神秘的耳语声，懂得了内心的谈话，差不多开始走上了与上帝结合的道路，达到了平静祈祷的地步，看清了心灵的深处，登上了理智的高峰，就不禁哑然失笑，怀疑自己精神错乱了。这一切全是自命不凡的心理反应。他没有忏悔过，没有长年累月地静修过，过去和现在都没有足以使上帝授予他如此崇高荣誉的功德。没有什么象佩比塔说一声“我爱你”那样使他心快神怡，也没有什么象佩比塔用纤手极温存地抚摩他黑色鬈发那样使他浑身舒畅，这就有力地证明了他的新观点是正确的，使人确信他似乎得到的神奇的礼物是虚假的，只是他读过的作品的反响而已。

堂路易斯求助于基督徒的另一种谦逊，来证明他不愿称为堕落而称为变化的那种情况在他看来是正当的。他承认自己不配当教士，愿意做凡夫俗子，做一个善良的随便什么样的乡村居民，照管照管葡萄园和油橄榄树，教育教育子女，——他已经想望孩子了——在佩比塔身边做一个模范丈夫。

因为我负有将这个故事的公之于世的责任，在这里我又认为必须插叙一些我自己的想法和说明。

开头我就说过，我倾向于认为这叙述部分，也就是《历代志》是教长先生的大作，为的是充实内容，补叙信中没有叙述的事件。但当时我还没有仔细读过手稿。如今，在发现了作者处理某些材料很随便，对待一些疏忽也很宽容以后，

我不相信教长先生（我从可靠方面得知他很严谨，不会浪费笔墨去写读者已读过的东西。然而，也没有足够的理由来否定教长先生不是《历代志》的作者。

怀疑依然存在，因为在《历代志》中确实没有反对天主教真理和基督教道德的东西。恰恰相反，如果仔细研究一下，就可以看出，全然是反对傲慢与狂妄的训诫，还有对堂路易斯本人的儆戒。这个故事可以毫无异议地作为阿尔皮奥尔神父的《神秘的经验教训》的附录。

我两三个颇有才智的朋友断言说，教长先生如果是作者的话，会用另一种方式叙述这些事件，提到堂路易斯时会称他为“我的侄儿”，有时会插进一些他对道德的看法。我不认为这种论据有很大价值。教长先生要做的是叙述发生的事情，不是论证任何命题，他不加渲染，也不托言寓意，这种做法是对的。据我看，他不暴露自己的身份，不用第一人称“我”，这种做法也是对的。这不仅表示出他的谦逊和虚心，而且表现出优良的文学风格，因为堪为典范的史诗作者们和历史学家们，即使谈到他们自己，而且他们本人就是他们叙述的事件的主角和参加者，也都不说“我”。例如，雅典的色诺芬，在他的《远征记》中，在必须提到他自己时，不是用第一人称，而是用第三人称，仿佛著书的是一个人，建立丰功伟绩的又是另外一个人。虽然如此，仍有不少章节没有出现色诺芬。在那个著名的战役快要开始之前不久，王子小居鲁士——他

色诺芬（公元前约430—前355或354）：古希腊雅典的将军和历史学家。公元前401—400年率希腊军万人助小居鲁士与其兄阿塔泽尔士争夺波斯王位。著有《远征记》叙述此事。

是在这次战役中阵亡的——检阅了他那由希腊人和蛮人组成的军队。他的长兄阿塔泽尔士正在靠拢来。打老远看过去，在辽阔的没有树木的平原上，阿塔泽尔士的军队先是象一小朵白云，继而象一块黑乎乎的庄稼，最后就看得一清二楚了，还听得到萧萧的马嘶声、辚辚的战车声（战车是用锋利的镰刀装备起来的）大象的吼叫声、兵器的叮咣声，看得到被太阳照亮的武器发出金的和铜的光芒。只是在此刻——不是早于此刻——色诺芬才出现。他走出队伍，同小居鲁士说话，向他说明在希腊人中间传播的耳语是什么意思：这不过是我们所谓的口令，那天的口令是“救星朱庇特^①和胜利”。

教长先生是一个具有鉴赏力、精通古典文学的人，他不会犯这样的错误，就是以主人公的伯父和私人教师的身份插身于故事之中，也不会因经常碰到有点儿困难的、容易出错的事情就用“打住”；“你怎么办？”“当心，别摔倒，可怜虫！”以及诸如此类的警告使读者讨厌。不插话，也不反驳，哪怕是在精神上出场，在所叙述的某些情节中也是不适合的。由于这种种原因，教长先生以他所特有的机智，无疑会写出《历代志》，而用不着抛头露面，象我们所说的那样。

他只是在某一章节需要的时候，加些有益的、教诲性的注释和评论；可是我在这里删去了这些东西，一是因为评注小说不流行了，二是因为：如果连评注一起印出来，这本小小的作品篇幅就增加了。

然而，我将教长先生说明堂路易斯如何从神秘家迅速地

朱庇特：罗马神话中最高的神。

转变为非神秘家的这条注释放在本节里，列入正文之中，作为唯一的例外。这条注释是饶有趣味的，把什么都说得清清楚楚了。

“我侄儿的这种转变，”他说，“并没有使我失望。从他写给我的最初几封信中，我就预见到了。起先小路易斯迷惑了我。我以为他有真正的天职，可是后来我才明白，他是一个爱浮华的诗魂；神秘主义是他制造诗篇的机器，直到另一架更适当的机器出现。

“应该赞美上帝，他希望小路易斯及早醒悟过来。要不是佩比塔·希梅尼斯来得凑巧，他准会成为一个坏教士！要不是我这伯父的慈爱使得我闭目塞听，他那急于一下子达到至善至美境界的愿望应该引起我的怀疑。怎么能马上得到上天的恩惠呢？还有比一到即胜更好的吗？我有个朋友是海员，他说，他到美洲那些城市去的时候，年纪很轻，急不可耐地追求那些太太，她们用美洲人那种懒洋洋的声调对他说道：‘你新来乍到就想到手！……要是可能，你就试试看吧！’既然那些太太会说这种话，上天对那些没有试过而就想瞬息登天的莽汉会说些什么呢？必须好好努力，常常斋戒，多多忏悔，才能博得上帝的欢心，获得他的礼物。即使在空洞的、虚伪的、有点神秘的哲学中，不作巨大的努力和代价高昂的牺牲，也得不到那不可思议的益处和好处。雅姆勃里科 以前不勤奋学习，不吃苦吃斋来修行，就不能召唤那些爱的精灵，使他们离开埃德加达拉泉水。大家猜想，天纳的阿波洛尼^②在制

雅姆勃里科：古希腊作家。

天纳的阿波洛尼：古希腊哲学家和魔术师，生于小亚细亚的天纳。

造他那些虚假的奇迹以前，准是苦修的。在我们这个时代，克劳泽^①信徒们——他们说得很肯定，能亲眼看到上帝——都得很好地阅读和弄懂桑斯·德尔·里奥的《分析》^②，这比把自己的皮肉鞭打得象成熟的无花果那样还要困难，还要有更大的耐心，经受更多的痛苦。我的侄儿想毫不费力地成为一个完人，而且……你们瞧他得到了什么结果！他如今重要的是做一个好丈夫；既然不适合干大事，那就做点家庭琐事，让这个年轻女人幸福吧，她除了象疯子一般真诚而狂热地爱上他之外，毕竟没有别的过错。”

这就是教长先生的注释，他直抒胸臆，仿佛是仅供他个人看的。这个可怜的人不知道我会捉弄他，把这条注释公之于世。

我们还是言归正传吧。

上文已经说过，在深夜两点钟，堂路易斯走在街当中，心里在思量：他一直想望的堪与《金传奇》^③匹敌的那种生活，正在变成一首极其优美的、永恒的牧歌。他抵挡不住世俗之爱的诱惑；也没有做到象无数的圣徒那样。其中有圣维森特·费雷尔^④，他曾弃绝一个巴伦西亚的淫荡的贵妇人。不过，情况也不相同：如果圣维森特逃离那个中了邪的情妇是

克劳泽(1781—1832)：德国唯心主义哲学家。他在西班牙比在本国更有名。

② 桑斯·德尔·里奥(1814—1869)：西班牙唯心主义哲学家。《分析》系指《克劳泽分析哲学体系教程》一书。

③ 《金传奇》是雅谷·德·沃拉金(八世纪)写的圣徒传奇集。

④ 圣维森特·费雷尔(1350—1419)：西班牙修士、政治家和讲道者。

一种英勇的、有道德的行为，那么他逃离谦逊的、纯朴的、温顺的佩比塔，就是一种可怕的、没有心肝的行动，正象路得躺在波阿斯脚边，说：“我是你的婢女路得，求你用你的衣襟遮盖我，”^①波阿斯却踢了她一脚，把她赶走。堂路易斯，在佩比塔屈就他的时候，必须模仿波阿斯，惊叫道：“女儿啊，愿你蒙耶和华赐福，你末后的恩比先前更大。”^②堂路易斯认为自己没有仿效圣维森特和其他一些也同样可望而不可即的圣徒是情有可原的。他也竭力为模仿圣爱德华不成而掩饰和辩解。圣爱德华是出于执政者的理由而结婚的，因为那些王公大臣要求他这样做，他并不喜爱皇后艾迪塔；但是堂路易斯和佩比塔没有执政者的理由，既无王公大臣，也无庶民百姓，只是情投意合，彼此相爱罢了。

总之，堂路易斯对自己并不否认：他已被打败，他的理想已被打破，因此他的欢乐蒙上了一层薄薄的忧郁色彩。那些没有、也决不会有任何理想的人，不会为此而感到难受；但堂路易斯却感到苦恼。他随即思量用另一种比较平庸的、易于达到的理想来代替先前的崇高的理想。他想起堂吉诃德被白月骑士打败后，决计当牧羊人时，没有一点嘲笑的意思，而是考虑同佩比塔·希梅尼斯一起，在我们这个平淡无奇的不信宗教的时代，重建幸福的时代，再树菲莱蒙和鲍西丝

② 见《圣经·路得记》第三章第九——十节。西班牙语译文略有不同，现据中译本。

③ 菲莱蒙和鲍西丝：罗马神话中说，朱庇特在墨丘利陪同下，巡视弗里佳地区，所到之处，均被拒之门外，只有菲莱蒙和鲍西丝夫妇热情地款待他们。朱庇特使他们的茅屋变成了圣殿，使夫妇俩变成了圣殿的教士。

笃信宗教的榜样，在那景物宜人的原野上树立一个淳朴生活的典范，在他出生的市镇上建立一个洋溢着宗教气氛的家庭——既是贫苦人的收容所，又是文化和友好交往的中心，也是可以反映出各个家庭情况的明镜；最后，将夫妇间的爱同对上帝的爱结合在一起，祈求上帝降临他们的住所，使它圣洁，把它变成圣殿，叫他俩成为这个圣殿的教士，直到上天准备带他们一起去过更美好的生活。

要达到这种地步，必须先排除两个障碍。堂路易斯打算排除它们。

一个障碍是他父亲的不满，也许是忿怒，因为他辜负了父亲最殷切的期望。另一个障碍性质不同，在某种程度上来说要严重得多。

堂路易斯在准备当教士的时候，了解自己的身份，只能用合乎道德的辩论来保护佩比塔，使她不受赫纳萨尔伯爵粗野的辱骂，却不能对他在听这种辩论时所表示的嘲弄和鄙夷进行报复。但是堂路易斯现在已经决定抛掉法衣，打算立即宣布佩比塔是他的未婚妻，并且就要结婚。他尽管性爱和平，尽管幻想人类的温存，尽管在他心灵里保留着原封不动的、反对一切暴力手段的宗教信仰，但是仍不能做到既保持自己的尊严，又不去打破那个厚颜无耻的伯爵的脑袋。他知道得很清楚，决斗是野蛮的习俗；知道佩比塔不需要伯爵的鲜血来洗清诽谤的污点；甚至还知道伯爵本人这样辱骂，并不是相信那些污言秽语，或许也不是出于过分怀恨，而是由于粗野愚蠢和缺乏教养。虽然心里这样思量，堂路易斯还是认识到，他决不会原谅自己，认识到，如果他不一开始就充当菲

埃拉勃拉斯^①这个角色，给伯爵以应得的惩罚，同时祈求上帝不要再把他置于这样的场合，他可能不愿扮演菲莱蒙这个角色。

既然决定决斗，他就拿定主意，立即付诸行动。他觉得派副手去安排，让人议论佩比塔的名声是不妥当的、荒唐的，认为另找借口寻衅是最理智的办法。

尽管已经是夜阑更深，他料想伯爵这个外乡佬和赌棍很可能还在俱乐部赌博。于是堂路易斯径直上俱乐部去。

俱乐部还开着，但是院子里和几个大厅里的灯火差不多都已经熄灭了。只有一个大厅里有灯光。堂路易斯朝那里走去。一到门口，就看到赫纳萨尔伯爵正在做庄打牌。另外只有五个人在赌：两个是外乡人，跟伯爵一样；其余三个是库里托、医生和主管军马场的骑兵上尉。情况对堂路易斯的意图再适合不过了。他们全神贯注地在赌博，没有注意到堂路易斯，堂路易斯却看见了他们；他一看到他们，重又退出俱乐部，急忙赶回家去。有个仆人给他开了门。堂路易斯打听父亲的情况，知道他睡了，怕他听到声音，又怕他醒过来，便拿着灯蹑手蹑脚地到楼上自己房间里，从私房钱里取出大约三千个金里亚尔，放在口袋里。不一会儿，他又吩咐仆人给他开门，重新上俱乐部去了。

堂路易斯走进他们在赌博的那个大厅，神气活现地把脚跟踩得噔噔直响。那些赌徒看到他，都十分惊讶。

“这时候你上这儿来！”库里托说道。

^①菲埃拉勃拉斯：古代骑士小说中英勇的巨人。

“您从哪儿来的小神父？”医生问道。

“您又来给我讲道了吧？”伯爵嚷道。

“根本不是讲道，”堂路易斯异常冷静地提高嗓音说道。

“我最近一次讲道效果不好，这清楚地证明上帝不叫我走这条路，而且我也已经选择了另一条路。伯爵先生，您使我改宗了。我已经抛弃法衣。我要寻欢作乐。我趁花茂叶繁的青春时期也要享受一番。”

“来吧，我倒挺喜欢，”伯爵打断他的话说，“不过要当心，孩子，要是花儿太娇嫩，可能过早地花谢叶落。”

“我会当心的，”堂路易斯回敬了一句。“我看您在赌博呢。我感到高兴。您做庄。伯爵先生，要是我把您做庄的赌本都赢来，那才有趣呢，您知道吗？”

“挺有趣，是吗？您晚饭吃得太饱了吧！”

“我想吃多少就吃多少。”

“年轻小伙子回答得好快。”

“我爱怎么回答就怎么回答。”

“该死……”伯爵说道。他已经感觉到风暴就要来临，可是骑兵上尉从中斡旋，又恢复了和平。

“喂，”伯爵平静而又和蔼地说道，“您把钱拿出来，试试运气吧。”

堂路易斯在桌旁坐下，把金币全从口袋里掏出来。伯爵一看到这些钱，就安静下来了，因为总数几乎超过他做庄的赌本。他认为他马上就会把这些钱从这个新手那里赢来。

“对这种赌博用不着花太多的脑筋，”堂路易斯说道。“我觉得我已经懂得了。我把钱压在一张牌上，如果这张牌出现，

我就赢了；要是不出来，就您赢了。”

“正是这样，小朋友。您的理解力很强。”

“好在我不但理解力强，而且意志也强。总的说来，我还不是头蠢驴，这一带有的是蠢驴。”

“您真是个碎嘴子，尽说些刁钻古怪的话！”

堂路易斯不作声了，他下了几次赌注，运气挺好，差不多总是赢。

伯爵烦躁起来。

“要是这个小伙子把我的钱都弄去怎么办？”他自言自语道。“愿上帝保佑无辜的人。”

正在伯爵恼火的当儿，堂路易斯感到疲倦和厌烦了，想一下子结束掉。他说道：

“说到底，就是要看看是我赢了您的钱，还是您赢了我的钱。是不是这样，伯爵先生？”

“正是这样。”

“那么为什么我们要在这里熬个通宵呢？已经很晚了。我听从您的劝告，应该回家去，免得青春之花凋谢。”

“怎么回事？您想溜吗？您想逃避吗？”

“我丝毫不想逃避。恰恰相反。库里托，你告诉我：我这堆钱是不是比庄家多？”

库里托看了看，回答说：

“那是肯定的。”

“庄家面前有多少赌本，我就一下子押多少，这样做怎么说？”堂路易斯问道。

“这叫做拉庄！”库里托回答。

“那么我就拉庄，”堂路易斯对着伯爵说道。“全压在黑桃王上，它的伙伴一定会比它的敌手——三点早出来。”

伯爵已把全部现款作了赌本，见自己这样冒险，不禁大吃一惊，但是除了接受，没有别的办法。

俗话说，情场上得意的，赌场上失意。但是反过来说更确切：走运时样样称心；背运时事事碍手。

伯爵一直在发牌，一个三点也没有出来过。他情绪异常激动，尽管他竭力掩饰。最后，他从牌花上认出了红桃王，便停了下来。

“您发啊，”上尉说道。

“用不着发啦，是红桃王。真他妈的！小神父把我的钱都弄光啦。您把钱拿去吧。”

伯爵怒冲冲地将牌往桌上一摔。

堂路易斯冷漠而平静地把钱全部收在一起。

经过短短的沉默之后，伯爵说道：

“小神父，您得给我翻本的机会。”

“我看没有这个必要。”

“我认为在绅士之间……”

“按照这个规矩 赌博就没完没了了，”堂路易斯说。“按照这个规矩，最好是让自己免去赌博的麻烦。”

“您给我翻本的机会，”伯爵回辩道 不理睬堂路易斯那套理由。

“好吧，”堂路易斯说。“我希望做一个宽宏大量的人。”

伯爵又拿起牌来，准备重新做庄家。

“慢来，”堂路易斯说。“让我们先谈谈好。您要重新做庄

家，赌本在哪儿？”

伯爵不知所措，显得很尴尬。

“我身边没有钱，”他回答说，“不过我觉得我作出保证就绰绰有余了。”

于是堂路易斯用认真而平静的语调说道：

“伯爵先生，如果我不怕失去我几乎就要赢得您的友谊，我倒愿意相信一个绅士的保证，也愿做他的债权人；不过自从今天早晨我看到您对待我一些朋友的那种无情无义的态度，他们是您的债权人，我却不愿对您犯同样的罪过。倒想得好，我借钱给您，有意招您怨恨。钱您是不会还给我的，正象您欠了佩比塔·希梅尼斯的钱一样，不但不还她，还要侮辱她。”

正因为事实确凿，侮辱也就更大。伯爵气得脸色发紫，站起身，准备同神学院学生交手，用变了样的声音说道：

“扯谎，你这个嚼舌根的！我要亲手把你扯得粉碎，你个大……的儿子……”

这最后一句脏话，使堂路易斯想起了他出身的缺陷，破坏了他极亲切、极尊敬地缅怀的那个女人的名誉。这句话没完，他也没听清楚。

堂路易斯以惊人的敏捷，伸出右臂，挥起柔韧的手杖，隔着桌子，对准他敌人的脸上狠狠地抽了一下，脸上顿时浮现出一条青紫色的伤痕。

没有叫喊声，没有谩骂声，也没有吵闹声。动手的时候，往往是不动口的。伯爵意欲向堂路易斯扑过去，如果可能的话，把他撕碎。但从那天早晨起，舆论发生了很大的变化，

对堂路易斯有利。骑兵上尉、医生，甚至库里托，都劲头十足地拖住伯爵，伯爵穷凶极恶地反抗，力图挣脱身子。

“放开我，让我去宰了他，”他说道。

“我不打算阻止决斗，”上尉说道。“决斗是不可避免的。我只想叫你们不要象两个大老粗一样在这里打架。要是我观看这样的打架，那就不够自重了。”

“那就拿武器来吧，”伯爵说道。“我不愿让决斗拖延一分钟……马上就斗……就在这里。”

“您愿意用马刀斗吗？”上尉问道。

“行，”堂路易斯回答说。

“拿马刀来吧，”伯爵说道。

生怕街上听得见，大家说话声音很低。连俱乐部那些睡在椅子上、厨房里和院子里的仆人都没有给惊醒。

堂路易斯选上尉和库里托做证人。伯爵挑两个外乡人做证人。医生仍然履行他的职责，举起红十字旗。

这时天还没有亮。大家同意先将门关上，把那个大厅当作战场。

上尉回家去取马刀。不多一会儿，他就把马刀藏在特意披上的斗篷里拿来了。

我们已经知道，堂路易斯从来没有握过武器。幸而伯爵在剑术方面并不比他高明多少，尽管他从未研究过神学，也无意于做教士。

决斗的条件是，一旦手握马刀，两个决斗的人就各自尽力去干吧。

大厅的门关上了。

桌子和椅子都被搬到角落里，腾出地盘来。灯作了适当的安排。堂路易斯和伯爵脱下大礼服和坎肩，只穿件衬衫，拿起武器。证人们都站到一旁。上尉一发出信号，决斗就开始。

在这两个既不懂得阻击、也不善于自卫的人之间，格斗必然是极其短促的，果然如此。

伯爵那被抑制了好几分钟的狂怒猛然爆发出来，使他失去了理智。他身强力壮，有一双铁拳，把马刀横七竖八地象雨点般乱砍下来。他碰到堂路易斯四次，幸亏每次都是刀身。他碰伤了堂路易斯的两个肩膀，却没有砍伤人。年轻的神学家必须使出浑身力量，才不致被可怕的乱砍击倒，才忍受得住碰伤的疼痛。伯爵第五次碰到了堂路易斯，砍中了他的左臂。这次是刀刃砍伤的，尽管是斜着下来的。血开始大量地流出来。伯爵非但不克制一点儿自己，反而更加愤怒地冲上去，想再砍一刀：他几乎窜到了堂路易斯的马刀下面。堂路易斯不是准备挡住，而是果敢地让马刀落下来，砍中伯爵的头部。血往外直涌，从额头上淌下来，流到眼睛里。伯爵被砍得晕过去，扑通一声倒在地上。

整个决斗只是几秒钟的事情。

堂路易斯仍然很平静，他活象一个禁欲主义的哲学家，被冷酷的必然律逼得参与这样的违背他的习惯和思想方法的冲突。但是，他一看到他的对手躺在地上，浴着鲜血，仿佛死了一样，就感到极大的痛苦，生怕自己昏厥过去。他连一只麻雀都不敢杀死，这会儿难道竟会杀死一个人！五六个小时以前，他还决定做教士，做传教士，做上帝的仆人，做福

音的使者，而在短短几小时内却犯下了，或者说承认犯下了各种罪行，违反了上帝的全部诫命。现在已没有他不受到玷污的大罪。过完美而英雄的神圣生活的心愿首先烟消云散了。想过较安逸的、舒适的、资产阶级的神圣生活的意图也接着无影无踪了。魔鬼破坏了他的全部计划。他忽然想到，他甚至不能做基督教徒菲莱蒙了，因为用马刀砍伤人的脑袋并不是永恒牧歌的良好开端。

经过一整天的激动和焦虑，堂路易斯处于一种象是头上发热的病人的状态。

库里托和上尉一边一个扶着他，送他回家。

堂佩德罗·德·巴尔加斯一听说儿子受伤回来，大吃一惊，急忙从床上起来，赶去看他，仔细检查肩上的碰伤和臂上的刀伤，认为没有危险。但是他怒不可遏地说要报仇，待到得悉详情，知道堂路易斯不顾神学那一套，能为自己报仇以后，才安静下来。

一会儿，医生来给堂路易斯治疗。他预料堂路易斯三四天就可以到外面去，就好象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过一样。相反的，伯爵倒要好几个月。不过他的生命没有危险。他已经从昏迷中苏醒过来，要求把他送回家去，他住的村子离发生事情的市镇只有五六公里。找来一辆出租马车，他的仆人和两个替他做证人的外乡人把他抬上车，陪他回去。

到第四天，医生的预言果然应验了。堂路易斯虽然还有碰伤，伤口还没有愈合，却能够出去走走了，看样子短期内就可以完全恢复健康了。

堂路易斯认为他必须完成的头一个任务，是伤一好，就如实地告诉他父亲，说他和佩比塔相爱，打算跟她结婚。

在儿子养伤期间，堂佩德罗没有到乡间去过，除了照料儿子，也没有管过别的事。他几乎总是待在儿子身边，陪伴着他，格外亲昵地爱抚他。

六月二十七日上午，在医生离开以后，只有堂佩德罗和儿子在一起的时候，堂路易斯好不容易启齿才把心里话说出来。

“爸爸，”堂路易斯说道，“我不应该再继续骗您了。今天我要抛弃虚伪，向您承认我的过错。”

“孩子，要是你要忏悔，最好去请副本堂神父来。我的标准很宽，我什么都会宽恕你，不过我的宽恕对你毫无帮助。要是你愿意把我当作你至友的话，将你内心深处的秘密告诉我，那就说吧，我听着。”

“我必须告诉您的，是我的一个极其严重的过错，我不好意思开口……”

“在爸爸面前用不着害臊，直截了当地说吧。”

堂路易斯脸涨得通红，显然很窘地说道：

“我的秘密就是我已经爱上了……佩比塔·希梅尼斯，她……”

堂佩德罗哈哈大笑，打断了儿子的话，替他把话说完：

“她也爱上了你。在圣约翰节的前一天夜里，你跟她谈了不少贴心话，一直谈到深夜两点钟，还为她寻衅同赫纳萨尔伯爵决斗，把他的头打破了。好啦，孩子，把美好的秘密告诉我吧。镇上连猫儿狗儿都知道这些事情啦。看来唯一可以

瞒着的事情，就是你们谈话一直谈到两点钟，不过有几个卖油煎饼的吉卜赛女人看到你从她的家里出来，她们把这件事告诉了所有的人才住嘴。再说，佩比塔没有隐瞒重要的事情；她做得对，因为那会是安特奎拉的隐瞒……自从你受了伤，佩比塔每天到这里来两次，还要打发安东尼奥娜来两三次了解你的健康状况；她们不进来看你，那是因为我不同意，怕你激动。”

在听父亲言简意赅地讲述全部内情时，堂路易斯狼狈和苦恼到极点了。

“多么意想不到啊！”他说道。“您一定非常吃惊吧！”

“我一点不感到意外，也不吃惊，孩子。镇上的人四天之前才知道这些情况，说真的，你的转变倒使人惊讶。人们叫嚷起来：‘你们瞧这个暗地里做工夫的！瞧这个假圣人，小死猫！他到底真相露出来啦。’特别是副本堂神父惊呆了。想到二十三日夜晚到二十四日早晨你在上帝的葡萄园里十分辛苦，想到你干的是多么不同的活儿，他还在划十字呢。可这些消息，除了你受伤这个消息，并没有使我惊愕。我们这些老人连野草在生长都感觉得出。小鸡要欺骗鸡贩子可不是容易的。”

“这倒是真的；我曾经想欺骗您。我过去是伪君子！”

“你别做傻瓜：我不是责怪你才说这话。我说这话是要显示我有眼光。我坦率地说吧：我的吹嘘是没有根据的。不过我知道得很详细，你和佩比塔相爱是两个月来渐渐发展起来

安特奎拉：西班牙地名。这句意为“隐瞒不住”。

的；我所以知道，是因为你把你的印象和感想写信告诉了你伯伯——教长，他又把这一切告诉了我。你听听你伯伯的告发信，再听听我给他的回信吧，这是极重要的证明资料，我保存了原稿。”

堂佩德罗从口袋里掏出几张纸，念起来。

教长的来信：

我亲爱的弟弟：

我心里感到难过的是，我必须告诉你一个不好的消息；但我相信上帝会赐予你足够的耐心和韧性，使你不至于恼怒和难受。几天以前，路易斯写了一些奇怪的信给我，在信上，透过他那神秘的赞美，我发现他对镇上一个漂亮的、轻狂的、极会卖弄风情的小寡妇产生了一种十分世俗的、有罪的倾慕之情。我直到现在还在欺骗自己，相信路易斯的天职是不可改变的，满指望为上帝的教会把他培养成一个知识渊博、道德高超、典范的教士；可是上面提到的那些信件终于打破了我的幻想。路易斯在这些信上表现出来的，与其说是真正笃信宗教的人，还不如说是诗人，那个寡妇大概是个迷人精，不费吹灰之力就征服了他。虽然我写信给路易斯，告诫他，叫他避开那种诱惑，但我肯定他会陷于诱惑之中。我对这点不应该感到难过，因为，如果他将来不守本分，成为一个爱献殷勤、追求女性的人，还不如及早暴露他的恶劣品质，做不成教士。因此，路易斯继续待在那里，在这种爱情的试金石上和熔炉里受检验和分析，让小寡妇

做试剂，通过试剂，可以看出他做教士的德行是纯金还是掺着金子的低劣合金，我不会认为这样做有什么严重的不妥之处。但是我们遇到了障碍：我们必须使这个寡妇成为忠实的检验员，而她却是你追求的人，我不知道是不是你的情妇。可能叫人恼火的是，你的儿子竟成了你的情敌。这大概是一桩惊人的丑闻，为了防患于未然，我今天写信给你，让你找个随便什么借口，打发或携带路易斯到这里来，愈早愈好。

堂路易斯垂下了眼睛，一声不响地听着。他父亲接着说道：

“下面是我给教长的复信。”

亲爱的哥哥和可尊敬的神父：

我万分感谢你告诉我这些消息，向我提出警告和劝导。虽然我一向以聪明机智自诩，这次我却要承认我的笨拙。自负把我弄糊涂了。自从我儿子来了，佩比塔·希梅尼斯对我表现得那么亲切、温柔，使我感到幸福有望。你的信使我清醒了。我这才明白，佩比塔这个骗子在变得更有人情味的时候，在奉承我的时候，在讨好我的时候，只不过把我看作是嘴上没毛的神学家的爸爸。我不瞒你说：我醒悟过来，在最初的时刻，我感到羞辱，也有点儿难过，但是后来我经过一番思考，就由羞辱和难过变为高兴。他是个很出色的小伙子。自从他跟我在一起，我越发喜爱他了。当初我让他离开我，交给

你去教育，是因为我的生活是很不值得仿效的，在这个镇上，由于这样或那样的原因，他也许会长成一个野蛮人。你做得远远超过了我的希望，甚至我的愿望，差点没把小路易斯变成教堂的神父。有个献身于宗教的儿子倒可以满足我的虚荣心；不过我没有一个继承我的门第和姓氏的人，我会感到遗憾的。继承人可以给我生几个漂亮有趣的孙子；在我死后享有我的财产。那些财产是我的荣誉，因为是我靠智慧和劳动挣来的，不是用欺诈骗哄搞来的。假如我认为没有补救办法，假如我主张让路易斯去向中国人、印度人、莫尼刚果的小黑人传授教义，也许我倒会下决心结婚，来传宗接代。我自然瞩目于佩比塔·希梅尼斯，她并不是象你所想象的那样，是个迷人精，而是极其可爱的人儿，比诸神更圣洁，比风骚女人更热情。我认为佩比塔是很好的，如果她再回复为二八佳人，并有一个对她凶狠而又专横的母亲，而我是八十老翁，象堂古梅辛多一样，就是说，即使看到死神已在门口，我也要娶佩比塔为妻，她就象是我的转为肉身的守护神，让我含笑而终，将我的地位、财产、姓氏遗留给她。但是佩比塔已经不是十六岁，而是二十岁了，她已不受她狡猾的母亲的控制，我也不是八十岁，而是五十五岁。我已到了最坏的年龄：我开始感到老朽了，有点气喘，咳得很凶，还有痛得够厉害的风湿痛和其他毛病。然而我却连一点想死的念头也没有。我认为，二十年之内我不会死；既然我比佩比塔大三十五岁，你想想看，等待着她和这个长寿老人的将是多么不幸的前

景。跟我结婚要不了几年，她准会讨厌我的，尽管她是那么善良。正因为她善良而又谨慎，即使我一而再、再而三地要她嫁给我，她也一定不愿意嫁给我。现在我是多么感激她啊！在想到她不爱我，却爱我的骨肉时，我那被她鄙视伤害了的一点点虚荣心也减少了。她迷恋我的儿子。倘若这株鲜嫩的、生气勃勃的常春藤不愿攀在已经被蛀蚀的老树干上，我对自己说，就让它顺着老树干爬向嫩枝，爬向碧绿的、正在开花的新芽吧。愿上帝赐福他俩，愿这种爱情地久天长。我非但不会把孩子送到你那里去，还要将他留在这里，假如需要的话，甚至强迫他留下。我决计参与反对他的天职的密谋。我已经在想象中看到他结了婚。瞧着由爱情结合起来的讨人喜欢的一对，我会变得年轻起来。什么时候他们才会给我几个小孙孙呢？小路易斯不是以传教士的身份出去，从澳大利亚，或从马达加斯加，或从印度给我送几个黑得象烟灰，或者黄得象皮革，生着厚嘴唇、猫头鹰眼睛的新教徒来，而是在家里讲道，给我生一大串头发金黄、脸色红润、眼睛象佩比塔、样子象无翼天使的小教徒，不是更好吗？从那边给我送来的新教徒们必须待在相当远的地方，免得他们污染我；而在这里生的却可能有点象天堂里的玫瑰花，他们会爬到我的膝盖上，跟我一起玩耍，吻我，叫我爷爷，用小手掌拍拍我渐渐发秃的头顶。你希望怎么样呢？在我精力旺盛的时候，我没有考虑过天伦之乐；可是如今我已濒临老年，——即使算不得垂暮之年——也不想当修道士，倒希望做家长这个角色。你

别以为我只是期望正在酝酿中的婚约获得成功，我是要努力促使它成功的。借用你的比喻吧，既然你要把佩比塔变成熔炉，把路易斯变为金属，那么我会找到，或者说已经找到了风箱或者极为有用的吹火筒，使炉火烧得旺旺的，让金属迅速熔化。这个吹火筒就是安东尼奥娜，佩比塔的保姆，她狡黠机灵，能严守秘密，热爱自己的主人。我已经和安东尼奥娜取得一致意见，从她那里我得知佩比塔已经爱得神魂颠倒了。我们商量好了：我继续装作什么也没有看见，什么也不了解。副本堂神父是个朴实善良的人，他向来是漫不经心的，为我出的力同安东尼奥娜一样多，甚至超过她，他却没注意到这一点，因为他尽谈路易斯跟佩比塔如何如何，佩比塔与路易斯如何如何，这位极好的年事已高的先生成了（啊，真是爱情和纯真的奇迹！）信鸽，两个情人靠他传递情话和信物，双方还不知道。自然的方式和人为的方式这两者如此有力地结合，应产生一个正确的结果。在将婚期通知你的时候，我会把结果告诉你的，希望你来主持婚礼，或者向新郎新娘祝福，送件好的礼物。

堂佩德罗读完信，重又看了看堂路易斯，只见他噙着眼泪在倾听着。

父子俩紧紧地拥抱在一起，好久好久。

在这次谈话和读信以后正好一个月，堂路易斯·德·巴尔加斯和佩比塔·希梅尼斯举行婚礼了。

小路易斯的那套神修理论失败了；教长先生生怕他的弟弟拿这件事来讥讽他，又料想在镇上他扮不成受人称美的角色，因为人人都会说他培养不出圣人，他便推托职务繁忙，难以分身，但却送来他的祝福和给佩比塔的礼物——一对极好的耳环。

这样一来，副本堂神父就很乐意地主持佩比塔和堂路易斯的婚礼。

新娘打扮得花枝招展似的，大家都觉得她美极了，认为用苦衣^①和苦鞭换她是值得的。

那天晚上，堂佩德罗在自家的院子里和旁边的几个大厅里举行了一个盛大的舞会。仆人和主人，绅士和短工，太太和小姐，还有本镇上的年轻姑娘，都纷纷参加，欢聚一堂，仿佛在世界上最初的理想时代——我不知为什么称做黄金时代——一样。四个熟练的，或者说虽不熟练，却是孜孜不倦的弹吉他的人，在弹奏着方丹戈舞曲。一个吉卜赛男人和一个吉卜赛女人——著名的歌唱家，唱了一些合乎此情此景的民间情歌。学校里的老师朗诵了一首英雄诗格的贺婚诗。

供应普通人的是薄饼、油炸饼、甜煎饼、小面包圈、杏仁饼、裹糖饼干和大量的酒。款待贵族们的是果脯、巧克力、柑橘汁、甘蔗汁，以及各种各样的香味扑鼻、醇厚可口的肉桂茴芹酒和鲜葡萄汁酒。

堂佩德罗举止象个年轻人：嘻嘻哈哈，开开玩笑，献献殷勤。他在给教长信上说他有关节炎及其他疾病，看起来是

苦修者穿苦衣，也表示赎罪之意。

假的。他跟佩比塔跳方丹戈舞，跟他几个最漂亮的女仆跳，跟另外六七个镇上的姑娘跳。在把每一个已经疲倦的妇女送回座位时，他都照规定热情地拥抱一下，而对那些最不严肃的却要捏几下，虽然礼节中没有这一条。堂佩德罗献殷勤献到无以复加的程度了，竟然邀请堂娜卡西尔达跳舞，她无法拒绝。她挺胖，体重有一百多公斤，再加七月里天气炎热，跳得个个毛孔冒汗。最后，堂佩德罗让库里托吃饱喝足了，要他一杯接一杯地为新婚夫妇的幸福干杯，干了那么多，使得赶骡的狄恩特斯不得不把他横放在骡背上，象个酒囊似的，送他回家去酣睡。

舞会一直开到凌晨三点钟；但是新郎新娘在十一点以前就悄悄地溜到佩比塔的家里去了。堂路易斯象个被人敬慕的老爷和主人，拿着灯，又堂而皇之地走进那个洁净的绣房，一个多月前他曾提心吊胆地摸着黑进去过。

鳏夫再娶或者寡妇再嫁，在他们结婚的头一夜，人家在门前摇牲口带的铃铛，闹得不亦乐乎，不让他们安静，这是镇上的风俗习惯，从来没有间断过。但是佩比塔是那么有人缘，堂佩德罗是那么受人尊敬，堂路易斯又是那么为人喜爱，那天夜里竟没有铃铛，也没有一点要摇铃铛的意思：这种情况是罕见的，如实记录在镇志上。

尾声——我弟弟的信

佩比塔和小路易斯的故事应该到此结束了。这个结尾是多余的；但是教长先生的卷宗里有。既然我们不全部发表，那就发表一部分，即使摘录一点也好。

任何人都应该毫不怀疑：堂路易斯和佩比塔是由不可抗拒的爱情结合起来的，年纪差不多大小，她长得美丽动人，他生得清秀风雅，两人都聪明善良，会白头偕老，享尽人间的幸福与安宁。对大多数人来说，这是完全可以推测出来的合乎辩证法的结论，而对阅读尾声的人来说，这就变得确实可靠了。

此外，尾声中还提供了在故事中出现的次要人物的一些消息，他们的命运也许会使读者感到兴趣。

在儿子结婚以后的四年中间，堂佩德罗·德·巴尔加斯给他哥哥教长先生写过不少信。尾声就是从这些信件中摘下来的。

在这里，我们从上述信件中抄录几个简短的片断，虽然没有注明日期，却是按照编年次序编的，作一个结束。

路易斯十分感激安东尼奥娜，没有她从中周旋，他大概不会与佩比塔结婚；但是，这个女人——他和佩比塔所犯的

唯一错误的同谋者——在家里是那么受宠信，对各种情况又是那么熟悉，不可能不成为他们的障碍。为了摆脱她，路易斯一面宠信她，一面使得她和她丈夫重归于好。她丈夫是大师傅申西亚斯的儿子，天天喝得醉醺醺的，她容忍不下去。他答应不再喝醉，却又不敢斩钉截铁地说“决不”喝醉。不过，安东尼奥娜相信这种似允非允的诺言，同意回到丈夫家里。这对夫妇一和好了，路易斯就认为顺势疗法有效，可以把大师傅申西亚斯的儿子彻底治好。他曾经听人肯定地说过，糖果商厌恶甜食，便断定，酒店老板应当厌恶葡萄酒和白兰地。他打发安东尼奥娜和她丈夫到本省首府去，在那里他出资给他们开设了一家气派很大的酒店。他俩住在那里挺满意，招揽了许多顾客，大概会发财的。丈夫有时仍然要喝醉；安东尼奥娜却长得更加结实有力，常常揍他，要他彻底把酒戒掉。

库里托看着佩比塔和路易斯的家庭幸福，很羡慕，对他的表兄一天比一天更崇拜，希望学他的样，急着要物色一个新娘。他同当地一个有钱的农民的女儿结了婚。她长得很壮健、很丰满，脸色象罌粟花一样红润，她的个子和体重马上就要超过她的婆婆堂娜卡西尔达。

赫纳萨尔伯爵在床躺了五个月，伤已经治好。据说，过去那种骄横无礼的态度也多半已经改掉。他曾经欠了佩比塔一笔债，不久之前他偿还了一大半，对余下的要求延期偿还。

虽然我们已经充分预计到，还是感到万分悲痛。副本堂神父向年岁的重压屈服了，度过了最美好的一生。佩比塔待在他的床头，直到最后的一刹那，用她美丽的双手给他合上了半开半闭的嘴。副本堂神父寿终正寝了，与其说是死亡，倒不如说象是幸福地转移到最安静的地方去了。然而，佩比塔和我们都失声恸哭了。他只留下了五六个杜罗和几件家具，因为他把东西全都施舍了。要不是有佩比塔，他一死，这里的穷人们就无依无靠了。

镇上的人个个为副本堂神父的逝世而悲伤；不少人把一些奇迹归之于他，认为他是真正的、应被供在祭坛上的圣徒。这我不知道；但我知道他是一个极好的人，应该直接进天国，在那里做我们的说情人。不过，他是如此恭顺、如此谦逊，对上帝又是如此敬畏，他在临终时竟谈到自己的罪孽，仿佛他真有罪孽似的；他央求我们为他祈求宽恕，为他向上帝和至圣圣母马利亚祈祷。

他为人纯朴，没有受过高深的教育，但却具有坚强的意志，坚定的信仰，热诚的仁爱之心。必须承认，他那典范性的生与死，对路易斯的精神发生了深刻的影响。路易斯拿自己和副本堂神父对比，说他觉得自己卑微。这使他的心里产生了一种令人痛苦的哀愁；知情达理的佩比塔用微笑和温情驱散了他的哀愁。

家里兴旺发达起来。我和路易斯有几个酒窖，如果撇开赫雷斯不说，那么在西班牙没有更好的了。今年油料作物丰

收。我们可以大大地享乐一番。我劝路易斯和佩比塔：待她分娩后，身体一复元，就到德国、法国和意大利去好好旅游一趟。孩子们可能精打细算地在旅游上花费几千个杜罗，带许多珍贵的书籍、漂亮的家具、精美的艺术品回来装饰他们的住宅。

我们等待了两个星期，为的是在结婚一周年纪念日举行洗礼。婴儿长得很可爱、很结实。我是教父，我们就给他取了个与我相同的名字。我已经想象佩里基托^① 咿呀学语，会说谢谢了。

这对恩爱夫妻诸事顺遂，如今又添了一件开心事，据哈瓦那来信说，佩比塔的哥哥（我们曾担心他不走正道，辱没家声 变成了要人 大约——不是大约，而是肯定——会为家庭增光，抬高门第。有好长一段时间，我们得不到他的消息，他却充分利用时机，走了好运。他在海关上谋到了一个新的职位，后来贩卖黑人，破了产。破产对某些商人起的作用，正如适当的修枝对树木起的作用一样，修枝后，树木就会更加充满活力地抽出新芽。他今天是这样幸运，使他决心跻身于上流社会，获得侯爵或公爵的称号。佩比塔给这种意想不到的运气弄得又害怕又恼火，但我对她说：“别做傻瓜，如果你兄弟现在是流氓，将来也要做流氓，那他福星高照不是更好吗？”

佩里基托：佩德罗的小称。

若不是怕使读者们厌倦，我们还可以再摘录一些。在最后几封信中，我们挑一封抄录一点，就作为结束吧。

孩子们旅行归来，身体都很健康。佩里基托长得很俊，却挺顽皮。

路易斯和佩比塔已经下定决心，即使他们的寿命比菲莱蒙和鲍西丝还长，也不再离开故乡。他们彼此从来没有这样相爱过。

他们带回来漂亮的家具、大量的书籍、几幅图画和无数精致的小玩意儿。这些小玩意儿是他们在旅行期间，大都是在巴黎、罗马、佛罗伦萨和维也纳买的。

正象他们相互的爱恋、他们彼此相待和对待他人的那种温柔而真诚的态度，对这里的风俗习惯发生着有益的影响一样，他们用来布置住宅的那种雅致的风格和高尚的情趣，大大有助于外来文化的扩散和传播。

马德里人常说我们这些小地方的人粗野鄙陋，他们却待在那里不动，从来没有担当起教育我们的工作；恰恰相反，这些小地方只要出现一个有学问或有特长的人，或者以为有学问、有特长的人，如果可能，就远走高飞，撇下内地那些田野和村庄。

佩比塔和路易斯却是持相反的观点，我打心底里赞同他们。

他们逐渐改进一切，美化一切，使这个穷乡僻壤变成他

们的伊甸园^①。

你别以为，路易斯和佩比塔对物质生活的爱好最起码会使他们的宗教感情冷淡下来。他俩的虔诚却与日俱增；他们在自己享有的或者可能使类似他们的人分享的每一种欢乐或愉快中，看到上苍一种新的恩惠，因此他们觉得更应当表示感谢。不仅如此，如若对神圣之物的尊敬和坚信不能给予他们欢乐和愉快，那么这种欢乐和愉快就不成其为欢乐和愉快，在他们看来，就没有意义，没有价值，也没有用处。

在目前的幸福之中，路易斯从未忘记他曾梦寐以求的理想是降低了。有时，与自我牺牲的生活，与他青年时代头几年自以为受召去过的那种精神生活比较，他觉得今天的生活平庸、自私、无聊；佩比塔却关切地驱散了他的哀愁。路易斯心有所悟，肯定地说，一个人在各种状况和条件下都可以奉祀上帝，将充满他心灵的对上帝的笃信和热爱与对世俗的、易消失的东西这种合法的爱协调起来。但是路易斯把这种爱作为神圣的原则运用于一切，没有它，无论是在占有太空的星球上，还是在装点原野的鲜花和果实上，无论是在佩比塔的眼睛里，还是在佩里基托的天真和美貌里，他大概什么亲切的东西也不会看到。他说，就是没有上帝，他大概也会觉得广大的世界，即宇宙这座宏伟的建筑，是了不起的，但却没有秩序，没有美，也没有目标。至于那个小天地，正如他经常这样称呼人类的，若不是为了上帝，他大概也不会爱它。这不是因为上帝吩咐他爱人类，而是因为人类的尊严和被爱

伊甸园：人类的始祖亚当和夏娃最初居住的乐园。见《圣经·创世记》。

的权利都依赖于上帝本身，上帝不仅按自己的形象制造了人的灵魂，而且还装点了人的肉体，使它成为圣灵活的圣殿，通过圣事同它交往，让它达到和永生的圣子成为一体。由于这种理由和其他我在这里无法向你解释的理由，路易斯自我安慰，安于不做神秘的、着迷的、使徒式的人物，抛弃了副本堂神父在去世那天使他产生的那高尚的羡慕之念；但是他也好，佩比塔也好，都仍然怀着基督徒极大的虔诚感谢上帝赐给他们幸福，而且只有在上帝身上看到这种幸福的基础、根据、原由。

在孩子们的家里有几间大厅，看上去象美观的天主教小教堂或祈祷室；可我也要说了句老实话，他俩也有点异教徒的情调，如喜爱在郊外流行的乡村牧人的情歌。

佩比塔的果园已经不再是果园，却成了风光旖旎的花园，花园里有南美杉，有生长在露天里的仙人掌，还有面积虽小但布置适当、长满奇花异草的温室。

吃点心的地方，或者说凉亭，就是佩比塔和路易斯第二次相见和谈话的那个下午，我们吃草莓的地方，如今改造成有回廊和白大理石柱子的绝美的小圣殿。里面有一间宽敞的、放着一些非常舒适的家具的大厅。大厅里挂着两幅极美的画：一幅画的是普赛克^①，她光着头，在烛光下如醉似痴地凝视着睡在她床上的爱神；另一幅画的是赫洛埃，那逃跑的蝉钻进了她怀里，以为那里安全，在令人愉快的阴凉里鸣叫起来，这时达夫尼斯想把它掏出来。

普赛克：希腊神话中人类灵魂的化身，以少女形象出现，与爱神厄洛斯相恋。

一尊用卡腊腊^①大理石精雕细刻出来的美第奇家族 的维纳斯^③雕像的复制品，占着比较适合的地方，仿佛坐镇大厅似的。台座上用金字镌刻着卢克莱修^④的诗句：

Nec sine te quidquam dias in luminis oras
Exoritur, neque fit laetum, neque amabile quidquam.^⑤

卡腊腊：意大利城市，靠近利古里亚海，以产大理石闻名。

② 美第奇家族：中世纪意大利佛罗伦萨的著名家族，以经营毛织业起家，后来成为欧洲最大的银行家，亦以提倡文艺著称。

③ 维纳斯：罗马神话中爱和美的女神。

④ 卢克莱修（公元前约99—前55）：古罗马诗人，唯物主义哲学家。

⑤ 拉丁文，大意是：

没有你，世界上什么也不会出现，
没有任何乐趣，也没有什么欢欣。

译 后 记

西班牙文学作品我国过去介绍得不多，有不少作家我国读者还不大熟悉，巴莱拉便是其中的一个。

胡安·巴莱拉 (Juan Valera y Alcalá-Galiano) 是西班牙著名的诗人、小说家、文学评论家，西班牙科学院院士，外交家，曾数度被选为国会议员。一八二四年十月十八日生于西班牙科尔多瓦省卡布拉市。父亲是海军军官，母亲是女侯爵。巴莱拉受过良好的教育：一八四一年进入格拉纳达的圣山学院读法律，一八四四年毕业，获学士学位，一八四六年又获硕士学位。

巴莱拉从小喜爱文学，十三四岁就开始写诗了。他第一次发表作品是在马拉加省出版的一个文艺周刊上。一八四四年他父亲出钱，给他印了一本薄薄的诗集：《诗的小品》。其中的诗显然是受了西班牙诗人埃斯普龙塞达的影响。但是这本诗集放在书店里，无人问津。这不免使他有些失望。

一八四六年，他移居马德里，希望能显露头角，获得声誉和金钱。他本来答应双亲献身于司法工作，而朋友们却怂恿他坚持走文学的道路。一八四七年三月，他到西班牙驻意大利大使里瓦斯公爵处工作，却没有薪金。他在意大利待了两年半，学会了意大利语和希腊语，阅读了许多小说、美学著作和历史书籍，也游历了不少地方。他渴望改善自己的生

活，便于一八四九年回到马德里。他一面等待机会，期望能获得保守派政府的任命或者在国会中得到一个席位，一面从事写作，在《祖国》杂志上发表诗作。

一八五〇年，他被政府任命为有薪的西班牙驻葡萄牙使馆的随员。第二年调任西班牙驻巴西使馆秘书。一八五三年回国。一八五六年，又获得特别使团的秘书职务，去圣彼得堡。次年底，脱离外交界，转入新闻界，从事记者工作。一八五八年，出版《诗集》。这本作品的出版，对他来说，极为重要，标志着他文学生涯的正式开始。

从一八六六年起赋闲。翌年，与多洛雷斯·德拉瓦特小姐结婚。德拉瓦特小姐是西班牙驻巴西公使堂何塞·德拉瓦特——他在巴西时的上司——的女儿。她只有他一半岁数，喜欢讲究排场。婚后因经济拮据，生活并不愉快。一八七三年，巴莱拉写成《佩比塔·希梅尼斯》，第二年在《西班牙评论》上发表，获得极大的成功。从此他满怀信心地进入了创作的丰收期，写了《小浮士德博士的幻想》（一八七四年）、《门多萨骑士》（一八七六年）、《堂娜鲁斯》（一八七九年）等作品。一八八一年重又进入外交界。从一八八四到一八九五年，先后担任西班牙驻葡萄牙、美国、比利时、奥地利等国的公使和大使职务。一八九五年辞去驻奥地利大使职务后，定居于马德里。由于用眼过度，双目失明。但他并没有因此而搁笔，采用口授方法写成了《高个儿胡安尼塔》（一八九五年）等作品。

他不仅在诗歌、小说方面取得了很大的成就，而且在文学理论上也作出了应有的贡献。他写过有关歌德、塞万提斯等人的评论。早在写小说之前就从事小说理论的研究，写成

《论小说的性质和特征》(一八六〇年)，在写了大量小说以后，又写成《关于写小说的新技巧的笔记》(一八八七年)。此外还节译了《达夫尼斯和赫洛埃》，部分地翻译了歌德的《浮士德》。一九〇五年四月九日逝世。

《佩比塔·希梅尼斯》是巴莱拉写的第一部小说，也是他写得最成功的一部小说。它出版后，不仅在国内受到热烈的赞扬，而且在国外也引起了极大的反响，被译成好些国家的文字。英国著名的文学评论家埃德蒙·戈斯曾说过：“它获得在西班牙近代文学史上无与伦比的成功，从那时以来还没有被超过。”它被公认为是十九世纪西班牙文学中最优秀的小说之一。

作品的主题是宗教禁欲主义与世俗感情的冲突。这是十六、十七世纪文学的传统主题。巴莱拉在写作之前，曾阅读和研究了大量十六、十七世纪禁欲主义和神秘主义的书籍。据我们看来，反对禁欲主义的思想，作者可能早就产生了。他在意大利时，曾读过不少意大利文学作品。大家知道，在意大利文学中有不少反对禁欲主义的作品，例如卜伽丘的《十日谈》。禁欲主义这个主题对十九世纪的西班牙来说，依旧具有极大的现实意义。十九世纪，西班牙尽管已经历了几次革命，仍是一个经济上和政治上落后的国家，教会势力依然很强大，宗教思想仍旧统治着人们的头脑。作者“不敢以我的名义讲话，便虚构了一个准备做教士的神学院学生来讲话”。但他在小说中宣称这部作品“委实没有反对天主教真理和基督教道德的东西”。作者标榜自己是为艺术而艺术的拥护者，

这并不说明他的作品就没有倾向性。因害怕遭受迫害而采用隐晦曲折的手法来掩盖写作的真实意图，这种事例在文学史上是屡见不鲜的。我国伟大的作家曹雪芹在《红楼梦》的开头就声明：“作者本意原为记述当日闺友闺情，并非怨世骂时之书矣。”《红楼梦》果真只是写闺阁友情吗？答案是否定的。曹雪芹害怕的是文字狱，巴莱拉害怕的是教会。尽管巴莱拉声明他没有反对宗教，但罗马教皇并没有被瞒过。当时西班牙政府任命巴莱拉为驻罗马公使时，教皇出面干涉，不同意这项任命。

《佩比塔·希梅尼斯》这部小说，是作者把自己家族中发生的一件真事作为基础而写成的。堂路易斯写给他伯父的信中的某些感受是作者本人的，有些词句几乎是一字不易地从作者青年时期所写的书信中直接摘来的。这部小说不是以故事情节取胜，而是以心理分析见长。作者也不止一次地强调说，这部作品情节很少，甚至可以说没有。的确，其中没有出人意表的情节，也没有石破天惊的事件。但是作者遵循现实主义的创作方法，对主人公复杂的内心世界进行了深刻细致的分析，成为西班牙心理小说的创始人。

主人公堂路易斯十岁时就离开父亲，到他伯父——某大教堂的教长——那里去受教育。十二年以后，他已经成了神学院的学生，在准备领受圣职以前回家乡到父亲那里去度假。回到家乡以后，他听到许多人异口同声地称赞一个叫佩比塔·希梅尼斯的年轻寡妇，说她聪明美丽，品德高尚，而且听说他父亲正在追求她，便产生了好奇心，想见一见她。他见了她以后，果然觉得她确实象传说的那么漂亮，又聪

明又谨慎”；是个罕见的女人”。渐渐地他对佩比塔产生了倾慕之情，对他的天职——接受圣职，到远方去做传教士——发生了动摇，实际上，就是对信仰发生了动摇，对宗教产生了怀疑。当他发现自己已经爱上了佩比塔时，心里产生了极大的矛盾：他一面承认“佩比塔的形象老是浮现在我的脑际”，一面又否认，“不，我仍旧不爱佩比塔”。在禁欲主义的思想与世俗的情感发生激烈的冲突中，他企图把对上帝的爱与对佩比塔的爱调和起来。然而世俗的情感与天主教教会对教士的要求是绝对不容调和的。他在内心里进行了激烈的斗争，结果却是步步退却，终于被爱情所征服，甚而至于为了卫护佩比塔的声誉，拿起马刀来与人进行决斗。这不仅是对禁欲主义的否定，也是对宗教信条的批判。不过不是站在无神论的高度上来否定和批判的。这反映了作者世界观的局限性。

作者着重描写的是堂路易斯的内心世界，而对佩比塔的内心世界却描写得不多，对她主要是通过堂路易斯的眼光来刻画的。因家境贫困，佩比塔在寡母逼迫下，十六岁时就嫁给了一个年已八十的富翁。三年后，老头去世，留给她一笔数目相当可观的遗产。虽然如此，她却是一个不幸的牺牲者。不久母亲也故世。从此她过着孤寂的生活。她在童年时没有尝到过欢乐，结婚后也没有享受过幸福。她见到堂路易斯以后，这才恢复了青春的活力。她爱上了堂路易斯，却不十分了解他内心的矛盾和斗争，只以为他爱上帝胜过爱她。她对堂路易斯的爱情是纯洁的、真挚的、热烈的。有一天，她得知堂路易斯决心要离开，去接受圣职，竟昏厥过去。然而她没有消极地听从命运的安排，而是积极地展开进攻，把堂路

易斯从上帝手中夺了过来，取得了完全的胜利。爱情的力量胜过了上帝的力量。佩比塔是一个争取幸福和爱情的妇女的形象。

有些次要人物，作者对他们虽然着墨不多，却也写得栩栩如生，给人留下较深的印象。例如副本堂神父、安东尼奥娜。特别是安东尼奥娜，她是个红娘式的人物，只是性格不同而已。她泼辣，机智，目光敏锐，富于同情心，但有时不免显得粗野。若不是她从中撮合，堂路易斯和佩比塔是不可能成为眷属的。

在西班牙文学中，巴莱拉是一个优秀的文体家。他的文风活泼洒脱，文字优美，富有幽默感。《佩比塔·希梅尼斯》这部小说在写作手法上颇具特色。第一部分采用书信体裁，这样便于主人公自由地披露思想，抒发感情，让读者清楚地看到他的灵魂深处，了解他的心理活动。读完第一部，好象故事已完“山重水复疑无路”了，不料作者笔锋一转，在第二部中改用直接叙述的方法，逐渐将故事推向高潮。这种写法是别开生面的。最后在尾声中又采用摘信的方式，以寥寥数笔，将书中提到的人物一一作了交代，结束得非常从容，无仓促之感。

方 予

一九八一年一月